

# 攀枝花文萃



创办五十周年 1973—2023



四川省刊内资第05-008号

2023 NO.5 (总第364期)

2023. 5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罗怡萍** 1995年  
生于成都。主修水彩  
画，现为攀枝花无边艺  
术空间创始人，攀枝花  
市美术家协会会员。作  
品多次入选省级展览并  
获奖。



▲ **攀钢旧舍** 水彩 73 x 120cm / 罗怡萍

秋,说来就到,似乎一跟斗,就翻到了恒定的节令。

秋收万颗子、天凉好个秋、秋高气爽……这些关乎秋天的描述或吟咏,自然与天象、物候、环境,以及缱绻曼妙的情愫有关。与秋相遇,其实就是与累累硕果和盈盈收获,相拥……那刻,撞你一个满怀的,或许是“春种一粒粟”的艰辛,还有,还有“粒粒皆辛苦”的反刍与回味……文学一如作物,要历经“春生、夏长、秋收、冬藏”的漫长过程。自然,本期发表的每篇诗文,都是作者几经打磨,才有了今天本该有的成色和样子。

“深耕”攀枝花本土文学的“头条作家”栏目,推出的长篇儿童文学《思无邪》节选,虽是一出“折子戏”,却能“闪耀”整部作品诗性、唯美、奇崛的艺术光芒。现实生活中,作者邓明莉是一名“跑保险”的柔弱女子。一个“跑”字了得——令人不禁几多唏嘘几多喟叹!显然,《思无邪》是作者让奔跑的肉身“慢”下来后,与《诗经》展开的一次“隔空”对话,也是她的灵魂出窍之作。

小说《梨花朵朵开》是一篇“诗化小说”,作家把马奈寨藏民开展乡村振兴、一起走上共同富裕路的奋斗历程,“点化”在一朵朵美丽芬芳的梨花中,可谓字字珠玑、诗意盎然。

无独有偶,吟冷也是一名“跑保险”的女性,她把自己置身于《如愿以偿》的职场中,不断在客户经理陈砚、保险金受益人余温暖、董女士等角色中切换,亲历并感悟着百味人生。

“《攀枝花文学》创办五十周年征文”栏目,选登了三位本土作家与《攀枝花文学》的故事,他们可观、可感、可悟的创作历程,相信会勾起无数作者、编者与《攀枝花文学》那些一枝一叶总关情的过往。

“车窗外,大片大片的红土地急速退去,一坝挨着一坝,一埂连着一埂,似大地暗涌的血脉寂静无声地流向天际。”这是彭万香颇具小说元素和气场的散文《红土红》“红”出的恢宏气象,其灵动而磁质的句式和语感,结实而跳脱的文字肌理,逸出了散文惯常的“风花雪月”的审美范畴。这篇一万多字的“超大件”,是我们历来倡导且期待的“大散文”。

本期最大的惊喜,莫过于“小不点”似的“未来作家”。读一读《<盛夏>过后》吧!其洒脱空灵的架构、诗性老到的文字、独特别致的调性、超然哲思的意象,彰显了“小作家”心智的“成熟度”和作品的“完成度”。很难想象,这篇大大超出了“读后感”写作边界的作品,竟出自重庆枫叶国际学校11年级学生刘雨菡之手。

“之所从来,明所将往……《盛夏》过后,我们拥抱的自然是殷实深秋。”

——这是刘雨菡的切切“召唤”,也是我们的殷殷“期冀”。



# 攀枝花文学

2023年第5期

(总第364期)

## 编委会

顾问：阿来  
主任：王猛  
副主任：李吉顺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猛 刘成东 吕文秀  
沙马 宋晓达 李吉顺  
周强 徐肇焕 黄薇  
普光泉

主管：中共攀枝花市委宣传部  
主办：攀枝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辑：《攀枝花文学》编辑部  
编辑部地址：攀枝花市东区公园路6号  
电话号码：0812-3324435  
邮编：617000  
出版日期：逢单月20日  
印刷：攀枝花日报社

# 目 录

## Contents

### 卷首语

#### 头条作家

思无邪（长篇小说节选）	邓明莉	04
创作谈：从《诗经》到《思无邪》	邓明莉	10
一部向《诗经》致敬的小说	召 唤	11

### 小说看台

#### · 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作品选 ·

梨花朵朵开	闻 桑	12
如愿以偿	吟 冷	17
1995年的一桩悬案	骆 中	25
小小说三题	董川北	32
假 面	卢 坤	34

### 《攀枝花文学》创办五十周年征文选登

遇见是一种缘	吴兴刚	36
生命里最美的相遇	马晓燕	40
我和《攀枝花文学》的那些人那些事	祁绍军	43

### 散文天地

红土红	彭万香	45
流年如兽	王 琴	54
阎婆婆	子 蓉	58

### 镜与灯

《黄河文集》研讨会综述	管夏平	60
抒情与忆境	沙梦成	64

## 诗歌展台

### · 诗人频道 ·

沦陷，或者后来（组诗） 陈才锋 68

故土之上（组诗） 陈杰 70

### · 诗海拾贝 ·

花开（外四诗） 苏文权 72

一个人的地理（组诗） 王珏 73

毛乌素（外两诗） 霍竹山 74

## 未来作家

《盛夏》过后 刘雨菡 76

我的自画像 中国湘 78

## 古韵新声

### · 诗四首 ·

立秋（外一首） 杨家康 80

大暑品茗（外一首） 王树生 80

封面设计：朱建荣

封面题字：何应辉



《攀枝花文艺》首期封面

## 编辑部

主 编：周 强  
副 主 编：黄 薇 召 唤  
执行主编：召 唤  
编 辑：黄 薇 召 唤 管夏平  
沙梦成  
总 校 对：管夏平  
编 务：马 丹

## 投稿邮箱

小 说：Pzhwx\_xiaoshuo@163.com  
诗 歌：pzhwx\_shige@163.com  
散 文：pzhwx\_sanwen@163.com  
评 论：pzhwx\_jingyudeng@163.com  
未来作家：kanshouxuetang@sina.com  
旧体诗词：pzhwx\_shici@163.com

## DENG MINGLI

〔作者简介〕：邓明莉，笔名绿草，四川名山人。攀枝花市作协会员，四川省诗词学会会员。作品涉猎诗歌、散文、报告文学、小说、古诗词。儿童文学《思无邪》入选四川省作协重点扶持项目。2021年7月，长诗《渡口记忆》获第二届金沙流韵“攀钢矿业杯”诗歌大赛优秀奖。



## 思无邪（长篇小说节选）

邓明莉

### 世界如此孤独

一条河从村口静悄悄地淌进来。它淌过开满油菜花的田埂，淌过长满野山芋的泥沼地，淌过老水牛休息的清河坝，然后打了个弯，意味深长地淌出了天池村。

阿佳懒洋洋地走在河滩上，她手里拿着根细柳枝，一边走一边挥舞着，对着野地里的蒿草生气。她觉着它们长得太茂盛了，快要把她的路给遮挡住了，心里很不舒服，想用手里的柳枝鞭子把这些蒿草赶得远远的。

太阳已经跌进山坡，暮色开始苍茫。已

经到晚饭的时间了，可是阿佳一点儿也不想回去。她走累了，也打累了，寻了块平整的大石头坐下来，扔掉了细柳枝，对着河水开始发呆。

阿佳今年十岁了，读四年级，可是乡下的学校，老师少，课也上得少，他们往往上半天学便放了，因为还有好多同学要走上老半天山路才能到家哩。

阿佳还好，她的家就在村口，离学校不远。爸爸妈妈在外地打工，平常就跟爷爷奶奶过。可是爷爷太古板，奶奶太啰唆，阿佳不喜欢他们。放学后，她喜欢一个人偷偷溜出来，待在野地里，待在河边。她不知道自

己为什么喜欢待在河边，也许因为河边是安静的，没有奶奶的吵嚷声。

阿佳看着河水静静地流淌着，一些若隐若现的石块在河流中探着头，水流碰到石块上，激起一朵朵细小的浪花，这些浪花在阳光中展开，变淡，渐渐消逝。好像她无边无际的日子，就在这河流中，就在这浪花里，无声地流淌着，偶尔翻起一朵浪花，转瞬却又消逝了。那样单调，那样长远，没有尽头。这潺潺的河水，似乎统驭着万物，也统驭着阿佳的心，它时而发出咆哮的低吼，时而换上温柔的细语，阿佳便像在摇篮里被催眠了。

世界那么大，大得让人快要迷失，河边的茅草很轻易地就将阿佳包藏起来了，她可以惬意地躺在又软又厚的草丛里，仰望天空的流云，没有人会发现草丛里藏着一个人。那无边无际不停变幻的流云多么奇特啊，好像是一道水帘般的瀑布突然冒出了一个洞，仙人款款地从洞里钻出来，他手里拿着拂尘，像在施法。突然有拖着长长尾巴的飞鸟过来，仙人乘上飞鸟，迤迤然离去了。云彩变成了一个老头，好像靠在石头边上打盹儿，一只大狗悄悄地朝着他靠近，正想要咬他，老头突然醒了，一巴掌拍过去，狗头歪了，老头也不见了。阿佳咧开嘴，傻傻地笑了。

看累了，阿佳便闭上眼睛，听风的声音。这时候，风是严肃的，它扫在草叶上，叶子打在草秆上，啪啪地响，这声音是快速的、有节奏的，好像老师弹风琴时连续的滑音，又有点像缠绵婉转的笛声，它似乎想要热烈地向前冲，却又受到了什么东西的阻碍，变得有些迟疑，有些阻滞。渐渐地，风变小了，叶子轻轻地垂了下来，像小手般柔柔地拂在阿佳的脸上，有一种毛茸茸的感觉。阿佳不想睁开眼睛，她享受着这份轻抚。

草叶散发出一种酩酊慵懒的香气，似乎从天空这个大玻璃杯里倾倒了一大杯米酒洒

在这草丛里。地面上，慢慢浮起一层水雾。阿佳有一种恍惚迷醉的感觉。她好像隔着云雾在看淡淡的微光，颤动的草丛，缓滞的清风。空气中散发着水的潮润，天地万物仿佛都是一体的，一股无法形容的温柔感觉浮动在阿佳的心房。

不知什么时候，一只蚂蚁爬上了阿佳的脚踝，那痒痒的感觉让她微微有点酥麻。这小蚂蚁怕是迷路了，阿佳在心里想：要不要帮它走向正道呢。这时，一只虫儿开始低声吟唱起来，它打破了黄昏时分的寂静，“啾啾”的声音里透着孤单和惬意，使得阿佳的心也变得孤单寂寞起来。这虫儿的歌声似乎是专门唱给她听的：她的心儿紧张，虫儿的声音便急促；她的心儿悲凉，虫儿的声音便凄婉；她的心儿平静，虫儿的声音便舒缓。虫儿似乎就在她的身边，她似乎可以感受到它的气息，似乎它的声音进入了她的灵魂，想要抚慰她孤单而寂寞的心灵。

阿佳终于听到了奶奶颤颤悠悠的呼叫声：“阿佳，阿佳……”她知道，自己该回去了。站起身，懒懒地伸了个腰，阿佳的手指碰到了草尖，突然感到指尖传来一阵刺痛。呀，这该死的草叶，怎么这么利呀！阿佳把手指放进嘴里吮吸了一下，淡淡的腥味在口腔里弥漫开来。她四处望了望，河边有一种止血草，阿佳快步走过去，有些懊恼地扯了几片草叶，用力揉搓后将草汁挤在伤口上，血慢慢止住了。阿佳走到河边，蹲在石块上，把手指放进了冰凉的河水中，让流水冲洗干净手指上暗红的血迹。

流水温柔地冲洗着手指，也冲洗着水下的石子，大大小小的河石常年被水流冲刷，变得异常圆润。一块黑色的小石头挤出水面，滚到阿佳面前，阿佳从河水里捞起石子，细细端详，只见这拇指般大小的石头，细腻，圆润，光滑，散发着淡淡的光泽。阿佳用另一只没受伤的手搓了搓，把它放进口袋，摇摇晃晃地回家了。

村口，一丛青青翠竹中，掩映着一套单薄的瓦房，那便是阿佳的家。远远可以看到一个瘦小的身影，那是奶奶端着饭碗站在村口一边吃饭，一边张望，看到阿佳的身影，便忍不住埋怨：“祖宗哩，你看看天都黑了，你咋不知道早点回家呢。快点来吃饭，给你做了你喜欢吃的土豆泥。”

阿佳沉默地进了屋子，拿碗添饭，坐到桌上和爷爷一起吃饭。爷爷碗里的饭快吃完了，他看了阿佳一眼，没有说话。他已经习惯了沉默，把碗里剩下的饭粒清理干净后，便下桌回他的房间去了。奶奶进屋来，挨着阿佳坐下，一边帮她夹菜，一边说：“阿佳，你是不是不开心，要不让你爸妈把你接到城里去上学吧。”阿佳摇了摇头，默默地吃完饭，帮奶奶收拾好碗筷，回到了自己的小屋。

今天的作业很少，在学校就已经做完了。只需要预习一下明天的课文就行，老师让尽量把课文记熟，最好能背下来。阿佳脱了鞋子爬上床，懒懒地倚靠在床头上，她没有看老师规定的课文，却翻开了一本课外阅读书籍，眼前是一首古诗，名字叫《蒹葭》：“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

书上说了，蒹葭就是芦苇，阿佳又回到下午躺在河边草丛的记忆中了。那时，自己的心绪似乎和诗里讲的有点相似。可是蒹葭的主人在找什么，而自己，则好像什么也没有寻找，但是，好像也在找什么，找什么呢？阿佳自己也说不清楚。她的手下意识地伸进口袋，摸到了那个圆润的小东西。摩挲着光滑而细腻的石纹，一阵奇特的震动从阿佳手心传来。阿佳摊开手掌，小石头发出一团耀眼的光。接着，这团亮光越来越亮，越来越大，渐渐充满了整间屋子，一条开满鲜花的小径出现在阿佳面前，一阵浓郁的花香随之弥漫开来。

## 不周山

遥远的天边，连绵的山脉起伏不定，其中一座大山如巨人一般直入云端，那就是不周山。

它挺拔的身姿散发着无言的威压，青色的轮廓淡雾环绕。两侧是山的峰锥，向上是宽广平坦的山顶。飞船就降落在这里。阿佳和高文在这里稍作停留，一方面，是要等待罗伯特的数据和信息；另一方面，也是要让阿佳有一个适应古代气候和环境的过程。从遥远的21世纪飞到公元前779年，将近三千年的跨度，会让人的身体有些不适应，最典型的就是空气。现代世界的空气被严重污染，人们已经习惯了，但是来到古代，空气中氧气含量要比现代高，不同体质的人适应性不同，有的可能会醉氧，这时反而需要吸入一些现代世界的空气，让身体慢慢适应古代环境，不过这个过程一般不会太长，用不了多久身体就可以适应。

当阿佳走出飞船感到头晕目眩，无法站立时，高文的袋子就发挥了作用，那是他从现代世界带来的空气。他快速将气管和阿佳的鼻腔连起来，阿佳的情绪渐渐稳定下来。高文自己也有不良反应，只是比阿佳的反应要小一些。安顿好阿佳后，他给自己也接上了气管，享受起现代世界熟悉的被污染的空气。

两条人影站在山巅，面向东方，那就是高文和阿佳。当晨光洒向山坡，缠绕在林中的雾气渐渐消隐，山坡上的光有着别处从未有过的特质。它闪耀却并不刺眼，毫不费力就能穿透漫长的距离。清晨的光游走于石块、岩缝和岩壁之间，雕刻出它们的轮廓。岩壁一个接一个被染上玫红色，一时间，所有的峭壁都渲染在玫瑰般的红色光晕里，纯净明澈的阳光涌入每一个角落。整个世界都明明白白地袒露在眼前，所有微小的细节阿



佳都清晰可见。奇怪，在这里阿佳感觉自己的视力比原来好多了。

她问高文是怎么回事。高文说：“可能是环境的关系吧。我们人类的身体有很强的自愈能力，到了好的环境，身体会自动修复。”适应一会儿后，他们拔掉现代世界空气的气管，重新享受大自然清新的空气。高文一边往前走，一边对阿佳说：“古时候的人比现代人更有灵性，因为他们和自然的关系比现代人更密切一些。来，我们一起在不周山走走。你要多多训练自己的眼力、听力、行动力和感知力，才能更好地去完成任务。”阿佳听了，默默点了点头，跟上了高文的脚步。

阿佳和高文行走山间，她的身体感到了轻盈灵动，空气异常清新，树木散发出的木质芬芳，树皮的粗糙，石块的光滑，草的柔韧，光线带来的山影的明暗变化，让阿佳心醉神迷。穿行在山林间，阿佳倾听着溪水的声音，那些从石缝里流出的，完全没有经过污染的水，呈现出原始而纯粹的姿态，它的色彩是透明的，也是碧绿的，犹如宝石。潺潺流水声自然而然地飘进阿佳的耳朵，它们被分解成各种各样的音符：流水缓缓拍动的声音，溪水高昂而清脆的颤音，当水流遇到阻碍时发出的咆哮。阿佳惊奇地发现，短短一段溪流里，她能一下子听到十几种不同的音符。

顺着高文的指引，阿佳看到了藏在山间的瀑布，它沿着最大的山内裂缝铺展开，如同一片宽阔的叶子，水道纵横其中，在悬崖边缘汇合，从山间悬崖上倾斜的裸石板和峭壁之间，化作巨大的水帘一路倾泻数十米，线条鲜明，有着最美的身姿，绚丽得无可挑剔。飞溅的水花落入潭底，随着光线的强弱，潭水呈现出不同的绿色，一会儿是碧绿，一会儿是铜绿，泛着金属般的光泽。水是温柔的，有着或明亮或微弱的光芒，有着或急迫或舒缓的韵律，带给阿佳奇妙而丰富的感受，她从中体味到了难以言说的兴奋和

快感，这一切，是阿佳在以前从未体会到的，阿佳感觉身体内某个角落似乎正在慢慢苏醒。

大山有如迷宫，阿佳和高文身处其中。几乎每一刻，大山的重峦叠嶂都能为阿佳带来冲击。三千年前的植物品类比今天丰富得多，大片的野蕨覆盖着草地，它们就像大山的眼睑。彩色的野花像星星般铺满高处和洼地，长长的苇草像大山的头发柔顺地顺着山崖挂下来，黄色的棉籽草像温软的阳光，在河流边蓬勃地生长着。沿着动物踏出的小径，他们穿越一片花海，周身都染上了花的芬芳。划过花海的鞋子扬起花粉，拂起一阵花香缭绕的烟尘。介于淡黄与浅褐色之间的花粉落在鞋子上，留下彩色的印记。

走在山径上，阿佳的嗅觉变得特别灵敏。那些来自植物和动物的气味，来自土地的芳香，纷纷钻入阿佳的鼻腔。当松树的幽香一路沁入肺部深处，阿佳感受到，那是生命在源源涌入，它穿过鼻腔内的纤毛，进入身体。长在低处山坡的桦树发出的香醇的味道则像陈酿白酒一样浓郁。桦树枝繁叶茂时，新叶点缀出点点嫩绿，周围老去的叶片则使整棵树像文上了一圈金边，细枝上绢丝般的绒毛反射着阳光，阿佳感觉眼前金芒闪耀。

山上的草丛中隐藏着许多不显眼的东西，那是地衣。地衣软软的，有的是绿色的，有的是灰褐色的，有的发出亮晶晶的透明色泽。高文指引阿佳蹲下，然后拨开沿途微小的根茎，用手指学着慢慢感受这些植物的生命力，感受大自然的生命力。在手指的慢慢摸索中，阿佳似乎与这植物的根茎建立起一种非凡的连接，她似乎听到了根茎的语言，似乎她轻柔地抚摸，让根茎从沉睡中醒来了，末梢的触须轻轻环绕着她的手指，似乎在向她低语。

大山深处藏着许多秘密，他们慢慢地走着。高文知识量特别丰富，简直就是百科全

书，阿佳问他任何问题，他都能完美解答。山林中随时会有意料之外的邂逅：树丛中金褐色的蚕茧，小小蓝蝴蝶，绿色的蜻蜓和翡翠色的甲虫，油纸似的飞蛾，阳光下随松针摇曳发光的蚂蚁群，众多胖胖的毛毛虫，带着紫色斑点的绿色肥虫……那么多可爱的生物，那么多精致的花朵，那么多藏在花朵中精于演奏的音乐师，让大自然发出勃勃的生机。

品类繁多的飞鸟存在于林间的树梢上，存在于银质的嗓音里。循着溪流走过一重重山丘，阿佳和高文瞥见一对长尾雀忽地闪现，忽地消失，然后再次出现。几只雏鸟在小溪边的树枝上滚落，小巧的身躯显得不成比例，黑亮的眼珠藏不住好奇。还有，那两只彼此追随的画眉，依偎在树木低处的枝桠上，彼此亲昵地为对方整理羽毛。这些动物显然不知道人为何物，有一只调皮地落到阿佳肩上，轻啄她的衣领。

阿佳和高文正走在路上，身后响起窸窣窸窣的声音，有什么东西嗖的一声掠了过去。阿佳吓了一跳，那东西速度太快，弄得她一阵眩晕。阿佳还没有来得及找回平衡，它再次袭来，呼啸着掠过静止的空气。

“是飞燕！”高文简短地说，“没关系，它不会攻击人类的。”是的，是一只飞燕。它正在峭壁边缘画着令人目眩的曲线，好似一股灵动的水流，在岩石表面上做着急坠和突升的游戏。飞燕在悬崖边缘一次次疯狂而欢快地肆意飞舞，这景象让阿佳在讶异中感受到一丝兴奋。凌空的速度，盘旋的快意，所有一切只是为了抓上几只飞虫。简单的目的却有着繁复的表演，这之间是多么巨大的落差。奇怪的是，仅仅是观看燕的飞翔，竟然给阿佳的身体带来了与之相似的快感和放松。它们的飞行节奏是如此紧张，使阿佳的血液也随之加速，飞翔的魔力带动视线的瞬移，她感觉自己也好像共享了飞翔的过程。它们急速地猛冲，留下奇迹般优雅的曲线。

嗖的一声，它们劈开空气，高声尖叫，鸟鸣声在大山间回荡，激发出大山的自由和野性。

空中不知什么时候飞来一只老鹰。它一圈又一圈地盘旋爬升，在空中缓缓画出对称的轨迹，整个过程跨越了广阔的空间。飙升到弧线顶端之后，它开始水平飞行，路线笔直，动作干净，一切像呼吸一样毫不费力。它的翅膀几乎不动，偶尔才懒懒地拍拍双臂。这只大鸟看上去是在轻松飘浮，不过，这飘浮背后藏着直接而坚定不移的力量。这种双翼平稳、强大、坚定的飞翔，带来让人着迷的力量，也激发出阿佳内心隐秘的渴望。在观察中，阿佳发现，自然界的美并非出于偶然，而是一种必要，美的背后是力量。

天光倾泻在穹顶下默然耸立的群山，它们的棱角变得更加清晰，直到其中柔软一些的线条渐渐变得更加虚幻，仿佛只剩下了光芒本身。阿佳和高文走累了，两人躺在地上休息。头顶的巨大积云被一阵狂风撕裂，但在它们身后非常远的地方，天空遥远而纯净，飘浮着苍白精致的条状云，淡淡地，几乎难以察觉。山里的空气给光带来了变化，峭壁时而光泽闪烁，时而发出微光，时而生机全无，所处的位置不同，看到的景色也各有不同。

光的世界，色彩的世界，形象的世界，阴影的世界，一切都是那样鲜活灵动。看着它们，阿佳的大脑也变得明亮而炽热，直到光芒慢慢往回收，她才收敛心神，从大脑的一片空白里回过神。一时间，阿佳甚至忘了自己身处何方，突然在这个时候找回了原始的惊奇感受，沉入生命的体验，感觉自己成了大山的一部分。

山脉犹如流转的湖水，连绵起伏。这时的世界实在太美，阿佳用耳朵倾听鸟儿发出种种声音，无论是歌声，还是它们移动时发出的窸窣窸窣的声音，都别有有趣。远处狂风掀动山林，发出隆隆的闷响，阿佳几乎可以听到空气撞在石头上的声音。人类世界充

满噪音，但在不周山，这种赤裸而原始的野蛮状态，这种取自亘古以来宇宙运转所需能量的微小声音切片，并没有摧毁一切，而是令人振奋。对阿佳来说，这里能够听到的最重要的声音便是沉默。尽全力去聆听沉默，这时，阿佳发现，真正的沉默太过罕见。无论何时，总有东西在移动，当空气几乎静止时，还有流水的声响。尽管如此，时不时，还是会有这样的时间，天地间的静默几乎达到了极致，教人听着听着，便消失在时间之外。这样的时刻令阿佳几乎不敢呼吸，她仿佛置身于一个玻璃球里，而整个世界都悬浮在那儿。

阿佳发现，她的知觉更加敏感，树木的纹理、外观，粗糙的球果、树皮，光滑的秸秆、羽毛，水流翻滚时的一记撞击以及被水打磨的鹅卵石都让她感到新奇不已，爬虫带来的瘙痒感，青苔的潮润感，阳光的温暖，还有风的流动，它们都在阿佳脑海里留下了印记。清新的风滑过皮肤，每一寸肌肤都获得了敏锐而愉悦的感受，触摸着阳光，感受着衣服里穿行而过的风贯穿了整个身体，让人神清气爽。每种感官都在接收大自然给予的馈赠，捕获各种不同的细节。气味也是一样，所有令人陶醉的芳香，无论是松木、柏木、杨木，还是清新的野花，都完全无法定义，无法以确切的文字传达，它们的存在只是为嗅觉而生。当浓郁的果香从草地、苔藓、灌木丛里升腾而起，感觉整个灵魂都得到了净化。

所有的感觉里，触觉的反应最明显。阿佳发现，每个器官在自然面前都会做出反应，每一寸敏感的肌肤都被调动起来，无论是处于紧绷的、抗拒的，还是镇静的、放松的状态。比如，当她的手指碰到冷冽的泉水时，肌肉会自然地收缩，当冰冷的空气冲击到口腔内侧，心也随之紧张起来，当风突然吹进一只鼻孔时，只能用一边呼吸，脸颊会

被风吹得紧紧贴住牙齿根部，呼吸也随之变得短促起来。每一刻都有许多新的收获，大山的轮廓和色彩，它的水路和岩石，它的花朵和飞鸟，在阿佳看来，一切都是那么有趣。双眼不断被新事物吸引，耳朵和其他感官也是如此，这是一段不断充实的经历。

休息了一会儿，高文和阿佳继续往前走。在一片寂静肃穆的世界里，出现了几只梅花鹿。“嘘！”高文最先发现，他把阿佳拉到自己身边，指给她看。由于距离比较远，看不清发生了什么，呦呦鹿鸣却不绝于耳。鹿在奔跑，线条像飞鸟一样流畅，它们身上长着美丽的花纹，四肢似花朵的梗茎般细长，无比轻盈地跃动着，舞出动人的图案，动作比飞翔更加美妙。

天气晴朗，阳光充足，微风轻拂，阿佳站在那里，时间的意义在那一刻完全改变了。可能只有几分钟，但在当时的阿佳看来，却如同一小时之久，对此情此景的强烈感觉，冲击着阿佳的内心，她所有的感官似乎都锐化到了锋利的刀刃上。阿佳听见了远处溪流发出的最细微的潺潺声，还有树叶发出的沙沙声，所有的声音都仿佛被天空中的喇叭放大了一般，周遭的每一样事物都仿佛离阿佳越来越近。阿佳感觉到，自己似乎神奇地与周围的一切融为一体，与天地间的每一样东西都产生了联系，小草、树木、岩石、昆虫、鸟儿，还有往山上行进的鹿。阿佳感到一股强烈的情绪上涌，那是一种生命的喜悦，一种有机会与万事万物共同存在的快感。那是一种狂喜，而狂喜的背后，还有一些其他东西，很难说清，就仿佛一个瞬间的真空状态，所有珍贵的东西在一刹那全部涌入，是一种阳光与岩石合而为一的感觉，原来环境对人的影响竟如此之大，这是阿佳第一次发现，她对接下来的任务充满了期待。

责任编辑：召唤



【创作谈】

## 从《诗经》到《思无邪》

邓明莉

2017年，我从朋友处得到一本《诗经》，打开细读，才发现许多我们常用的美丽的名字和诗句原来出自这里，而诗经中描述的古人那种天真自在的生活方式也特别让我羡慕。但是，由于相隔的年代太过久远，《诗经》中的文字和我们今天的文字有较大的区别，要想把《诗经》读懂，还是存在一定的困难。因此，我就想要把《诗经》介绍给大家，从而萌发生了想要写作一本以《诗经》为背景的儿童文学的想法。

2019年，当看到四川省作协重点扶持计划时，心中的那个梦想似乎变得清晰了一些，于是写下创作大纲参加申报。幸运的是，居然被选中了。然而，这也给我带来了巨大的压力。因为之前没有写过长篇儿童文学，如何谋篇布局？怎样串联故事情节？如何塑造人物形象？都有待学习。在创作过程中，可以说是遇到了各种各样的困难。花了两年时间，初稿写出来以后，自己都觉得不满意。感觉有些气馁，想到了放弃。就搁置了几个月没有动。后来召唤老师联系我，问我书写得怎么样了？还提醒我说，重点扶持作品不结项是绝对不行的。于是，我又把这体力活“重拾”起来，书稿历经出版社三审到正式出版，耗了整整三年时间。

写作这本书，我对她的期望是什么呢？首先我希望她语言是优美的。因为文学写的

就是语言，语言是基本功。其次，我希望他比较生动有趣的故事情节。三是我希望读这本书的人能够有一些知识性的收获。最后还有一点，我希望这本书是有情怀的，她对读这本书的人在精神上能够有所启发。其实为什么要写这本书？还有一个很大的原因。就是，我感觉在现代社会，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比较疏离的，很多人在情感上是孤独的。为什么今天有那么多人抑郁，心理出现疾病，甚至选择轻生，其实就是一种精神上的疾病。精神上的疾病还是要靠精神层面的东西来疗愈——所谓的“以毒攻毒”吧。我之所以在书中用大段大段的篇章描写不周山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一鸟一虫，就是觉得大自然是最具有疗愈能力的，希望以此激发大家对大自然的热爱。我在书中写的阿佳也是一个性格偏内向的女孩子，阿佳到西周以后，和丽姬一起玩耍，跟着阿乔去采诗，与秋、月姐弟一起做美食，缝制护腰。这些人和人之间的相处，这种感情的交流，对我们来说都是必要的。付出爱，才可能收获爱。

我希望《思无邪》这本书，能成为攀枝花儿童文学创作的一个契机，希望更多写作者参与到儿童文学的创作中来，因为儿童文学是非常纯粹的文学，创作儿童文学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

【编辑札记】

## 一部向《诗经》致敬的小说

召 唤

《思无邪》，是一部以《诗经》为经纬创作的长篇儿童文学，也是一部向《诗经》致敬的寓言童话。

一个叫阿佳的小女孩，住在一个叫天池村的小山村，有一天，她在河边流连时捡到了一个石精灵，这个石精灵带着她来到了人类保护联盟。地球上的资源是有限的，人类的欲望却是无穷无尽的，有限的资源和无限的欲望，产生了矛盾。如何才能让我们的地球保持青春和美丽，这就是人类保护联盟所想要做的事情。通过种种努力，发现在西周的《诗经》文本里藏着一个叫做“思无邪”的灵符，这个灵符可以激发人们心中善的种子，改善地球的生态环境。而获取灵符的重任落在了阿佳身上，阿佳于是变身成为《诗经》编撰者尹吉甫的孙女，坐上宇宙飞船去到西周。在西周社会，她和同学们一起学习诗经，和尹吉甫一起游历各国，和采诗官一起到乡村采诗，和新朋友一起游戏、制作手工、烹饪美食……在丰富有趣的经历中，感受到了自然之美，学到了很多传统文化知识，也感受到了人与人之间的友善与关爱。

《思无邪》的“核”来自《诗经》。这粒“核”，四年前我就见识了——在2019年四川省作协重点作品扶持评审会上，忝为评委的我，虽为这部从《诗经》中抽取元素、且仅仅只是一个创作大纲的《思无邪》投了神圣一票，但心头不禁又为作者能否在有效签约期完成这部“大部头”暗自担忧。四年后，这部姗姗来迟的小说，以其天马行空的奇异想象、独到的结构、优美的语言、灵动的句子、深邃的意境，以及美丽无忌的童言、童

心和童真，开创了作者本人也是攀枝花儿童小说的“新篇”。

作为“编小说”和“写小说”的我，自然特别关注攀枝花的小说生态，或者说小说群体，对，群体，而非个体。在我看来，凡事生长为“群体”，那就是有望的“物种”，尽管它是由一个个“个体”衍生而成的。在四川文学界，人们习惯把攀枝花、凉山、雅安三市、州，统称作“攀西作家群”，如果再细化一下，就是“攀西诗歌群”“攀西小说群”，而攀枝花的诗歌早就名声在外，“跑出”了群外。而小说呢，似乎一直在“打盹儿”。《攀枝花文学》经过两年时间的努力和发力，我敢说：攀枝花的小说“醒来了”！从本土作者张亮、张良的创作势头便可见一斑，前者的小说《散发香气的公路》（首发《攀枝花文学》2021年第5期）“挤进”《四川文学》（2022年第3期），后者的小说《寻夫》（首发《攀枝花文学》2022年第2期）一步“登顶”大型文学刊物《红岩》（2023年第4期），就是最好的佐证。

“头条作家”，是编辑部今年改版后推出的重要栏目，旨在发掘、培养、提携本土有潜力、后劲的作者。作为这一栏目的发起人抑或倡导者，单单就小说而言，老实说，在组稿、编稿中，我经历了一个由“无米下锅”、“催米下锅”到“有米下锅”“择米下锅”的漫长过程，换句话说，攀枝花的小说创作，正从“山重水复疑无路”步入“柳暗花明又一村”。

这不，邓明莉携着她的《思无邪》来了！

责任编辑 召唤

· 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作品选 ·

## 梨花朵朵开

闻 桑

---

花尾巴喜鹊的声音轻轻浮在黎明的澄澈中，起初若有若无。渐次微白的晨光使窗户显得晶莹剔透，喜鹊的声音也因此变得晶莹剔透，叽叽喳喳叫得忘乎所以。

入睡很浅的拉姆起了个早五更，对着朱漆大衣柜上的穿衣镜足足打扮了一个小时，直到太阳穿透玻璃窗照进吊脚楼，才从闺房内亭亭袅袅走出来。

马奈寨藏在嘎达山的褶皱里，是一个松脂照明、桐油点灯的鬼地方。三十里外的卸甲坪小镇隐没在群山的怀抱中，拉姆蛮小的时候就能自己去，还可以不叫阿妈知道。不过，那都是去玩家家的，现在拉姆已真正出落成一个格桑花骨朵儿似的藏家仙女，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常含着羞涩与柔情，也隐有矜持和娇气，让人觉得可亲可爱，又神圣不可侵犯。拉姆在家里尤其是在阿妈面前极为温顺，但有时候也胡搅蛮缠，撒娇中稍带些孩时的那股野性，昨晚为赶场就与阿妈拌过嘴。

拉姆赶场是要去买衣服。阿妈反对说，家里精制的羊皮袍，还有那个啥子氍毹短褂穿都穿不完啊，你又去买一些时髦衣裳，买回来还不是压在箱子底下呢。拉姆噘起嘴说，压在箱子底下哪样哪？无论衣服再多，

我都觉得自己永远缺那么一件。

近些年来手头宽裕了，衣裳也买得多了起来，各式各样，应有尽有，件件都蛮时髦。也许就是因为太时髦，拉姆才不爱穿。封存了十八年的苞谷酒本来就芳醇醉人，再配上那些入时的包装，那些楞头青的眼光就会射在你身上摘不下来。姑娘最烦气这一点，有一一次次松约她去罗尔布寺参加庙会，推转经筒还不住地往她身上瞅，起初她还以为是自已衣裳上有啥子地方弄脏了，后来才明白那是哪样一回事。当他再看她时，姑娘就狠狠地瞪着眼珠，翘着鼻子，冲他做出生气的样子来。

次松也是嘎达山里的嘉绒藏民，据说祖先来自西藏，是吐蕃法王安置在唐蕃边境驻军的传人。

他的出生地是个梨花盛开的地方。相传是美猴王大闹天宫时偷吃仙桃，抛下一粒桃核坠落风尘演化而成，名曰雪梨寨。桃核落地生根繁衍异化，漫山遍野都长满了梨树，结下的果子也确非一般，足有粗瓷碗般大小，色泽雪白光洁，果肉脆嫩化渣、汁多味甜化痰，吃了使人止咳长寿，人活百岁是小菜一碟，但山外几乎无人品尝，传说这是王母娘娘做下的好事：她见人间有了仙界之

物，很是恼怒，将一块铺地方砖抛下来，变成了如今的方砖屏，堵死了嘎达山惟一的出路。因此，外人只知道有嘎达山，却不晓得有雪梨寨，当年次松的先祖之所以能在这里做土司割据称雄，完全是仗着内有雪梨，无断粮之虞，外拥屏障，有金汤之固，再加上吐蕃人大量移民和军事占领与统治，经过一千多年的融合同化，与吐蕃人长期的相互交往，终于形成今日统一的嘉绒藏族。

自从王母娘娘抛下方砖屏，这里出山要绕五十里盘山井绳道，人背二三十斤雪梨叫卖，累得贼死，来回花销还不够，可这雪梨有一个致命的缺点，就是果皮相当的薄，不易保存贮藏，两天时间不吃就会白白烂掉，而寨里人根本上吃不完多如繁星的雪梨，每年只好堆起来沤作肥料。

次松在空降兵部队里当过兵，还入了党。在汶川大地震发生的次日早晨，他们临危受命，冒着生命危险，空降地震震中地带，侦察灾情，打开了空中救援通道。虽说次松只是突击队里的一个小小卫生员，但他也是在抢险救灾中立过功得过奖的英模人物，用他所在部队政委的话说，就是在关键部位发挥了关键作用，在重要岗位作出了重要贡献，在特殊战场经受了特殊考验的骨干力量呢。次松身着空军蓝，臂戴红十字袖标，在人民军队的大熔炉里百炼成钢，学问可大着哩。

在将近一刻钟的伞降过程中，他们渐渐清晰看到了陡峭的山崖、奔腾的岷江、茂密的丛林、纵横的高压电线以及被震坏的房屋，次松至今都还清楚地记得，盲跳营救中的困难一重接一重，到了地面后才知道，除了作业面太小造成的困难之外，余震随时带来滑落物件也让救援行动不断受阻。浓烈的异味充斥在狭小的空间内，令人随时可能窒息。在那片废墟中，幸存的母亲腿被床板压住，眼睁睁地看着家里的其他三位亲人死在自己跟前，一直承受着肉体和精神的双重

折磨。当战友们找到她时，她的情绪已经很难控制。这让次松原本就急迫的心情变得更加焦急，心理压力骤然加大，就在他风急火燎上前搬动床板的那一刻，一块断裂的水泥预制板猛然砸向他，次松躲闪不及被砸断了右腿。

这段救援视频曾在中央电视台反复播放过，看得好多好多人都眼泪汪汪。只是有些可惜，嘎达山人没有几个人晓得，因为那时节马奈寨连一盏电灯都没有，电视在这山里头还是稀罕物呢。

次松是那年春节前戴着大红花以伤残军人的名义退役的，回到嘎达山后他拄着拐杖默默无闻继续干他的老本行，当他的卫生员。谁叫自己的家乡就是一处异常美丽的世外桃源呢。

又是一年梨花盛开的季节，嘎达山掩映在一大片白皑皑的云里头，常到山外行医的次松忽然心血来潮，说是每人集资十元打开方砖屏，用汽车就可将雪梨运到大渡河对岸没几里路的城里去卖钱，一年每户增收万元不在话下。告示一出，嘉绒藏民兴奋得直叫，姑娘们开始盘算买啥子藏绸的百褶裙，若是再胸挂一个银制的嘎乌，连百岁老太太也会乐得面如格桑花。

集资？——怕是没钱花夜挂红娶堂客，想敲你一鼻子吧？次松和你一样的平头百姓，只不过多当了几年傻大兵做门巴（医生），凭啥子揽这样的大事情，十元钱虽不值个啥，事办不成不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了吗……开天辟地的第一个不眠之夜，太白金星下凡跟人们一起辗转反侧，希冀和疑虑拧成的绳子吊着男女老少的心在半天云里悠。

三天过去了，次松收到的款寥寥无几。他急得拿着个铁皮喇叭满寨子游说，把自己的那条好端端的左腿都快要累残，这一来更坏事了，人不为利谁愿早起呀？恰巧与太白金星的告诫相吻合，大家都觉得他热心得有点过分了，葫芦里肯定没卖啥子好药，连成

串跟着他要退款。次松却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担心是不是山民出不起这十块钱，山窝窝里确实太穷了。他改变了主意，把款全退了，又出了一张告示：一家出一人，用铁锤钢钎打通方砖屏！

这一着还算灵，每家都愿出一人。次松拖着瘸腿率领开山队伍攀上了方砖屏，不过好景不长，很快就人疏马稀了。因为几乎在同一夜的一刻，山神闯入了老人们的梦乡，说方砖屏是王母娘娘的佛法，动弹不得。开山要是顺应天理，玉皇大帝自会派大力仙背走，太行、王屋二山填入东海就是例证。再说，半劳力全劳力用工不均，众多男女混在一起，也难免不出猪八戒戏嫦娥之类的事儿，伤风败俗。

次松最后成了光杆司令。他无可奈何地单腿站立在方砖屏上，俯视掩在白云里的寨子呐喊：醒醒吧，该穷绝种的嘎达山，哪样总是靠梦来打发日子哟——！

喊罢，他一瘸一拐地独自出山行医去了。梨花落尽，雪梨寨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嘎达山人夫耕于前，妻锄于后，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绳床瓦灶，茅舍酣畅。

走过八角塘，再登独足沟，白纳溪就在眼前哗哗作响。

头缠金丝帕，撑把粉红伞，脚蹬长筒靴，踩着星星点点的鹅卵石腾挪跳跃，拉姆听见山对面红褐石谷子滑坡上，七八个精壮汉子一边挥锄播种，一边哼着软绵绵的山歌：阿爸阿妈请放心，新娘永远是你女，普亚（新郎）是你儿，一切都会美……

这是嘉绒藏民在新婚之夜唱的山歌，领唱的是一个精瘦的老汉，连唱歌的声气也瘦，随随便便地把老掉牙的山歌唱了又唱，就像捡了几根干树枝拢成一篷，呼的就在心田里烧起一盆大火。

巍然矗立的古碉掩映在茂林修竹之中，烟雾缭绕，鸟语花香，牛栏猪圈散发着青草的气息。嘉绒山歌是不老的，时间放得越长

越好听：阿爸阿妈送送达尔加（出嫁姑娘），心酸心疼心相爱，愿你们吉祥如意、一路平安……

拉姆的嗓音亮亮的，也是方圆百里出了名的歌手呢，随便放开歌喉一扯嗓，山歌也唱得人心窝儿痒，引得卸甲坪乡场上好多小伙子朝这边望，把自己望成了伸长脖子的呆头鹅。

花香自有蝶闹。有两个露着肋骨的赤膊青皮应时走过来，厚着脸皮跟她搭讪，四只缝眼眯成一把刀子直往姑娘最敏感的部位上戳，说是要跟请她喝青稞酒给她买花衣裳，被拉姆一口回绝了。

接踵过来的又是几个轻浮后生，嘴里嚷着要请她耍坝子、转神山、跳锅庄，眼珠子贼溜溜地往她身上转，看得她蛮不自在。藏家仙女低下头来，这才发现自己穿的这身上衣的确太小了，以致那小褂儿紧紧地捆在身上，将丰满隆起的乳峰十分清晰地勾勒出来，蹲下去便敞前胸露后背，一直起腰来又裸出雪白的腹肌，滴溜溜圆的肚脐眼儿和富有弹性的部位格外引人注目，俨然一件性感新潮的露脐装。姑娘腾地红了脸，心里七上八下宛若十五个吊桶在打水，身子顿时忸忸不安起来。

拉姆真后悔穿了这么一件显山露水的衣裳。前几年她学会了女红，便自己动手做了这身襁褓短褂，不想今天这一杰作让她出尽洋相，网状般纵横交错地罩在她迅速发育的肢体上，让人看上去如同百家衣般不伦不类，教她自己也被束得快透不过气来。她真怕一个深呼吸会挣掉双乳前那几枚已经松动的钮扣。此刻，她是多么盼望早点卖掉杜仲，离开这招人显眼的鬼地方。

想到离开这招人显眼的鬼地方，又想起那个该死的次松。次松瘸着右腿常跟她家干点动力的活儿，她也帮身子不方便的次松做些针头线脑，这么一丁点儿小事算不算有那个意思呢？尤其是今年藏历新年看过电影



《跑马溜溜的山上》之后，次松总爱隔三差五找个由头亲近她，要不是上次自己临场怯阵，他会不会对她说出藏戏里面那烫人的台词？可她到底还是没让他讲出来，就不近情理地走开了，他一定蛮苦恼蛮惆怅吧？昨天黄昏，次松手下的一个楞头青来告诉姑娘说，有人要给次松保媒让他在丹巴入赘，过些日子就去相亲，那是不是次松有意支使手下人来刺探军情？当时她一点表示也没有，现在次松到底哪格样了？

街上的行人熙熙攘攘，合欢花开得正艳，耍蛇的溜狗的送财神爷的也跟着起哄。一辆本田摩托冲着一个骚手弄姿的艳丽女子驶来，戴着头盔的骑手伸手挽住她，女子的玉臂便趁势攀上去，在后座尚未落定就风驰电掣般离开，惹得卖山货的女孩子们都一惊一乍，疑心是银幕上走下来的佐罗在拯救落难女子。惊魂甫定，才发现艳丽女子走过的那面山墙满是麦当娜的剧照。这个艳星的服饰极其简约，像一颗点燃了引信的性感炸弹。

哇噻，深山藏俊鸟，金川出美女哟。嗨嗨，格老子有钱就花三十万块连人带货全买回去享用呢！一个浓眉大眼的光脑壳望望麦当娜，又望望拉姆，咧嘴直乐，瞳孔在喷火，唇边挂着长长的涎水，活脱脱是个骚包子哈儿。

拉姆这才发觉自己走了神儿，立即控制住思绪，急中生智撑开粉红伞遮挡身子。她私下告诫自己，要尽快转移到安全地带去换件衣裳。那些臭男人真坏，干啥子老用色迷迷的眼睛那样瞅女孩子呢？唉，要是身边有个熟人就好了，至少陌生异性的目光也不敢如此放肆呀，次松他哪样这会儿不来找自己呢？

该死的狗东西又是行医，又是经商，总是显得那么忙碌。前几天还听说他要卖掉他的那个苦心经营的药材公司，眼下他不一定有时间来这儿赶场呢！

莫非姑娘的直觉不灵验？

正当拉姆想起次松的时候，姑娘就在思唐巷拐角瞄见了那个拄着拐杖的他。这个鬼家伙也正朝这边贪婪地看呢。他还在犹豫啥子，可能是要来找她又下不了决心吧？

次松是个精明能干的小伙子，个头儿不是蛮高，体魄却相当健壮，国字脸庞，两道剑眉，模样俊朗，虽然也是嘎达山里的嘉绒藏民，却脱尽土气，就是拉姆这样高傲的妹子也挑剔不出有啥子不好来。现在他就站在离她不远的皂角树下。哦，他迈着伤残军人不甚利落的步子走过来了。

小伙子来到她身边站定，尚未开口，拉姆就主动跟他说话了——她早就盼着有个熟人来做保护神呢。

次松，你也来赶场啦？

次松脸庞微微一红，答得有些含糊：嗯……是的，不！

你是来为你那药材公司进货的吧？

我是来……来……次松摇摇头，吞吞吐吐没说出个子丑寅卯来。面对姑娘的追问和咄咄逼人的目光，他不自在地垂下了眼睛，我是来……约、约你……回家去的。

我来赶场，是想给自己买一件衣服的，衣服还没有买，我空着手回去呀？再说，你还没有回答我的提问呢？

我、我……拉姆！次松的国字脸也憋得通红，我想跟你说个事呢。

啥子事？她用眼睛余光也斜了一下次松，这才发现这个瘸腿的小伙子今天穿戴一新，一身漂白的牛仔合体地裹在他的身上，想到自己却因穿着这一身紧巴巴的小褂凸凹毕露，不禁羞愧难当。

药材公司的生意蛮红火，我想……我已经全部转让出去了，还赚了二十八万块钱。

你不想再发展了？这下轮到拉姆惊诧了，你是个残疾人，腿脚不方便，可以用这笔钱，在城里作首套商品房的首付款，为自己……

舍不得瞎堂客就逮不住野和尚，你还记

得我给你讲过的方砖屏吗？次松说，斗转星移，我离开嘎达山已有三秋，现在时机成熟了，我预约了空降兵部队的老首长，对了，就是当年带领我们在汶川地震灾区抢险救人的那个部队政委，是他亲自跟我出面协调政府有关部门，要我用我赚的这些钱去请一个扶贫工程队，让靠做梦过日子的雪梨寨人真正发一回雪梨财。

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我劝你还是死了那份心吧。他们祖祖辈辈没发雪梨财，安安分分过着桃花源式的生计有啥子不好嘛？姑娘打心眼里舍不得他走。

不，我早就想好了，打通方砖屏，明年雪梨一下树，我就组建嘎达山雪梨专业合作社，安排人在路口对没有入社的人家适当收些过路费……

伙计，你是共产党员呢，你这样做，嘎达山人只怕会骂你遭千刀万剐，会说你精神失常了，跟强盗剪径没有啥子两样。姑娘不无担心地说。

拉姆，我是共产党员不假，可是党员就要带领群众过上越来越好的日子，前两年我们通过奋斗摆脱了贫穷，接下来就应该是大踏步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休怪我不循规蹈矩，糟蹋了祖宗章法，但我想只要我一打通方砖屏，山里头的雪梨畅销不用说，而且尚未开发的马奈寨也会成为嘎达山新兴旅游目

的地，就是咱嘉绒藏民还在用的石碉、杂酒、藏药也会成为游客眼中的宝贝疙瘩。到那个时候，随便一个人在家里开过农家乐、民宿店啥子的，都会大把大把地赚钱，我们这个村子也可能跟城里一样繁华和漂亮哩！

你想的周到，要是这一次又不成功呢？

不成功还可以再来！致力乡村振兴，产业振兴是最重要的，我这样做就是要让梨花朵朵开。拉姆，只要你跟我一起走，千刀万剐我也豁出去了。说到这里，次松仰起头来，大胆地盯着藏家仙女的眼睛，瞳孔里迸射出炽热的青春火焰。

梨花朵朵开？

对！我要让梨花朵朵开，让嘉绒藏民和我一起走上共同富裕路。

那我们啥子时候动身呢？

明天就上路。

等啥子明天，现在就上路！藏家仙女一脸骄傲地挺了挺高耸的双乳，氍毹短褂前胸那几颗早已松动的钮扣挣脱了，落在青石板上当当作响，浑身涌起一股从未有过的惬意，一颦一笑中自有一种难以解读的风情。

方砖屏那边，在那梨花盛开的嘎达山，隆隆的开山炮骤然响了起来，古老的雪梨寨终于有了震动。

责任编辑 召唤

## 如愿以偿

吟 泠

资深客服经理陈砚刚忙完手头的杂事，余温暖与母亲董女士到了保险大厦1818客户接待室。手机屏保上显示的时间是十点二十三分。她们约好的时间是十点半。陈砚心里为素昧平生的保险金受益人余温暖的正点点了一个赞。曾几何时，她已经习惯了一些客户的不守时。提前预约好的见面时间，时常有各种理由放她鸽子。或者直接迟到半小时甚至一小时，而浑然不觉。陈砚对此也已经习以为常，“浑然不觉”。比起律师和医生，社会各界对保险客服经理那种不经意的、不屑的轻薄态度，是显而易见的，老江湖陈砚已经习以为惯之，没有那些有着一颗玻璃心的新手的反应了。她是胳膊上长毛的手——老手了，她有一颗钻石般坚硬的心。她习惯了手头备上一本类似《杜拉斯传》之类饶有趣味的书，等待客户的时候，心不在焉地翻几页，消磨时间，并见缝插针地回复一下工作群里的各种消息——工作群里的消息，实在太多了，比如每天的业绩喜报、最新理赔数据、鲜花与掌声、及业务考核报表。消磨时间这个词，时常让陈砚怦然心动。她时常与之暗中做一些私密的游戏，比如，在消磨时间这个词组前面，随便缀上喝茶、喝酒、看花、听雨、打牌、逛街、读书、发呆、跑

步、跳舞……比如，她试图将消字更换成销魂的销，然后又在视觉与意念的不适中将消字换回来，又换回去，好像这个自己与那个自己，做了一笔失败的也是短暂的词语上的交易。

陈砚觉得，消磨时间，是一个如此值得玩味，又如此意味深长的、兼具细腻与粗糙的有着大理石那般质感的词语，细细咂摸，很是令人讶然。似乎时间就像一块磨刀石，是可以一点一点，将缀在它前面那些词语，磨得又细又薄，就像你一度深爱的那个男人，因为糖尿病或一场致命的手术，变成形销骨立、令人泪目的那种样子。

余温暖此次从美国回来，是办理金凤区的两处房产的出售手续，顺便办理受益金的领取。余温暖的父亲余庆，是陈砚的金钱柜客户，他名下有200万的分红保险，受益人是余温暖。陈砚接手余先生的孤儿单服务时，他已经胃癌晚期，卧床不起。陈砚对癌症的认识，起先是“快”这个字，后来才觉得，它与一个“慢”字更加匹配，它完全是一个慢性病，患者完全是慢慢地、慢慢地在时间与药物的双重厚爱中，一寸一寸接近死亡。每次去看望余先生，她都觉得，那个有着老去的孙道临式的稀薄轮廓的男人，已然奄奄

一息，行将就木。可每次，他似乎都用体内那些尚未沦陷的健康细胞，竭尽全力躲避着死神的阴影，侥幸万分地存活下来，缠绵病榻，苟延残喘，如此近五年之久。

余先生不缺钱，用的药自然贵一些，好一些，是可以花钱续命的那种客户。基于此，更多时候，陈砚都是在与余先生的夫人董女士单线联系。据董女士说，余先生这个病，去美国也看过，去香港也看过，国内北上广也看过，前前后后，三百多万花上了。若非如此，他或许早就躺在坟墓中了。余先生自己也明白这一点，他也只能认命了。

在与董女士一些藕断丝连的交流中，陈砚知道余先生有一个集团公司，还拥有一家公司60%的股权，以及数千亩土地，当然，也有一些银行负债，对企业家而言，这在所难免。那笔三百多万的贷款，在余先生的资产负债表上，几乎可以忽略不计。那串粉色的数字从董女士口中偶然飘出来，也是轻描淡写的口气，就像提起一件粉色的貂绒大衣。有钱人的世界，陈砚是看不懂的。但她明白的是，即便董女士和余温暖什么也不做，光靠那家大名鼎鼎的公司的股份，她们都可以无忧无虑地一直活到老。董女士生活的诸多层面，也没有因余先生的慢病所拖累，一切都与以前的时光一样，从容、淡定、有序。每周三下午大悦城星巴克的咖啡时间，依然雷打不动。董女士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语，都透着无所不在的金子颜色的底气。在余先生染病期间，他一直由一个叫夏至的住家护工护理着，因为工钱开得高，雇主一家人也不错，夏至就在余家一直做了近五年——这在家政护理行业中，亦属少见。也许是亲历亲闻，感同身受，也许是余先生的巨额花费让她有了某种焦虑，在陈砚的数次亲访服务时，五星级保姆夏至主动加了陈砚的微信，通过一番线上沟通，在做了静脉曲张的免除责任之后，夏至买了50万重大疾病与50万的防癌保险以及百万医疗。陈砚没想到一个

不起眼的护工，居然有这么高的购买力，丝毫不亚于电力系统、财税系统与石油系统的客户。与夏至渐渐熟悉起来后，陈砚开玩笑说，将来有一天保险做不下去了，我也去做护工。夏至就笑着说，那要看运气，看遇到怎样的雇主了，每个人有每个人的饭碗呢。余先生去世后，董女士又将她介绍到鄂尔多斯市另一个有钱人家做住家保姆。虽然只隔着那座黛青色的贺兰山，但陈砚已经很久没见到山那边的夏至了。

这是陈砚第一次见到受益人余温暖。八月，18楼。明亮又炙热的季节。一眼看去，余温暖的大模样随了余先生，轮廓分明，有一双似乎很适合目空一切这个词的大眼睛。她怀里抱着一个混血的女孩，三四岁的样子。与那些忧心忡忡、有黯然之色的受益人不同。余温暖言谈举止中透露出来的那种如释重负、事不关己、了无挂碍以及云淡风轻的气息，让陈砚事先准备好的比如“节哀顺变”之类打包好的社交工具，都不好意思，也无暇拎出来使用。那些惯常的与受益人交流的有些低沉、肃然的氛围，在余温暖面前消失殆尽，无痕无迹。陈砚及时调整了自己惯常的也是平价的安慰者的角色。因为她发现，余温暖并不需要来自任何人的任何安慰，哪怕只是一个转瞬即逝的商业化流程。余温暖光滑而圆满，像一枚刚刚剥开的鸡蛋。也像一部刚拆封的汽车配件，无需任何擦拭。久居美国长岛的余温暖，她呈现出来的那些异国他乡的气息，连同那种一眼可见的距离感，以及那种淡若无痕的优越感，自然而然在她们之间架起了一道铅灰色的铁丝网，陈砚无法逾越。在余温暖面前，她收回了自己的一些情感，就像收回了拿在手中的钞票。那种身故金理赔环节的极简主义，将惯常的、充满了烟火味的问候与寒暄之词，都一一贴上了白色封条。

这是所有的手续，可以开始办理了吗？余温暖问。

可以了。陈砚回答。

坐在卡座对面的余温暖，她的目光在陈砚眉毛与额头之间游离，并不与她对视，然后就随着那个混血女孩的声音，转移到董女士与小女孩那边。她们一老一少在窗边，看着十八楼下陈砚已经熟悉到无感了的银子湖的景致。看得出来，那个小女孩并不喜欢姥姥的怀抱，她一直在试图挣脱，橘子色的裙子弄得很皱。而董女士似乎对那个混血的女孩，也不是很有耐心，有着临时应付的意思。这一切让陈砚心里有些莫名的滋味。陈砚觉得，在她服务过的身故金受益人里面，余温暖是最缺少适宜温度与情感色彩的，与她的名字恰恰相反。只有余温暖的守时，让她印象深刻，并存有几分感念。倘若所有客户都像余温暖这样守时，她就不必看着书里那些诸如“沉默，中国人说：您还想着永隆。是的，这是我觉得最美的地方”之类散了孜然或芥末似的短章了。读书对陈砚而言，确实是消磨时间的良方，即看即忘，不求甚解。更多时候，她似乎试图借此给自己和他人，留下一个喜欢读书的客户经理的外在入设。

陈砚一一检查、核对着摊在桌子上的资料：死亡证明、土葬证明、关系证明、身份证、银行卡、销户证明等。一一往理赔申请书上填写。当她看见土葬证上余庆那两个令人心生温暖的字眼时，脑海中又闪过那个风烛残年的老男人的痛苦、黯然又徒然的面孔。陈砚觉得，此时此刻，似乎只有她自己，一笔一划写出余庆这两个汉字时，还有耐心咀嚼着这个名字中所蕴含的那种淡淡的，也是暖洋洋的气息与味道，像咀嚼着一片泡了很久的茶叶。她悄悄抬头看了一眼余庆唯一的女儿余温暖，发现她那身包肩黑色运动T恤，和素颜、清丽又机械的面孔，让人一览无余的同时，又深不见底。她那身黑色装扮，与这笔业务的主旨，倒是高度契合的。

这笔业务办完，余庆先生便如愿以偿，九泉之下可以瞑目了。而陈砚与受益人之间，也许还有一些交集，也许从此即成路人。这是以往的经验，一切都顺其自然。董女士抱着闹腾不止的小外孙，也回到余温暖的卡座这边来。从她们母女二人言简意赅的交流中，陈砚知道她们在商量卖金凤区那两套房子事情。凤凰城的房价正值高点，价格合适……是亲戚介绍的买主，所以还能省下一大笔中介费……多年的职业生涯，让陈砚听其一能得其二，听其二亦能得其三。她听明白了，出街装比余温暖还精致讲究的服丧期的董女士，无意在余先生去世的老房子里住下去了——虽然在陈砚看来，那套200多平米、装修豪华的复式大宅，压根谈不上是老房子。那一整套从意大利进口的淡咖啡色的橡木家具，再过十年都不会显得老套，只会彰显出某种低调的奢华。陈砚也听明白了，董女士说她胆子小，害怕一个人在那里住着，空荡荡的，总觉得余先生的影子，如影随形，跟在她身后在跟她说话，特别是晚上……她们看好的新楼盘是位于虹桥路的中房·悦然居，一层带花园的，前后院子，差不多一百平的样子，很接地气，这对健康是有好处的……陈砚记起，在淡咖啡色的橡木背景下，那时候余先生的轮椅、按摩椅、榻榻米四周，全是滴水观音、发财树等各种大叶子绿植，以及君子兰、小雏菊、百合、玫瑰之类的花花朵朵，将病人的味道，中药西药的味道，消毒水的味道，遮盖得无影无踪……

有一瞬间，在那些事关美好未来的规划中，陈砚觉得，她们不是在办理身故受益金的领取，而是在办理生存金的领取，她们计划着以旧换新的房子事情，渐渐地就有些喜形于色，探讨着在南面的院子种赤霞珠还是美国红提，搭配金蔷薇还是粉月季，要不要留一块小菜地，再养两只金毛做伴……母女俩的语调，有一种被气垫粉饼涂抹过了的修饰感，好像染过色的白发，或泡在酒里的

红枣。那种多出来的令陈砚有些恍然与不适的东西，就是那种掩饰不住的对花园洋房的迫切期待与刻意节制过了的欢喜。那层枣红色的浓稠的喜悦，像被碰倒的葡萄酒一样，满面羞色，慢慢溢出来，沾染在她们淡素的衣襟上。陈砚不知道，这是不是就是培训课件上说的，保险可以让悲剧变成喜剧的现实版。陈砚想起来另一个陌生的身故受益人郭老太太，她则死活不肯离开老头子去世的那间老屋，那才真是不值得留恋，而应该离开的地方：逼仄的屋里堆满了各种陈年旧物，还有郭老太太顺手捡回来的各种好看的瓶瓶罐罐，还有那些陈旧和奇怪的霉味，让嗅觉灵敏的陈砚几乎要掩住鼻子才能进屋……陈砚也想起来春天时，她办理的另一笔身故受益金业务，她就是面色肃然，全程走了“节哀顺变”这样的词语流程，与年轻又忧伤的陌生的受益人刘花朵交流的。而刘花朵的却也具备多数身故受益人所具有的惯常的戚戚之色。因为刘花朵爱人还很年轻，死于意外失足落水，保额很低，赔付很少，对她的房贷和两个孩子而言，杯水车薪，根本无法顾及老人的侍奉与孩子的供养。刘花朵接下来的财务上的压力与生活现场的各种困境，是陈砚无能为力的，也超出了她的职责范围。五官清秀的她遇到一个冉阿让式的拯救者的机会，微乎其微。在很多时候，每个人对他人的生活，甚至是自己的生活，其实都是无能为力的。刘花朵拖着大的，抱着小的离开1818接待室时的背影，和那天的潇潇春雨，在陈砚的手机相册中保存了数月之久，然后被新的时光相册淹没了。

陈砚将理赔申请书递给余温暖签字的时候，余温暖很刻板又短促地说了声谢谢，仿佛再多说一次谢谢，她就亏本了似的。董女士也很刻板地说，陈经理，谢谢您这些年的服务……我计划换房子，所以，之前答应您要买的年金，可能要变卦了，那两套老房子，不一定很快能出手，而这笔受益金，毕

竟是余温暖说了算，我是做不了主的……真的很抱歉啊！那个混血的女孩在董女士和余温暖之间移来挪去，有些烦躁不安的样子，刚好给董女士刻板的表情做了些许掩护，使她的表情显得不那么尴尬了。

没事的董女士。陈砚说，虽说她心里也对董女士续签保单的承诺有一些期待，但董女士的话不无道理，而且没有一点温暖感觉的余温暖近在眼前，她觉得在是否续签保单上，董女士其实并没有多少话语权。这种客气话和抱歉的话，陈砚听得很多了。像董女士这样，将话摆在桌面上说开的，还算很好的客户。比起同事张素贞遇到的在张素贞跑前跑后，费时费力，将很多需要变更的比较复杂的全业务（合同满期但忘记领取，而被保人已经去世，受益人为法定之类）全部办完闭环，保险金到账，而张素贞再没有使用价值后，直接赤裸裸将张素贞拉黑的那种客户，董女士已经显得很有风度，很有礼貌了。再说，陈砚只是按照服务流程，定期去做一些回访，余温暖回国节点的记录，以及各种细节事项的提醒，她一直都与董女士保持着不远不近，若即若离的距离。而这种距离，也是客户希望的一种比较美好的、商业化的同时也不乏诗意的社交距离。陈砚觉得，再也没有比不远不近，若即若离这八个字，更富有诗意，也更适合客户与客户经理的了。这种彼此没有压迫感的人与人的交集，反而持续性更持久一些，它的适用范围，俨然可以覆盖得更广。

与董女士和余温暖告别的时候，陈砚忽然想起来夏至，夏至可算是她在为余庆余先生做服务的过程中，意外结的一个善缘。鄂尔多斯市离凤凰城不远，就隔着一道贺兰山。夏至每月可以请两天事假。其实夏至也没什么事情可以请假。她离异多年，父母都已经去世，儿子远在他乡，远在手机里。凤凰城里她也没有别的很亲近的人，实在没有什么事假可以请。这也是主家比较喜欢长期

雇佣她的原因之一。看着董女士与余温暖翩然离去的背影，陈砚脑海中浮现出她第一次到余先生家里时，夏至那张法官般没有表情、也不甚友好的脸。她给陈砚指了指门口的那双枣红色拖鞋。陈砚没有穿。她坐在雕花木几上，给自己的鞋套上了自己随身携带、可以清洗的蓝色鞋套……

陈砚划了一下微信，夏至的朋友圈还停留在两周以前，图片是两本书——《法兰西内战》和《一生的资本》，外加一个白瓷茶杯。文字配的是——“山那边的小时光”。在不知情的人看来，多半会以为微信的主人至少是一位教师，而不是一位五星级的住家保姆。

时间是十一点整。陈砚给安美人发了一个快乐的表情，心里有些轻松，毕竟，一笔搁浅的理赔金，在客户的积极配合下，终于完美闭环了。余温暖的理赔拖延至今，主要因为余先生身后需要处理的事情比较多，事关余先生的所有事项都处理完毕，才能销户。加上余温暖在长岛那边的工作档期的调整受限以及疫情阻隔，所以整个闭环就延期到现在。目前陈砚需要做的，就是三天之内，致电董女士，提醒余温暖查询款项到账信息。如果没有意外，这就是陈砚与客户余先生的受益人最后的交集了。客户如过江之鲫，来来去去，每隔一段时间，陈砚都会接收到最新的一批客户名单，她按照优客九步的商业化流程与他们建立联系，然后从陌生到熟悉，或从陌生到陌生，比如像余温暖。

陈砚想给安美人表达的是，她很轻松，不过难免也有点“那个”。“那个”，是陈砚的惯用口头语。比如那种不好表达、不可思议、不置可否、过分、不便直接说出口之类的委婉意思，她都习惯了用“那个”代替。她想给安美人说的是，今天这个受益人太那个了。虽然她穿着一身黑色T恤，面无表情，但她太那个了——那种对死亡彻头彻尾、无所不在的无感、和那种对受益金克服

过了的蔓延开来的、令人不适的无所不在的浓稠的欢喜。陈砚想，在无人的时刻，董女士和余温暖两人，又是一番什么样子，她们有小小的悲伤，还是更多的欢喜？她们会看着黑色相框里堪称英俊潇洒的余先生，超过三分钟吗？或者，她们压根就没有回望一眼余先生的时间与兴致？……富人的情感世界，陈砚不懂，也无暇猜测。但她知道的是，年迈的受益人郭老太太，以及年轻的受益人刘花朵，多半会对着亡人的面孔，超过三分钟，并给亡者念叨起日子的不易与艰难。

陈砚到硕大的玻璃窗前做着深呼吸。刚才，从始至终，其实她都有点小小的、由那对母女带给她的压迫感与窒息感。拥有一套带花园的房子，也是陈砚的蓝色梦想之一，她想按照季节的交替，依次种上碧桃、迎春、二月兰、月季、蔷薇、鸢尾、指甲草、太阳菊、步步高、石竹、黑心菊……从十八楼看下去，八月的银子湖波光粼粼，接近正午，湖面上没有彩色的脚踏船，一切都很好、很安详，仿佛电影镜头中爱情即将发生的那种时刻。

安美人也是陈砚的客户，医科专业，以前是ICU的护士。后来，用安美人自己的话说，她无法忍受那种随时都可能拔掉管子，看着患者家属给已经变成尸首的患者换上新衣服，然后装进崭新的尸袋，推出白色走廊的那种常态化的碾压过程。安美人说，她时常觉得，在那个密闭的、也是无声的白色世界里，自己像带鱼一样，是扁平的，没有感情的余地。那些躺平的、昏迷半昏迷的患者，特别是那些老年人，一旦进入ICU，几乎没有活着出来的可能，大多数时间，他们都变成了物，而不是人——这不是年轻的她想要的体验，和拥抱的生活。

安美人辞职后，在福建厦门，跟随一位老师学习茶道，改行做了她喜欢的茶叶生意。用安美人的话说，远离了ICU，与茶有染的她，从带鱼变成了一支洞箫，一支陶

笛。这才是她喜欢的生活：有诗意，有情调，有意思，有味道……安美人做人生选择题时的那种勇气，陈砚是由衷佩服的。陈砚偶尔也会去安美人的小院中小坐，品茶、看花、听雨，消磨时间，间接触摸着自己关于花园的蓝色梦想。以前只喝白开水的陈砚，渐渐喜欢上喝茶，就与安美人这个前ICU的护士密切相关。她也是安美人的客户，这一圈一圈荡漾开来的人际关系的涟漪，让陈砚时常觉得，生活是一只上了彩釉的硕大的茶杯，在这只茶杯里，每个人既是茶，又是水，那种无法隔离的奇妙感觉，让她对每一张老面孔都会反复品味，而对每一张新面孔，都有一种不受羁绊的想象与期待。陈砚一直都觉得，安美人勇气可嘉。如果换了自己，在寂静无声的ICU与古筝缭绕的茶舍之间，她是否会用安美人那样快刀斩乱麻的方式去做这道看似容易，实则颇有难度的选择题。

接近午时的1818客户接待室，除了陈砚，已经空无一人。她伸了个懒腰，打了个哈欠，随手点开“有家小店”的页面，点了一份鸡丝米线。时不时地，习惯了自带午餐的陈砚，也会打破常规，吃几餐外卖。小店店主叶翻红也是陈砚的客户，她是投保人，她的丈夫兼伙计李墙是被保人。那时候，公司老职场还在福州街，隔三差五，陈砚就到楼下小叶的店里吃鸡丝米线，一来二去就熟悉了。因为百万医疗比较便宜，在陈砚的劝说下，叶翻红给李墙买了一份。当时那四百多元保费，还是陈砚给垫付的。不知为何，陈砚莫名地喜欢这个叫叶翻红的面孔酡红的庆阳女人，对拖家带口，刚到凤凰城打拼的她，有一种莫名的怜惜，好像面孔酡红的叶翻红，是自己断了线索的远房亲戚似的。她飞花四溅的庆阳土音，听起来就像珠灰色的雨滴落在铅灰色的瓦当上，有着扑面而来的某种遥远和稀薄的古意……对显然没有一点风险转移观念的叶翻红而言，让她给李墙买

一份四百多元的消费型的百万医疗险，是很有难度的。用叶翻红的话说，还不如买一件打折的波司登羽绒服穿在身上实惠。陈砚就开玩笑说，保费我先给你垫上吧，你也不用还我，我吃你家四百元的鸡丝米线相抵就行。本来是一句玩笑的话，惜钱如命的叶翻红居然就同意了，而陈砚也忘了，当时为何将被保人定为虎头虎脑的李墙，而不是她心生怜惜的叶翻红本人，现在回想起来，真有些不知所以，如梦如幻的意思了。

大约一年前，李墙突发脑梗，昏迷不醒，进了ICU。那时候叶翻红一家刚从甘肃庆阳来凤凰城不久，叶翻红的小店刚刚起步，借了一屁股债，经济上紧得就像两条腿塞进了一条裤腿。李墙突发的脑梗无疑是雪上加霜。当时，叶翻红想放弃治疗，担心李墙手术后万一成了植物人，是出了钱之外她最大的顾虑之一。而主治医生则极力劝说她不要轻易放弃，因为李墙才四十二岁，太年轻了，连医生都于心不忍。作为客服经理，陈砚与主治医生有过一次短暂的面谈，陈砚至今印象深刻。在ICU门口，全身被白色包裹起来的医生，只有两只眼睛是裸露的。那种冷峻的眼神，当然是对保险客户经理毫无顾忌的怀疑与不信任。对类似的怀疑与不信任，老手陈砚也习以为常，而她也习惯了保持沉默，而不是一味用市面上保险业的“洗脑”流行语为自己的职业辩白。医生一连用了几次“你们保险公司”这样不屑一顾、模棱两可、意味深长的词，而陈砚轻易就忽略了这种已经很有君子风度的行业歧视，她急需的是主治医生的疾病诊断书，而不是带着一颗玻璃心去舔舐自己的伤口。李墙是否可以申请到重大疾病医药费垫付，完全取决于医生的一纸诊断，这是保险公司理赔的重要依据。后来，在医生充满怀疑的配合及陈砚数次积极主动与理赔部门的沟通下，李墙的重疾垫付的20万及时到账，解决了叶翻红的燃眉之急。



李墙恢复得很不错，毕竟年轻，手术及时，医疗技术也成熟。这一切都让陈砚为之欣慰不已。为此，她还奖励自己去桃李春风泡了一回温泉。回想起来，那些浸泡在水中的懒洋洋的慢时光，居然都是在行旅中、在异国他乡体验的。平时的业务节奏像齿轮，一环套一环，使她并没有泡温泉的雅兴。实在说来，她也不是很喜欢泡温泉。那次泡温泉的钱，就是叶翻红还给她的那笔垫付的保费，没有扣除她已经吃了无数次的鸡丝米线。这个可爱的叶翻红！

事后，受益人李墙对叶翻红对他患病期间的眷顾与感念，无以言表。偶尔提起，那个虎头虎脑的大男人的眼睛都会变得潮湿起来。如果不是叶翻红舍钱保人，我就没命了，这是李墙经常挂在嘴边的话，而这句话，本来就是酡红面孔的叶翻红都听烦了，耳朵都听出老茧了。这样一场与死亡擦肩而过的历险，让当事人李墙习惯了将那句一成不变的谢辞几乎当成了经文。事实上，在李墙突发脑出血之后，因为钱的原因，叶翻红是第一个想要放弃他的、也是他生命中最亲的人。而最想救李墙的，恰恰是与他素昧平生的、与他最远的、毫无挂碍的那个医生。就像陈砚只想快速给李墙申请到保险金，而医生只想快速给李墙做手术一样，一切都只是出于职业的紧迫感而已。如果当时没有那笔及时雨般的保险金，叶翻红出于经济压力选择了放弃，而素昧平生的医生对一个正值盛年的生命也无动于衷，一切又会怎样呢？当然，陈砚没有心情去做如此假设。更多时候，生活就像一扇窗户的窗帘，有很多外在的和不确定性的元素乃至是一场风装饰了它。

陈砚还记得，在ICU门口长长的走廊里，靠墙摆满了简易床。患者家属之间，很少相互交流，像很多受益人一样，多半患者家属都面色戚戚，不知所措地坐在那里。在他们一眼可见的担忧里，有一半担忧都来自

于对钱的担忧。只有一个穿浅灰夹克衫的少年，小心翼翼地在家属们之间游弋，小心翼翼地拿出一张张名片。灰衣少年说，他爷爷也在ICU，已经住了七天了。接着他说，他舅舅是道士，有着一条龙的殡葬服务……他小心翼翼的表达，同样是技巧纯熟的职业化的隐约流露。他爷爷已经在ICU住了七天的美丽谎言，被陈砚一眼就看穿了。虽然有些患者家属像拒绝保险客户经理一样拒绝了灰衣少年，但也有一些患者家属接下了他的名片，开始打问一辆带有冷柜的殡仪车以及抬一具尸首的费用，乃至是一场葬礼的打包价格。他们那种试图讨价还价的样子，以及那个灰衣少年娴熟回复的样子，都深深印在陈砚的脑海里。

公司搬迁到新大楼后，离叶翻红的那家小店远了，可她家鸡丝米线的味道，陈砚依然念念难忘。面色酡红的叶翻红，心直口快，里外都是一个样子。偶尔提起李墙的那场旧疾，陈砚也曾问过她，如果没有那笔保险金，她会签放弃治疗的函件吗？叶翻红笑嘻嘻地说，不便告诉你。又说，应该会签放弃函吧，万一成了植物人，活着的意义不大不说，还把我和娃娃害惨了。然后又及时补个补丁说，我一个身高体重都不达标的山里女人，真的没有那么伟大，说着说着她就嘻嘻笑出了声……叶翻红就是这样一个人孔雀型的、对自己和他人都不打掩护的女人，就连翅膀下面那些最柔软最细小的羽毛，都会不经意地暴露出来。而李墙本人，将永远怀着那颗感恩的心，在鸡丝米线的味道中将他们平淡和平静的幸福生活继续下去。

那份鸡丝米线刚刚下肚，陈砚就接到客户冯秋霞的电话。一看来电姓名，陈砚头都大了一圈。又是这个冯秋霞。冯秋霞是舅妈妹妹的女儿，不咸不淡的一个亲戚，与陈砚同龄，都将奔五十了。按说，到了知天命的年纪，诸多事情都该稳定消停下来，特别是脾气情绪的管理上。冯秋霞却恰恰相反，更

年期的一些症状就像物价，随着年龄有增无减。她时常莫名地与老实巴交的老陈交火、发作，比如因为老陈先拖了厨房的地，或者拖地的姿势让她觉得不舒服，以及老陈对红烧排骨一成不变的偏爱之类……有时候听她的絮絮叨叨，陈砚觉得，一切都是因为冯秋霞太闲了，而自视清高的她又看不上广场舞、合唱团、书画班以及或者旗袍协会这些中老年生活中的标配，虽然她的身材很适合穿旗袍或跳广场舞，而她的嗓子也很不错。陈砚听老客户说过，想报老年大学的一个画画班，都要天不亮就去排队才能报上名呢。冯秋霞最喜欢的是旅行，但钱包又不是太鼓。于是吹毛求疵成了唯一可以给她带来存在感及愉悦感的事情。而她每次来公司，都是因为同一件事情——变更她的保单受益人。如果没记错的话，在陈砚的CRM系统记录中，冯秋霞女士已经做过七次受益人变更了。即便她做七十次受益人变更，陈砚也得协助她去做，虽然每次都是将受益人由女儿陈丹丹变成老陈，或者将陈丹丹的受益比例调整到80%，老陈20%。或者，当她觉得那对父女都令她不爽时，就将受益人调整为法定，心情好的时候又为指定为不满三岁的外孙子……

不出所料，冯秋霞在电话里说，她下午三点来公司，变更受益人，声调都是无师自通的那种朗诵腔。虽然受益人变更已经可以线上办理，但她还是强调要临柜办理。这就是冯秋霞，一个真的有些怪癖的更年期客户。

冯秋霞的电话挂断后，陈砚倒是记起来一个急需变更受益人的客户柯先生。在日常工作中，客户经理比较重要的一项工作，就是为客户做受益人变更，将法定受益人变更为指定受益人。很多客户并不理解变更受益人的重要性，在讲解时陈砚委婉地用“万一”代替身故之意时，客户就生出逆反之心，就认为自己被诅咒，或者不吉利，有很多客户并不积极配合。对这样钟情于吉利的

客户，陈砚也习惯了。但，柯先生的受益人却是一个例外，因为他十几年前买的那份保额20万的增额终身寿险，受益人居然还是已经离异十年的前妻。也就是说，如果柯先生发生不测，可以领取那笔保险金的，并非他的现任与孩子，而是早已经与他形同陌路的前任——别人家的老婆，或别人家的孩子，乃至是别人家的丈夫。柯先生是个洋洋呼呼的人，每次陈砚将变更受益人的链接发给他，他都忘记及时签字确认提交，反反复复都是如此。那种皇上不急太监急的“神龟”型客户，陈砚只有一个大写的“服”字。

陈砚知道，她八月的这个下午，就像一个秘密城堡，即将被冯秋霞不足五万的身故受益金的变更“摧毁”了。她不能拒绝冯秋霞的诉求，虽然她本可以拒绝。因她觉得，外表强势的冯秋霞，内心实在是像刚做完手术的病人那样软弱无力，她需要一点心理上的支撑，而四平八稳的客户经理陈砚，在冯秋霞眼中，也许是一个还算不错的以及合适的人选吧。陈砚习惯性地苦笑一声。客户就是半个上帝，不是吗？

十二点半，陈砚开启午休模式。她已经习惯了与时间同频共振的工作与作息模式，她已经很难对此感到惊讶。陈砚入眠的速度自然而然的，也是快的，这样的功夫，就连陈砚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在梦中，她似乎永远在等待，永远在做着等待与受益人相遇交集的准备：平价的、流程化的与模式化的、但有别于机器人的温度适宜的售后服务……她梦见董女士、余温暖、郭老太太、刘花朵、夏至、叶翻红、冯秋霞、柯先生、祁十福和祁源——她的受益人……是的，她短暂梦见的，也许就是受益人这个内涵丰富的词语。如果能够赋予受益人一种颜色，而斑驳也是一种色调的话，陈砚想，那么，受益人的颜色非斑驳莫属。

责任编辑 召唤

## 1995年的一桩悬案

骆 中

### 一

我和二伟正靠在村口一截低矮的土墙上抽烟,建军摇头晃脑地跑过来。他老远就朝我招手,跑得跌跌撞撞的,仿佛有天大的秘密要告诉我。建军喘着粗气,嘴里好像还嚼着一块糖,含混不清地说,小飞机,你家的祖坟被人盗了。

尽管建军疲惫的神情中透着严肃,但我仍旧没有放在心上。谁要是拿愣子的话当真,不是专跟自己过不去吗?建军和我同岁,却比我低三个年级。我亲眼见过,建军熟练地拔掉蚂蚱的腿、揪掉翅膀,一口就吞了下去。胆小的女生吓得背过脸,建军却得意地说,好吃,好吃,味道不错。吃蚂蚱虽说恶心,毕竟不影响别人,但建军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去女厕所遛一圈,着实令女生和老师头疼。建军,你又偷看女生厕所啦?董老师已经记不清这是第几次如此发问。进去之前,我都问过啦,建军好像受了莫大的委屈,我问里面有人没,没有人应答,我才进去的。说建军要流氓吧,他似乎什么都不懂。董老师哭笑不得地摆摆手,那么记住,以后再也不准进女厕所了,好不好?

要论出尔反尔、说话不算话,谁也比不过建军。建军依然不时地溜进女厕所,就像领导暗访似的,冷不丁吓人一跳。傻建军,不许你偷看女生尿尿,小娟提起裤子,忍无可忍地提出警告。女生尿尿有啥好看的,建军满不在乎地做个鬼脸,你又没有小鸡鸡。小娟刷的一下红了脸,逃也似地跑回教室。

小飞机,你家祖坟被盗了。因为名字里有

一个飞字,别人都叫我飞机;只有建军,非要叫我小飞机。鉴于小飞机和飞机区别不大,我也懒得理会。我摆出一副爱理不理的样子,建军果然着急了,他放大音量,将刚才那句气喘吁吁的话重复了一遍。

我顺手操起一根葵花杆,呼呼地抡了两下。傻建军,你再给老子说一句?建军虽然比我粗壮,个子也比我猛半头,但经常遭受我们戏弄。我举起葵花杆朝建军砸去,他像受了惊的兔子一样,一跳一跳地跑开了。其实,我并不敢真的砸向建军那颗硕大无比的脑袋,只是做做样子而已。他吓跑了,我的权威树起来了,目的也就达到了。

傻建军就那样,欠收拾。二伟嚓的一声,擦亮火柴,又点燃一支大迎宾。我也抽出一支烟来,对准二伟冒着火星的烟头猛吸两口,着了。

我打跑傻建军,有绝对充足的理由。那时候,村里虽说偶有失窃,不过丢些小东小西。像盗墓这么丧尽天良的勾当,不但闻所未闻,更是见所未见。

确定傻建军是胡说之后,我心情大好,甚至换了好几种吐烟的方法。二伟的爹有一种绝技,可以让燃着的小半截烟,在舌头上翻几个跟斗。我和二伟学了几次,烫得嗷嗷直叫。二伟,你爹的舌头是不是肉做的?我好奇了,恨不得马上掰开二伟他爹的嘴巴研究一下。废话,难道还是铁做的?二伟说完,他嘴里的一团烟正兵分两路,从鼻孔里杀将出来。

### 二

最开始,靠在土墙上抽烟的,除了我和二

伟,还有小凯和磊磊。

在我们看来,从家里偷烟出来并神不知鬼不觉地抽完,是一件特别好玩的事情。上上次是磊磊,上上次是小凯,上次是二伟,这一次理所当然地轮到了我。特别是二伟,他爸发现兜里少了一盒大槐树后,不到两个小时就顺藤摸瓜找出了他这个偷烟贼。于是,二伟结结实实地挨了一顿家暴。这不,为了补偿二伟,也为了显摆我的手段,我从家里偷出一包带着过滤嘴的大迎宾。二伟说,飞机今天拿的是好烟。小凯和磊磊笑咪咪地说,是啊是啊,那得好好尝一尝。刚抽了几口,小凯就不停地咳嗽,咳得揪心揪肺。算了,反正我已经尝过了。小凯说着,将烟屁股丢在地下,狠狠地拧了几脚。我也不抽了,磊磊突然想起什么似的,我爷爷说,小孩抽烟,猴眉怪眼。

小凯和磊磊一前一后走到土墙背面,在地上七画八画画出一个图案,愉快地玩了起来。我闭上眼睛都能猜到,他们玩的这种游戏,叫做老虎吃绵羊。两只老虎,二十四只绵羊,老虎将绵羊吃掉大半,持老虎者胜;绵羊将老虎堵得走投无路,持绵羊者胜。

小凯和磊磊本来玩得挺高兴,后来不知为何吵了起来。我和二伟看不见他们的人影,但他们的对骂,却听得一清二楚。

“磊磊的头,乒乓球;磊磊的肚,棺材墓;磊磊的屁股,拉糊糊。”

“高高山,低低山,小凯是个王八蛋。”

……

突然,二伟开始朝我挤眉弄眼。飞机飞机,你爹过来了。二伟说完,下意识地瞅了瞅脚下的烟头。

二伟这小子,就喜欢吓唬人。上个礼拜集体抽烟时,他就神经兮兮地说,小凯小凯,你爹过来了,吓得小凯连忙把剩下的半支烟藏在身后。为了毁灭罪证,小凯用手指掐灭了一闪一闪的烟头。当小凯被烫得龇牙咧嘴时,二伟却咯咯地笑起来。小凯战战兢兢地抬起头,姥姥的,原来是给村里放羊的瞎满意。

我白了二伟一眼,没好气地说,你爹才过来了。我正想嘲弄二伟几句,面前那堆横七竖八的烟头上却多出一双鞋来。熟悉的味道,熟悉的气息。我不抬头,光凭那双大脚,就知道眼前的这个铁塔一样的存在,百分之百千分之千就是我爹。当时,我的大脑仿佛被梦魇掏空,空白而茫然。

爹,我抬头的同时,底气不足地喊了一声。我正打算编个故事,讲讲地上烟头的来龙去脉,讲讲他柜子里的大迎宾为何戏剧性地少了一包,讲讲我此时此刻,为啥会靠在村口的土墙上。没等我开口,我爹已经扛着铁锹,朝家的方向走去。他的脸色很难看,铁青铁青的,像极了即将下雨的天空。

豁出去了。我爹要是问起,我就原原本本、一五一十地托出实情。实在不行,我就添油加醋地说二伟小凯磊磊也经常这么干。我还可以说,偷烟是二伟怂恿我的。

想到这个对策,我不禁有点伤感。是啊,看电视的时候,我们对那些软骨头的叛徒恨之入骨,恨不得砸烂屏幕,拉出来,将其群殴一顿。而现在,束手无策的我,居然即将扮演这样一个不光彩的、甚至有点恶心的角色。

我已经做好了当“叛徒”的准备,最后却没有当成。这实在令人始料未及,我爹破天荒地没有因为偷烟而打我。后来回想,我爹没有打我,绝不是善心大发,而是他根本就没有发现少了一包烟。

要是说鬼话,你就是癞皮狗,就是黑老鸱!打跑傻建军之前,为了确认消息的真伪,我故意这样激他。谁曾想,傻建军却提高嗓门给自己加了码,要是说鬼话,我们全家都是瞎佬佬,都是地牯牛!毫无疑问,那是两种更为不堪的、灰头土脸的小动物。

### 三

我忐忑地回到家中,发现我爹神情肃然,正和我娘、我姐围在一起说话。三颗脑袋凑得

很近,声音也压得很低,仿佛在搞什么秘密活动似的。

本来我还想,秋后算账远不如立刻就被揍一顿来得痛快。现在看来,我的屁股是保住了。很明显,我爹压根就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虽然他们的交谈跟悄悄话差不多,我还是捕捉到了关键的信息。爹,咱家祖坟真的让人给盗了?我从我娘和我姐中间插进去,凑成了四颗脑袋。

对于我的突然出现,我爹好像一点也不意外。小飞,你是怎么知道的?大概因为我知道得更早,我姐显得有些诧异。傻建军告诉的,起初我不信,用葵花杆把他打跑了,我看看我爹和我娘,叹了一口气又说,没想到还冤枉他了。

我爹黑着脸瞪了我一眼,我识相地闭上嘴巴。我已经和你姐说过了,小飞你也是,我爹最后告诫道,祖坟被盗这事,出去不要乱说,有人问起,就说不知道。懂了没有?那一刻,我感觉我爹像个将军似的,在向我们下达作战任务。于是,我像士兵一样,挺直腰板,底气十足地说了一声,好。

要说祖坟,肯定要先说祖上。可我家祖上是个啥情况,我爹和我叔也说不清楚。我所了解的祖上,都是爷爷生前告诉我的。爷爷讲述的祖上,太显赫了,我一边听一边伤感,遗憾没有早生几百年,没有福气享受那种想吃几根冰棍就吃几根冰棍、想要几个弹弓就有几个弹弓、想买几件新衣服就买几件新衣服的生活。好在,刘备马上就安慰了我。刘备虽然是皇帝隔了十万八千里的远亲,但身体里毕竟流淌着皇室的血液。那段时间,刘备是一个热播剧的主角,董老师这么说了之后,村里的张三李四王麻子争相效仿。如果不看容貌和衣着,只听声音,个个都是以假乱真的知识分子。特别是瞎满意,最后还要加上一句不知道从哪里学来的“人家蜀汉才是正统”,令人大跌眼镜、拍案叫绝。

刘备真叫人欢欣鼓舞。在此之前,我一直觉得家里穷得只剩下炕了,原来不是,原来还

有血脉。这血脉既不能买弹珠,也不能买泡泡糖,依然让我无比兴奋。

咱家祖上在包头,做的是大买卖。想当年,老祖宗与东章村的王廷相二人,结伴出雁门、走西口,在茫茫草原挣下万贯家产,成为当地首屈一指的大富翁。爷爷这么告诉我时,我当即怀疑他刚刚喝了酒,才会口不择言、满嘴胡话。

不久后,电视剧《驼道》热播。谁也没有想到,剧中大盛魁商号掌柜古海,成为村里人茶余饭后讨论最多的人物。至少在附近的几个村庄,古海的风头,明显盖过了刘备。爷爷常说,皮裤套棉裤,必定有缘故。堂堂刘备何以败给区区古海,缘由很简单,古海和我们一样,也是喝滹沱河水长大的。亲不亲,故乡人,敢问刘备哪里人氏?

因为这部剧,我逐渐相信了爷爷的话。何况,老人怎么可以随便骗小孩呢。

爷爷略带夸耀的讲述,属于民间版本;在博闻强识的董老师那里,还有一个比较正式的官方版本。古海的原型,就是东章村的王廷相。那时候,老家的很多穷人迫于生计,纷纷开始了走西口的创业生涯。凭借着坚忍不拔的毅力和诚信经营的理念,老家的祖辈们,成就了一段又一段商业传奇。包头的“九行十六社”,都有来自滹沱河畔的佼佼者。特别是古海的原型王廷相,执掌大盛魁商号近半个世纪,将生意做到了遥远的欧洲大陆。最后,董老师啧啧地说,极盛时,大盛魁有员工八千多人,年营利近千万两白银。那真叫一个富可敌国,富可敌国,富可敌国啊。重要的事情,董老师重复了三遍。接下来的日子里,这四个汉字,成为我所掌握的最为熟练的成语。

听了董老师的权威讲解以后,我越来越觉得剧中的某个人,跟爷爷长得一模一样。或许那个人,就是我的遥远的祖上;而我的血管里,无疑流淌着他的富贵的血液。那段时间,我像极了课本里那只骄傲的孔雀,逢人便问,你家祖上干啥的?

## 四

第一个发现我家祖坟被盗的,是有有,即傻建军的爹。他和瞎满意二人,共同承包了村里的放羊任务。每天清晨天刚蒙蒙亮,他俩就把羊从各家各户的羊圈里放出来,赶到数里之外的坡上吃草,天空擦黑之前,又把羊群赶回村。只要远远地听到啪啪的声音,绝不是放鞭炮,一准是鞭子抽打地面的脆响。村里人计算着羊群跑动的速度,提前打开羊圈。咩咩,咩咩,在此起彼伏的叫声中,羊们都能找到各自的圈门,轻车熟路,准确无误。

有有气喘如牛地站在我爹面前时,我爹正在祖坟附近的地里拉屎。按照我爹的说法,他本来一直都在薅谷,但因为夜里喝多了凉水,每薅一会儿,就忍不住方便一次。我爹抬头望见有有,已经记不清是第几次方便了。

作为报信者,有有并没有受到任何的感激。当时,我爹忍痛递给有有了一支贵烟,叮嘱他不要把此事告诉别人。毫无疑问,有有不慎将消息透露给了他的傻儿子。而傻建军就像秋天的蒲公英一样,随风播种,又把消息传遍了全村。我爹平时常说一云二贵三中华,口袋里虽然揣着一包贵烟,却如同聋子的耳朵一样纯属摆设,根本舍不得抽。

有有抽了我的贵烟,还到处宣扬咱家的丑事,真不是东西。祖坟被盗一事已在村里传开,我爹无能为力,只好将怨恨发泄在有有头上。他儿子傻建军也不是东西,明明答应董老师不再偷看女生厕所,后来又去了好几次,我随声附和,跟他老子有有一个德性。我往常讲脏话,招来的非打即骂,这一次,我爹却颌首认可。

有有不是盗墓者,只是发现者而已,往根子上讲,这事怪不着有有。单凭这么几句,我就觉得我叔比我爹有水平。我叔说得对极了,脚大怨拐骨,拐骨怨腿粗,不是解决问题之道。在我爹面前一向唯唯诺诺的我叔,说出这番话后,不由得让我刮目相看。

我叔说,祖坟被盗已是既定事实,谁也无法改变,当务之急有二,一是想办法弄清楚到底丢了什么东西,二是商量商量要不要报警。还是小飞他叔有主意,我娘说,正是这个道理。我娘似乎还有下文,被我爹凌厉的眼神制止了。我们两兄弟说事,有你插话的份儿?我爹经常这么说我娘,盛气凌人得像个皇帝。我娘立马被呛得说不出话来。反正是你们侯家的坟,又不是我们安家的,关我屁事。我娘回过神来,丢下这么一句,到园子里摘金针花去了。

被盗的墓只有一穴,就是碑上刻着“光绪十八年”和“侯铎之位”字样的那个。停顿了一下,我爹又说,这个墓穴是最古的,但奇怪的是,里面的宝贝并没有全部被盗,还剩下这样一些东西:一个核桃大小的明珠,透亮透亮,对准太阳一照,里面坐着观音菩萨;一个方形砚台,角上醉卧着一位宽袍大袖的长胡子古人;三锭元宝,比电视上看到的粗糙,但个头差不多;另外还有一对银手镯、一对玉手镯、几串大概是小孩子带的银手链。听我爹介绍完毕,我对我的富贵的血脉,有了更为直观的认识。我心底涌起的滋味,一时难以说清,最起码,有些骄傲,也有些失落。

沉默了许久,我叔说,宝贝还放回墓里,但为了防止贼惦记,我们要统一口径,对外宣称金银财宝全部被盗,连根毛也没剩,相信没有人怀疑。宝贝放回原处,一来不至于破坏风水,二来祖上的在天之灵,可以庇佑子孙后代平安多福。如果把老祖宗的东西拿出来,岂不成了不肖子孙?

尽管我叔说得很有道理,但如果换成我处置这些宝物,才不会那么傻呢。我会把这些古董统统卖掉,换成一沓一沓的钞票,然后兄弟俩你一张我一张地分掉。到时候,村长算个屁啊。我还在盘算如何戏弄村长,我爹却说,二柱说得对,就照这么办。

二柱就是我叔,我爹是拴柱。

但我爹马上又说,依我看,报警就算了。派出所会管你这种破事?何况,你说你祖坟里丢

了宝贝,人家凭什么相信,你能掏出证据来?我叔本来力主报警,但听我爹这么一说,顿时打消了念头。

王廷相在东章的墓被盗了好几年,派出所都毫无头绪,咱要报警,肯定也不会有什么好结果。我爹随口补充了这样一句,我叔不报警的念头,变得坚固起来。

## 五

祖坟被盗以后,我们全家情绪低落。只要遇到村里人三五成群地围成一圈,我就疑心是在议论我家的事情。我假装不经意路过,使劲竖起耳朵,试图从中得到一些蛛丝马迹。我越来越疑心,甚至有些疑神疑鬼。这么说吧,我几乎从未听到一句关于我家的议论,但我总想,他们不是在我悄悄到来之前,才突然更换了话题。

这样的担心没有持续多久,我就彻底放松了。接二连三的新鲜事,使得我家祖坟被盗这出戏,渐渐淡出了村里人的视线。亮亮结婚第二天,新媳妇和巨款同时不翼而飞;读高三的彩萍肚子疼,去医院检查,被告知已经怀孕七周;小凯的表哥偷了家里五千块钱,留下纸条说去少林寺学武,两月后却衣衫不整地哭回家;二伟娘突然自称七仙女下凡,使瘫痪在床的磊磊爹重新站立;毛毛家的老母鸡,为了保护小鸡,愤怒地啄死一条黑乌蛇;文平家的花猫,见了老鼠拔腿就跑,却总对拴在院里的大黑狗斗志昂扬。总之,每一桩每一件,都比祖坟被盗更精彩、更离奇、更值得讨论和研究。

祖坟被盗的议论逐渐平息,我爹和我娘不再羞于见人,反而兴致勃勃地加入议论别人的行列。人群中,我爹和我娘不时发出爽朗的笑声,仿佛祖坟被盗一事,从未发生过。

不管怎么说,家里祖坟被盗一事,绝不能就这么算了。我爹和我娘选择遗忘,我姐整天埋头苦读,但是我,一定要抽丝剥茧,揪出盗墓的黑手。到时候,我提着盗墓贼的耳朵,将其五花大绑地推到我爹我娘和我姐面前,必定让他

们大吃一惊。

从此以后,我开始暗中观察,逐一排除。数百人中隐藏着一个罪大恶极的窃贼,我要做的,就是把他挑出来,让其原形毕露。我知道这个任务十分艰巨,但我依然充满斗志,浑身上下像是打了鸡血。是啊,如果简单得像吹灭蜡烛,又有什么意思呢。

我调查的第一个对象,是有有。尽管有有是报信者,可谁能保证他不是贼喊捉贼?有有小偷小摸的毛病,在村里是出了名的。他没有入室行窃的劣迹,但掰走东家玉茭棒、摘走西家倭瓜的行为,还是时有发生。我正打算顺着这个思路查下去,傻建军的一席话,让我彻底排除了有有。

我快有弟弟了,傻建军几乎逢人便说。那天晚上,傻建军隐隐约约瞧见他爹骑在他娘身上,以为他娘受了欺负,正要爬过去帮忙,他娘却喘着大气问,傻儿子,想不想有个弟弟?傻建军在黑暗中点点头。他娘说,乖,早点睡吧,我们正在帮你要弟弟。傻建军显然没有睡好,以至于第二天上学又迟到了。董老师追问原因,傻建军老老实实地回答,我爹和我娘一共要了三次弟弟,吵得根本睡不着。

根据傻建军的描述,他爹有有要了三次儿子的那个晚上,正是我家祖坟被盗的那个晚上。既然如此,有有的嫌疑洗刷掉了,除非他有分身术。

接下来,我把目标锁定为老魁和永生。

老魁是村里唯一坐过牢的人物,刑满出狱后,迅速成为我们那一带的黑道大哥。在镇上的三岔路口,老魁常常派手下设卡拦车。拉矿石的司机大多是彪形大汉,但在老魁面前,谁也不敢造次,只好乖乖地交上所谓的保护费。几个东北来的司机不知深浅,操起铁棒想跟老魁玩命,还没近身,就被几管火枪抵住了脑袋。可以拦路要钱,为什么不可以盗墓?看来,老魁的嫌疑很大。

你们村的老魁,又在设卡要钱。我二舅也靠拉矿石为生,对老魁的行径反感透顶。大约凌晨三点,我二舅开着卡车经过三岔路,极不

情愿地交给老魁五十块钱。因为破了财，我二舅记忆深刻。那个凌晨，与我家祖坟被盗，恰好也是同一天。

那么就是永生？

永生特别喜欢说狠话。有一次因为田埂边界问题，他与我爹发生争执。最终的结果是，我爹将田埂朝永生家的方向推进了半拃，永生不甘心，扬言要烧掉我家的房子。我爹当然知道永生说的是气话，也就不再计较。瞎叫唤的狗不咬人。我爹丢下这么一句后，留下永生一个人站在地头骂骂不止。永生就是这样，老婆与村长偷情，他吼着说要杀人，老婆把菜刀递给他，他却夺路而逃。

种种迹象表明，永生绝对没有半夜挖坟的胆量。更何况，因为区区半拃连一垄黍子也种不开的旱地，犯得着去刨我家的祖坟吗？

很快，我就像篦子刮过头皮一样，把村里人统统梳理了一遍。排除掉最后一名嫌疑人时，我不禁有些失落。难道盗墓者不是我们村的？要是这样的话，那可就棘手了。

## 六

虽然没有找出盗墓者，我还是将排查的过程和结果告诉了我爹。万一盗贼不是村里的，我们就成了大海捞针啦。大海捞针，是我刚刚学会的成语，没想到这么快就用上了。我把最后的思考和担心一股脑儿地讲出来，期待我爹拍拍我的肩膀，然后动情地说，好小子，干得漂亮！

然而，我爹却是这样说的。他声色俱厉道，你一个小破孩，不好好念书，整天神神叨叨，闲得蛋疼么？再说，王廷相的墓是不是也被盗了，派出所是不是调查了，可后来是不是成了悬案，是不是你比警察还日能？

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如果我眼前这个指手画脚的家伙是二伟，我早就指着鼻子这样回敬了。可这是我爹。我和我爹之间，从来就毫无道理可讲。在他的威严和武力之下，我常

常方寸大乱，有理矮三分，没理至少矮七分。

不远处的苹果树下，我姐正一手托着下巴，一手在草稿纸上计算着什么。我过去瞄了一眼，发现纸上有很多三角形和圆形；为了求知一块阴影的面积，她已经画了七八条辅助线。几分钟后，我姐把笔一扔，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看到身后的我，她笑咪咪地招呼，小飞，快搬个凳子过来，一起做作业吧。

我姐就是这样，只管读书，不问其余。祖坟被盗何等的大事，我姐依然不闻不问，平静得如同一湖秋水，仿佛事情发生在别人家一样。我最不喜欢我姐的地方，正是这点。不论遇到什么，她都保持着这一特质。我姐常说，家里供咱姐弟上学不容易，爹娘希望咱们将来有出息，那我就拼命读书，好让他们有个盼头。我姐言行一致，嘴里说要十分努力，行动上就使出十二分的劲道。

我姐这种让我不太舒服的特质，我爹却受用极了。你不知道吗？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每当我想要跟着下地时，我爹总以这个理由把我拦在门内。跟你姐一起学习去，有什么不会的，记得问你姐。隔着两扇沉重的木门，我爹的嘱咐像飞镖一样穿过来。

学习不像谈恋爱，只要肯付出，总会得到丰厚的回报。记不清是谁说的了，反正，这句话在我姐身上得到了充分的验证。凭借着优异的中考成绩，我姐顺利进入全市最好的高中——席锋中学。席锋是抗战时期牺牲的一名将军，该校就以他的名字命名。这个城市所有的初三学生，都以考入席锋中学为荣。所有人都认为，只要进入席锋中学，再进清华北大南开不过是小菜一碟。

除了录取分数，席锋中学的学费同样令无数寒门学子望而却步。不用担心，我爹这么安慰我姐，我在东章耍钱时赢了不少，足够了。村里人管赌博不叫赌博，叫耍钱。事实上，究竟是人耍钱还是钱耍人，实在说不清。

升入初中以后，成绩一下子变得重要起来，仿佛比天还大。村里人对我姐啧啧称赞的时候，总不忘捎带说我两句。为了不被别人看



扁,我开始暗下功夫。越是努力,我越是遗憾,学习原来是这么有趣的一件事,从前为什么就没有发现呢?我姐身上那种“只管读书,不问其余”的特质,就像一根接力棒,瞬间转移到我的手上。

因为忙于学习,我不经意疏远了二伟小凯和磊磊。我甚至戒了烟,觉得抽烟是一种可耻的陋习。那几年里,除了埋头学习,我几乎对任何事情都提不起兴趣。祖坟被盗一事,渐渐成为遥远的记忆,每次回想起来,竟恍若隔世。

## 七

那个暑假,我们全家都很高兴。

作为望子成龙的父母,再也没有比这更令人振奋的消息了。我终于考上了梦寐以求的席锋中学;而我姐,则即将前往南京的一所211院校就读。了不得,一下子出了两个大学生。村里人见了我爹和我娘,无一例外如此赞叹。我爹和我娘则假装谦虚地说,哪里哪里,小飞只是考上高中而已。

心情好,一切都好。我爹和我娘的皱纹舒展了、白头发变少了、腰板挺直了,就连说话,也明显地中气十足了。遇到人群扎堆的地方,他们总要凑过去,加入东拉西扯的队伍,似乎专等别人的恭维。但一旦有人夸我和我姐有出息,他们又立马反驳。

姥娘住在东章村,舅舅和姨姨们也是。因此,除了我们村,东章成了我最熟悉的地方。游走在东章的街头,我才发现,我和我姐的事迹,在这里也传开了。

一个大学,一个高中,要花不少学费吧。我循声望去,是二舅家隔壁的大虎。经大虎这么一问,我才突然意识到,对于一个并不富裕的农民家庭来说,我和我姐的学费,无疑是一笔巨款。我想起我爹曾经说过的话。我对大虎说,我爹早就把学费攒够了,还是前几年在你们村里赢来的呢。什么?我怎么不知道?大虎显出很吃惊的样子。我白了大虎一眼道,别人赢钱,还

专门给你汇报一声?见我急了眼,大虎委屈地解释,我们村里就一个耍钱的“据点”,我差不多每天都在,确实没有见过你爹嘛。

大虎的话,让我隐隐有些不安。

几天后回家,走到村口那截低矮的土墙旁时,一个人影迎面撞来。我后退几步,侧身躲过,发现是傻建军。你家的祖坟,是你爹自己挖开的。傻建军怔怔地望着我,没头没尾地说。我本打算好好地教训一下这个胡言乱语的家伙,但那一刻,我又突然很想听听,傻建军的狗嘴里,到底能不能吐出象牙。

我爹看到你爹在地里拉屎的那天,他的旁边有一把铁锹,对不对?你爹说他当时正在薅谷,可薅谷为什么不用薅锄,而用铁锹呢?傻建军说,这实在说不过去。是啊,连傻建军都知道薅谷要用薅锄,我爹怎么会不知道呢。

我小心翼翼地,假设我爹就是那个盗墓者,整件事情豁然开朗。墓里的宝贝为什么没有盗完,我爹为什么不让报警,我姐为什么突然有了学费?根据大虎的讲述,我爹明明没去东章耍钱,为什么非要编造一个谎言?如果,我是说如果,我爹真是藏在幕后的盗墓者,困扰我多年的疙瘩,就能全部解开了。

傻建军也仅仅是推测,根本没有过硬的证据。尽管到目前为止我爹的嫌疑最大,但要想坐实,恐怕还得亲口问一问。

朝着家的方向,扔下还在发愣的傻建军,我拔腿就跑。

我上气不接下气地跨进大门,跃上圪台,听见我爹和我娘正在炕上说话。眼看就快开学了,小燕和小飞的学费凑齐没有?我娘担心地问。我爹可能点了头,也可能摇了摇头,我的视线刚好被一幅剪成双喜临门的窗花给挡住了。隔了许久,我爹还是没有应答,只是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我爹的叹息,让我不由得心头一软。

谁盗了咱家的祖坟?到底该不该问,突然变得矛盾起来。还在犹豫不决的时候,我已经不经意地推开虚掩的房门,站到了我爹面前。

责任编辑 召唤

## 小小说三题

董川北

### 小灯笼

眼看着春节即将来临,志远在网上买回一箱小灯笼、小彩灯,在天花板上拉了几条悬挂起来,一通电,瞬间就将干洗店染成了中国红,让进店的顾客感受到了喜庆的节日氛围。此外,志远还淘了春联、“福”字贴,打算向顾客免费赠送,让大家把福气带回家。

华灯初上,一个优雅大方的年轻妈妈牵着约莫6岁的女儿走进了店里。志远热情地问:“您是洗衣服吗?”

年轻妈妈对志远温柔地一笑,递上一个手提袋,回道:“一件薄羽绒服。”

志远接过来,准备开票。小女孩右手拿着一杯酸奶,左手指向头顶,赞叹道:“妈妈,你快看上面,好多小灯笼呀!”

女人抬头看一眼,对小女孩说:“是呀,小灯笼好漂亮。果果你数一数,看叔叔的店里一共有多少个小灯笼呀?”

“1、2、3……”小女孩开始认真地数起来。

志远把收条递给女人,说两天后可以来取衣服。女人拉起小女孩的手准备离开,志远笑着说:“小朋友,春节快到了,叔叔有礼物送给你。春联、‘福’字贴,还有小灯笼,你选哪一个呀?”

小女孩急忙说:“我要小灯笼!”志远将一个小灯笼摘下来送给小女孩。女人道了声谢谢,然后牵着孩子离开了。

约莫过了三分钟,趁着店里没有顾客,志远走出店来活动活动,却看到不远处奇怪的一幕——那位年轻妈妈顾不得形象,在垃圾桶边训斥着小女孩:“你为什么要扔掉?”

小女孩看着妈妈说:“因为……酸奶滴在了手上,我用它擦了手,把它弄脏了。”

“怎么可以这样?”妈妈大声喝道,小女孩手中的酸奶“啪”地掉在了地上。小女孩看着妈妈,泪水在明亮的眸子里打转。

小女孩大概没有想到,一向温言细语的妈妈,怎么会突然就暴跳如雷呢?于是嗫嚅着问:“小灯笼……不是叔叔送的吗,又不是花钱……买的。”

妈妈回道:“正因为是别人刚送的,你才不能这样!”之后,女人从包里抽出几张纸,蹲下来,把地上的酸奶包裹起来,扔进了垃圾桶。然后又说:“手脏了,你可以向妈妈要纸巾,但你不能用别人送你的礼物来擦手,这是素质问题,懂吗?”小女孩似懂非懂地一边点着头,一边任由泪水吧嗒吧嗒往下掉。

在那一瞬间,志远很想冲过去为孩子解围,告诉妈妈,小灯笼不值钱,孩子还小,没必要对孩子太过苛刻。但是最终志远没有过去,他觉得,这是一个母亲对孩子成长路上的教育问题,自己还是干涉为好。

女人牵着小女孩离去,志远目送着她俩的背影,感觉心里暖暖的。回过头来,看看店里红红的小灯笼,志远嘴角微微上扬,感叹道:“又是一个红红火火的中国年!”

### 领奖

老刘正在厨房洗碗,放在客厅的手机突然响起。老婆周倩看来电显示:彩票店小易。周倩抓起手机急忙送进厨房,老刘摊一摊湿漉漉的双手,示意让老婆拿着,替他接通免提。

老刘大声问:“喂,小易,有啥事?”

小易说:“老刘,恭喜你啊!”

老刘问道:“几等奖啊?”

小易说:“你真厉害,一等奖,快来领奖!”

周倩听了激动得浑身一颤,手机差点掉在地板

上。老刘乐呵呵回道：“好的，等一会儿我就去……”

周倩挂了电话，想着家里飞来一笔横财，欣喜若狂，抬头却意外地看到，老刘依然气定神闲地准备继续洗碗。周倩忍不住了：“老公，一等奖啊，你赶快去领奖，把碗放下，我洗！”

老刘说：“急什么，奖又跑不了。”看着如此淡定的老公，周倩觉得既好气又好笑。

周倩想起以前的老刘可不是这副模样，那时老刘性子急，干啥事都风风火火。工作出色、家人和睦、人缘颇好，老刘觉得自己算得上是人生赢家。但意外发生在老刘48岁生日那天，几个哥们拉着老刘出去喝酒，一杯杯白酒下肚，老刘很快就醉得不省人事。回到家以后，周倩拍打老刘半天，毫无反应，周倩看情况不妙，急忙拨打了120救护车。医生说老刘的血压已飙升到190，还好抢救及时，不然这种情况很可能引发脑出血……

住院以后，一帮哥们早就没了踪影。单位同事也给他带话，让他安心养病。老刘明白了：他的工作有人会替他干，甚至会比他干得更好。“人生在世，除了老婆孩子热炕头，其他啥也不是。”老刘在病床上经常对周倩如此感叹。

这场意外彻底颠覆了老刘的人生观，他的生活态度也来了一次大转弯。老刘年轻时喜欢到处拍照，后来工作忙，就把爱好丢到了一边。康复后，老刘花一万多元买了台单反相机，重新开始学习摄影。

老刘的摄影技术进步很快。有一次路过彩票店，老刘看到一个年轻的彩民满脸笑容，正聚精会神刮着彩票。老刘忍不住拿起相机“咔嚓”一声，这张照片让老刘非常满意：光线好，角度好，关键是年轻人眼里有光，对彩票充满期待，对生活充满了希望。这以后，老刘就经常去彩票店拍彩民特写，偶尔也买买彩票……

周倩听到楼梯口那熟悉的脚步声时，冲过去打开门，心急如焚地问：“奖领回来了？多少钱？”

老刘呵呵一笑：“1000元。”

周倩怀疑自己听错了：“不是说一等奖吗，才1000元？”

老刘得意地把证书塞给周倩：“就是一等奖啊，体彩中心举办的摄影大赛一等奖……”

## 第一节课

华灯初上，季永成正在急诊办公室值守，突然听到凄厉的救护车声，两副担架随即被抬下来。

“季主任，今晚就您一位医生值班。刚刚发生一起严重车祸，一个是肇事者，一个是受害者，您先救哪一个？”护士跑过来焦急地问。

永成脱口而出：“救受伤更严重的！”

“那您进1号抢救室！受害者是位老人。”

永成看到浑身是血的受害者，双腿已经扭曲变形，惨不忍睹。永成的眼眶瞬间红了，急忙喊：“快点！呼吸有没有？心跳有没有？”

助手无奈地摇摇头。

永成狠狠瞪了眼助手，急忙翻开老人的眼皮……泪水禁不住涌了出来。

“赶快救肇事者！”永成沉默了几秒钟，命令助手与护士。

护士刚要推2号门，就被一群激动的人拦住：“医生，肇事者是醉驾！我们家老人只是饭后出来散步，却遭此横祸，他要一命偿一命！你不能救杀人犯！”

“保安！拉开他们！”永成大声喊道。

一小时后，肇事者脱离生命危险，永成疲倦地对助手说：“你做好记录，有问题随时叫我，我去1号抢救室。”

永成推开1号抢救室，关上门，对着受害者深深三鞠躬。

“我进大学上的第一节课，是与同学们探讨一个医学问题——一个死刑犯被送往刑场执行死刑，突遇车祸。此时，医生救还是不救？”永成沉浸在回忆中，泪流满面，“我们都说不该救，因为他反正就要死了。但老师说，身为医生，只有救人的天职，没有审判的权利，此时你们无论如何都要救人……吴老师，我牢记着您给我上的这一节课……”

责任编辑 召唤

## 假面

卢坤

入夜，雨越来越大，又起了风，小小终于起身关窗，随手开亮了卧室的灯。今日是她年休假的第一天，连续加班了半年，实在疲惫不堪，于是递交申请给主管，很顺利开始休假。她睡了一整天。

穿衣镜里的小小有着天然自来卷的头发，惺忪的睡眼需要冰敷一下，她进入这家公司之前是自媒体自由写作者，这些年累积了很好的口碑，读者喜欢她的文章，但最近太忙了，已经停更很久。她感觉肚子饿，一切需要亲自动手，这不比平时公司里上班有免费三餐加下午茶。小小走到厨房打开冰箱，除了可乐牛奶，没有别的！她一边关灯一边走回卧室躺下，准备继续睡觉。

就在这个时候，她听到有人轻轻地叹息一声。

她嚯地翻身下地，整个身子汗毛倒竖，抬眼看到一个身材高挑、眼波流转的女子站在卧室门边，又是一声叹息。

小小浑身发抖却发不出尖叫，她一字一顿问：“你是谁？你怎么在我家？”她看到对方此刻穿着她的淡蓝色睡衣。

那人诧异：“小小，开什么玩笑？你会不知道我是谁。”

“你、你、是谁？”

“我是你的替身啊，怎么才一天时间你就不认得我了？”

“替身我？”

“是的，你今日开始放大假，我们可以交换一下身份，我来写作。”

小小大惑不解，“我和你交换身份，那我

做什么？”

风信子又叹气，把手插进睡衣口袋：“随便你做什么，你甚至可以离家出走。”

小小不相信地看着风信子：“你是想动笔写自己？你想给自己安排结局？”

风信子踏进一步，用呓语般的声音告诉小小：“是的，小小，我想成为你，在文字里遨游，我俩无论外形声线性格都最为相似，可是你很幸运，你活在现实生活中，你很成功，走到哪里都很受欢迎。而我在你的笔下却一日不如一日，终于连男朋友都嫌我了。”

小小继续讶异地看着她不说话。

风信子用另一只手掩着脸，过一会儿她幽幽地说：“有许多时候，你根本不想在现在的公司工作，你痛恨上司蛮横无理的态度，可是你又贪恋年终奖的丰厚，你一味在文字里发泄不满，把我写得好不堪！”

她的目光回到小小身上，落寞、孤单、楚楚动人。

小小从她眼神里知道如果不答应，风信子是不会回到书稿里去的。略一沉思，小小懒洋洋地说：“我知道你的来意了，你是想有光明美好的人生，但是小说不是现实，我不会推翻当初的人物设定。我可以试着给你一个不太差的结局，芸芸众生都是如此。”

“一切原本不是这样！因你故意歪曲，我才一无所有，倘若此刻你消失，我就可以重新塑造新的人物形象。”

小小到这时才意识到风信子有点异样的动机，她警惕地问：“这么说来，你是希望我消失？”

风信子点点头，随即狐疑地问：“你为什么不害怕？”

小小笑笑，一脸坦然：“正如你说，你是我的替身。假面，有何可怕？”

轮到风信子一怔，两手又从睡衣口袋拿出来。

“真没想到在旁人眼中，我是一个可以让人羡慕的人。”小小感喟道：“如果我没做错，你渴望和我交换身体？”

“我渴望有你的运气和成功。”

小小的声音变得不屑：“不错，我的确有天赋，一直过风光的日子，幸运之神追随着我很多年，即使拖稿很久，内容质量下降，情绪飘忽，自己却不以为然。”

风信子心里愕然，这话是什么意思？

“可是，你的感受太迟钝，我的创作能力走下坡路，已经不止一两年了，我写不出好作品了，否则我也不会来到现在的公司，忍受高强度的加班和主管责骂。”

“不”，风信子忽然为小小辩护，“你仍是最好的。”

小小哑然：“谢谢你，你距离现实人生太遥远，不知实际情况，让我把真相告诉你。我早就写不下去了，彻夜难眠，稿子修改无数次都不满意，又无法解脱。这还不算，隔壁房间堆满了卖不出去的书，我努力想写好你的故事，准备奋力一搏，但是我写不下去了！”

风信子张大了嘴。

小小语气变得平淡，眼神飘忽，像事不关己，轻轻说下去：“相信你也感受到我的无力。我被各种事务缠身，又被固有光环笼罩，我害怕大家知道我的现状，我要维持热度，可是读者不知道真相。他们苦苦追问我的新作，等着签售，我只能迎合他们喜好。他们左右着我的思维，我必须把你写成堕落天使，我现在精神倍受干扰……风信子，你不是真想做我吧？”

风信子耸然动容：“你的灵感呢？你那么勤奋，塑造了那么多充满正能量的形象，时

常写作至天明。”

小小苦笑：“自从借助曾经的名气走到现在的公司，我除了拿着高薪已没有自由提笔的时间。现在所谓的成功，只是你看到的表面功夫，昔日才情已离我而去。你明白吗，除了出名，我一无所所有。而且我的才华正以最高速度下坠，很快会归于乌有。你说得没错，我们俩是替身，你灰暗的未来就是我的写照。”

“我不相信！”

小小叹口气：“到了这种时候，我为什么还要骗你？你还愿意与我交换身份吗？”

“你，你这是缓兵之计，你怕我抢夺你的位置，你怕我改写一个不一样的人生。”

小小抬头轻轻问：“风信子，你确定真的希望成为我？”

情绪激动的风信子这才发觉眼前的小小是一个有着木然面孔、一脸失意的人。

她惊问：“这是怎么一回事？”

小小悲哀地说：“你走吧，你回到文稿里去，今晚是我们唯一的见面，让你看到一个风光作家内心的煎熬和无助。我很想把你写得生动活泼，但是我已经失去了活力，我只能按现实生活设定你的未来。我的人生就是你的人生，你可明白？好不容易放了假，我很想静静休息，可是你偏偏闯了进来。”

小小伸手关灯：“我要继续睡觉了。”

风信子怒不可遏：“不，不！我不要你设定的人生，我要自己写！我要把你的灵感拿走！”她扑向小小。

小小笑一笑，轻轻挥手一挡：“我要休息了，你替代不了我，读者喜欢这样的悲情结局，快走吧，我要借助你这个形象再次走红。”

风信子丢了魂，汗流浃背。

只见小小疲态毕露，毫无生气：“连我都不要做我自己了，真没想到还有人想替身我。”

风信子猛地转身消失，就像来时一样神秘，无声。她才跑进电脑，就听见身后有人哭泣，哭声敲打着床沿。

责任编辑 管夏平

WU

XINGGANG

[作者简介]: 吴兴刚, 四川省作家协会会员, 出版有《米易记忆》《米易史话》《迷阳记忆》三本历史散文集, 编撰有《米易土司》。有散文、小说、诗歌散见于《中国青年报》《工人日报》《四川日报》《龙门阵》《攀枝花文学》《攀枝花日报》等报刊, 有作品获得过全国、省、市、县相关奖项。长于地方历史文化研究、志书编纂。



## 遇见是一种缘

吴兴刚

“无论你遇见谁, 他都是你生命里该出现的人, 都有原因, 都有使命, 绝非偶然, 他一定会教会你一些什么。”顺手拈来的这段文字, 似乎在诉说我与《攀枝花文学》的相遇和那些难忘的过往。

与《攀枝花文学》正式结缘, 已是21世纪之初。2002年的某天, 刚换了单位的我正在思考如何推进全县新闻报道工作时, 一个白白净净的年轻人进了我办公室, 还没想起面熟的他姓氏名谁, 他就热情地招呼起来, 伸出手, 亲热地招呼道: “兴刚, 我是张鸿春, 我们是老朋友了哇。”

“张鸿春? 原《攀西开发报》的记者、编辑, 写报告文学、评论有两刷子那个?”

“可不, 90年代就认识的, 不是老朋友是什么?”

从他侃侃而谈的话语中, 我知道他已经调到了市作协, 出任秘书长的一职, 同时是《攀枝花文学》的编辑。此行是为米易县老作家范茂祥的作品《安宁河之源——米易地理趣闻录》的出版而来的。因为我才到米易县委宣传部不久, 加之喜欢写文章, 所以宣传部部长让他与我对接有关事宜。

现在已经记不得他当时是否送了《攀枝

花文学》与我，但我却自此与《攀枝花文学》结下了缘。在张鸿春的鼓励下，我一遍又一遍地试图用文学的语言和一些技巧，写了些文章，向《攀枝花文学》投稿。撰写此文时，我翻开《攀枝花文学》2003年第1期，在“小说在线”栏目里看到了我的稚嫩之作《钱啊钱》，责编正是张鸿春。

这是我在《攀枝花文学》发表的第一篇作品，也是我在文学读物上发表的首篇处女作。有此一遇，我就与《攀枝花文学》结下了不解之良缘。从此，《攀枝花文学》成了我亲密无间的朋友，每一期我都会逐字逐句地品味，生怕有一丝遗漏而产生遗憾。在阅读之余，自是更加勤奋，把业余的时间大多花在了创作上，把一篇又一篇的文章投送到报纸杂志，其中有些稿件经过老师的精心编辑，登上了攀枝花的《人民文学》——《攀枝花文学》。当然，这些作品中的相当部分，如今回头审视，不难发现种种不足，但其中却满含了我几许青春作底的激情，丰满了我的人生成长之路。

也就是在这期杂志上，亦让我与时任《攀枝花文学》编委的刘成东不期而遇，他发表在“‘我与攀枝花文学’征文”栏目中的《梦回一九七三》，以清新淡雅的笔调，记录了《攀枝花文学》之前身《攀枝花文艺》的诞生、发展过程，也知道了他文章中提到的、后来多多少少认识的一些作家、诗人，如李舸、吕文秀、杨代宽、李平、沙马、普光泉、宋晓达、周越、野沙、周小云等。时隔二十年，阅读到管夏平老师采写的文章——《刘成东：作者重在坚持，编者贵在奉献》，让我的思绪又一次回忆起了他对《攀枝花文学》的贡献，他对攀枝花作者特别是我这样的无名晚辈的扶掖。2012年，我有了将多年作品结集出版的想法，请他对文稿进行审阅。本以为他会拒绝，哪知他满口答应。十多天之后，送还我的稿子上，到处都是他订正的笔迹，最后的空白页上留下了二十多

条具体的意见建议，从集子的框架到字词句段的删改，还有书名的确定等，都是他毫无保留的真知灼见，着实让我感动不已。出版前夕，他欣然提笔作序。在题为《吴兴刚和他的米易情结》的序中，他这样写道：“这一次是吴兴刚要出书，书名《米易记忆》。米易记忆，就是穿越时空隧道，走笔米易，叙说米易的历史与现实。一是米易值得去走一走，看一看。蓝天白云下，丽日和风中，可在好山好水中放逐心灵情志，可在红花绿草中聆听蝉唱鸟鸣，可在明媚阳光下赏析稻浪千重，可在迷蒙秋夜里卧尝蔗甜四方。二是米易的诗意值得抒写，米易的风情值得解读。吴兴刚笔下的米易，让我们看见他手中的那一支笔，在桃花绣野的枝头上轻触柔抹，在樱桃飞红的笑语里英姿英发。既然如此，不妨让我们沿着他的笔头，看一看他笔下的米易。”扶携之情，溢于言表。在这篇序中，他还特别提到了《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在选编诗集《米易风》时收录的我的一篇小作：“我知道，写新闻消息，写通讯报道，写游记散文，吴兴刚还算小有成就，也算得上小有名气，说是写诗，似乎没有被关注。结果呢，他居然也有那么一点诗歌气象，给他选了一首《米易之约》，放在卷末，作为殿后，以显其诗作分量。”后来，编辑部的其他老师告诉我，我那首诗，能够选入诗集，很大部分是成东老师的精心雕琢。放在卷末，是为了让米易县高看一眼，更多地关注米易县的文学创作工作，更好地厚待本土作家、诗人。他的这种努力，不仅赓续了《攀枝花文学》不遗余力地扶持基层作者的优良传统，而且厚积薄发，推动了米易县文学事业的健康发展。2015年，米易县设立了颛项文学奖，出台了文学艺术创作扶持奖励办法，我的散文集《米易记忆》得到了县财政资金的扶助，终以正式出版。

李吉顺（野沙）与我曾经短暂同事，他调任《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后，更加关注我

的文学创作。我突然回忆起他对我坚守文学阵地，守望文学家园的激励之词：“在吴兴刚的笔下，米易的一个地名、一个故事、一个人物、一段历史，都蕴含别样的风味。”“让我能在字里行间近距离感知安宁河畔的魅力小城米易的动人气息，倾听米易花开花落、鸟鸣果枝、大地芳菲的声音和粮食瓜果成熟的愉悦声音……”这种满载期望的文字，远远超过了一个同道中人的褒奖，却实实在在地代表着《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对地域写作者，对一个默默无闻的写作者公正无私的扶助。正是在他如此这般的襄助下，在他与《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吕文秀、周强、普光泉等老师的悉心指导和鞭策下，我创作了《花镇普威》《土司旧址梨花乡》《攀莲街留守的旧时光》等一些反映米易历史文化的散文，相继发表在省内外一些报刊上，部分文章经过他们推荐，收入到《攀枝花文学艺术年鉴》《梨花朵朵开》《攀枝花地名故事》《攀枝花市井闲谭》《奔向女儿国》等书中。2008年，我的作品《父亲的胆识》在当年第4期《攀枝花文学》（责任编辑吕文秀）发表后，获得全市庆祝改革开放三十周年征文奖。这一消息是时任《攀枝花文学》执行编辑的普光泉老师通知我的，在成都接到电话的我兴奋之余，很冒昧地问了一个似乎不应当在那时候问的一个问题：“得的几等奖？”“优秀奖，得奖的全是优秀作品。”优秀作品？我的散文得了全市的大奖？真有点不敢相信，直到坐在攀枝花会展中心的颁奖会场，领到获奖证书和不菲的奖金，我才知道他没有调侃我。如今，十多年过去了，想起他们对我的关心关怀，特别是对一个文学爱好者真诚的扶助，仍然心怀感激。

《攀枝花文学》编辑黄薇则是在我人生转折之时，用一种独特的方式告诉我，人生之路难免磕磕绊绊，挫折是一种磨难，但绝不是独木桥上的断魂路，而是“关上一道门，打开一扇窗”的另外一条光明大道。这样的

劝导，委婉温暖，让我屏心静气、豁然开朗，没有沉沦为一蹶不起的消极，而是迈开踟蹰的脚步，义无反顾地继续堆码着自己喜欢的文字，写出了《黄桷湾的变迁》《黄桷湾的蝶变》《故乡》之类的游子思乡恋土的散文，走出了人生的至暗时刻，进而“拨开云雾见天日，守得云开见月明”，用一篇又一篇的文章证明了自己的另一重人生价值。2021年，我写的一部融史实性、文学性一体的《米易土司》，被纳入了四川省地方志理论研究课题，实现了米易县历史的新突破。

再说说与召唤老师的交往。知道召唤的经历应该比认识他本人更早，晓得他从江汉平原出来后，一路为生计奔波，一路痴迷文学，最终被慧眼识珠的攀枝花所接纳，成为一个专职作家、编辑。读他的《芦花白，芦花飞》时，我一下子就被其中独特的江汉风情、潜江味道所吸引，相比我应他之约而写的《龙吟峡的水》，简直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即便如此，他也没有嫌弃我的文字，而是逢人就夸赞我“文笔好，有灵气”，让我“多看多写多发”。饶是如此，他也如刘成东、吕文秀、李吉顺、张鸿春、普光泉、周强等编辑老师一样，不是个仅凭脸熟就发文章的人，而是始终坚持《攀枝花文学》的质量原则，以质选稿，唯质用稿。我的那些应景应付之作从来就没有因之而混入《攀枝花文学》这一神圣的大雅之堂。记得在《攀枝花文学》创办三十周年的征文活动中，我写了篇文章，本以为认识当时的多名编辑，也有一些个私交，登出来当是“铁板钉钉”的事，谁知，此稿竟然在最后定稿时被“涮”了下来。印象中，召唤老师约我的稿子也没有发表出来，当时我的心里还是有些想法：“既然是约稿，我写了，你就应该发。约了又不发，是什么意思嘛？”“是什么意思？是达不到《攀枝花文学》发表标准的意思。《攀枝花文学》有它自己的特点，对不符合风格的作品，有时我们做编辑的，也只有忍痛割



爱。”过了几年，在省城人民公园喝坝坝茶时，他用这样的语言解开了我心中的疙瘩，道出了《攀枝花文学》用稿的一贯性原则，如攀枝花的钢铁一样，硬硬的。话赶话间，他谈起了他创作、发表《青山是个好地方》的经过。他说，在米易县湾丘彝族乡青山村驻点扶贫时，不但亲自参与了青山村的脱贫攻坚工作，而且耳闻目睹了青山村天翻地覆的变化，对这个山村感同身受的蜕变，一直想用文学的方式进行表达。在一次又一次地思考之后，他将展示的平台锁定在《人民日报》“决胜2020”栏目。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他阅读了这一栏目几乎所有的文章，逐字逐句逐段地研读、琢磨，用了足足一年的时间，方才在电脑上敲下文字，一气呵成之后，最终如愿以偿。在他看似闲谈的话语中，我领悟到了言传身教的真谛，学习到了他一丝不苟的写作态度和严谨科学的写作技巧，至今想来，仍然有“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的感觉。

命运是一本书，每一页都有着透亮和灰

暗。忽视灰暗，透亮就是主角，在我已有的生命历程中，命运的分岔，没有让沉没的情绪扰乱我的心智，往大了说，是中国博大精深的汉语言文化让我有了适应的能力。说得现实一点，是《攀枝花文学》和《攀枝花文学》编辑部的那些人，用恰到好处的一轮暖阳、一片浓荫、一处驿站，温暖了我的生活，开阔了我的眼界，提升了我的格局，赋予了我更多的人生意义，让我难忘其栽培之恩，缱绻与之清澈、纯粹的情感。

此生遇见，绝非偶然。遇见《攀枝花文学》，就是一种缘，这种缘分，因文字而起，因爱好而聚，因激励而久。这种缘，让我一往无前、砥砺前行。这种缘，让我终生难忘，因为它贯穿了我的文学之路人生之路。这条路，能够让我不断地捡拾记忆，反复地撞开心门，将胸中奔腾的千军万马，一次次地敲击为一个又一个的汉字，由一个又一个的邮箱，迅即抵达目的地。这其中，定然有一个叫做《攀枝花文学》的编辑部。

责任编辑 管夏平

## 生命里最美的相遇

马晓燕

时光如白驹过隙,在《攀枝花文学》走过的五十个年轮里,与我相伴二十载。《攀枝花文学》用墨香和明亮的文字,见证和记录了我在文学道路上的成长。《攀枝花文学》是我生命里最美的相遇!

### 一

记得几年前西区的一次改稿会上,《攀枝花文学》编辑黄薇老师对我创作的散文《捡煤记》进行了现场点评。她说我的文字较过去有了较大的进步,句子间的逻辑问题少了,学会了沉静下来书写,文章的细节越来越多,也越来越生动。她还让我要跳出家庭,去书写矿区,书写广阔的社会。黄薇老师的一席话,让我惶恐不安的心终于安定下来,轻舒一口气,内心滋生出一种难以言述的温暖。

黄薇老师对《捡煤记》进行点评的当际,旁边一位东区的文友轻声对我说,没想到你能写出如此打动人心的文章。他还说我是个勇敢真诚的人,敢于直面自己的内心,敢于把内心世界通过文字揭示出来。我告诉他,能写出打动人心的文章,首先这文章得打动自己。连自己都打动不了的文章,我相信肯定也是打动不了读者的,更甭说打动编辑了。这话其实也是在提醒自己,要与过去快餐式的写作告别,文章要百不厌改。《捡煤记》我改了不下十次。

### 二

后来,《攀枝花文学》开展了编辑与作者

“结对子”活动,我有幸与黄薇老师结下了文学对子。此后,黄薇老师一直关注我的写作动向,并通过电话、微信、QQ等方式指导我写作,还希望我订阅《散文海外版》,说从事散文写作,一定要多读《散文海外版》上面的文章,对写作大有裨益。

次年,我就订阅了这本杂志。正如老师所言,这确实是一本体味感悟人生,抒写亲情,寄情山水,醉心文化,且能够给人以思考、激情、宁静的艺术享受的好刊物。2023年第8期《散文海外版》,特别推荐了四川省著名散文家杨献平的散文力作《幻境》。今年二月,在省作协的一次会议上,我曾有幸与杨献平有过一面之缘,见到其作品,倍觉亲切。黄薇老师还时常把好的文章推荐给我,鼓励我多读多写,对自己要严要求,甚至对文学创作的细节都进行指导,诸如“用词一定要讲究,多练习,要写出美感”等。

继《捡煤记》后,我又相继创作出了《母亲的世界》《我的老父亲》《矿区路桥记忆》《一碗人间烟火》《凡人微光温暖“疫”路》等文学作品,相继发表在《阳光》《华人文学》《中国散文家》《攀枝花文学》等期刊。这些散文每篇都在五千字左右,和以往写作不同的是,这些文章都是经过细细打磨后,方敢投出去。有两篇散文还相继被《人民日报海外版》采用,多篇文章被“学习强国”采用。《崇州文艺》文学公众号还把我创作的散文《母亲的世界》分三期录制成音频在平台播放。记得那位编辑老师在电话中对我说:“你创作的《母亲的世界》非常感人,我们愿意分期录制播出,希望你多创作出这样打

动人心的好作品。”我也多次参加全国及省市各类征文大赛,获得各类奖项二十多个。而最让我感动和珍视的是“攀枝花市作协2019年有潜力作家”“攀枝花市作协2021年文学创作先进个人”“攀枝花市作协2022年度文学创作先进个人”四个家乡作协对我的认可。这些荣誉让我有些惶恐,但更多的是生怕自己不努力,辜负了市作协和编辑部老师们的厚爱。

后来,由于工作调动,各方面压力陡增,写作确实较先前懈怠了些时日。那段时间,我每天“5+2”“白+黑”疲于奔波在职场,回到家只想“躺平”,连一直坚持多年的读书写作都搁置了,每天如陀螺般旋转,人似乎都麻木了。

2021年5月,上级单位开展有关“厉行节约”类的征文,我原本是当作任务去完成的,不曾想,坐至电脑前,过往的点滴、生活的温暖与琐碎一股脑儿涌上心头,最后幻化成有血有肉的文字流向指间,《一碗人间烟火》便写成。写到动情处,我泪中带笑,仿佛看到母亲年轻时被贫穷困顿的生活压弯了腰,却仍旧不肯向生活屈服的倔强模样;也仿佛看到不到十岁的自己在田间地头插秧、割麦、打猪草、拾狗粪、光着脚丫行走在乡间的模样。我猛地一激灵,文字原来是这样有魔力,这样能治愈人。

我回神过来,我还是原来那个我,工作和生活的压力,都无法消磨我对文学的热情与执著。《一碗人间烟火》在经过多轮评审后,最终获得了一等奖,后来又被推荐到省国资委系统评比,并获得二等奖。能打动评委的,我想是这篇文章源于生活的本真。

### 三

这些年,在写作的道路上,我不仅得到黄薇老师不厌其烦的鼓励、指导和帮助,还先后得到张鸿春老师、徐肇焕老师等作协老师的帮助。我在《攀枝花文学》发表的第一篇文学作品是小小说《窑》。当时的编辑张鸿春老师在矿区

举办的一次文学培训班上,说这篇小小说人物形象刻画生动,有画面感,他还鼓励我沉下心来,继续创作出更多更好的反映矿区人文风貌的文学作品。

今想来,自己终是辜负了张鸿春老师的期望。虽然后来又相继写出了《哑表姐的幸福生活》《迟到》《串门》等短篇小说,但较之于《窑》,逊色许多。再后来,我订阅了《人民文学》《小说选刊》等杂志,看到杂志上那些人物形象清晰鲜明,情节跌宕起伏,用词精准优美,描述细腻动人,让人产生强烈的情感共鸣,同时还有着深刻内涵的文学作品,方觉得自己是如此浅薄。至此,我再也不敢写小说了,进而开始写散文,这一写就是近二十年,期间总觉得自己写的散文质量不高,也未敢贸然向《攀枝花文学》投稿,只是在报纸上发表。直到近几年,我觉得文字上有了些许进步,方敢尝试着往《攀枝花文学》投稿。

在我的心目中,《攀枝花文学》很神圣,能在《攀枝花文学》发表作品,于我是莫大的殊荣。《攀枝花文学》给了我希望和力量,但凡有文章发表在《攀枝花文学》,我都看了一遍又一遍,每篇文章,编辑都极其负责,删繁去芜,补阙刊正,品味中,感悟出编辑老师润物无声的情怀。

2022年我创作的散文《风雨矿区路》,还有幸获得了攀枝花市文联、市作协举办的“传承三线魂,奋进攀枝花·献礼党的二十大”征文比赛三等奖。能在148件征稿作品中,成为11名获奖者中的一员,是评委会对这篇作品的认可。我的内心是激动和喜悦的,同时也是惶恐的,生怕自己不努力,给这个荣誉蒙羞。

### 四

我时常想,人生的境遇有时是充满悬念的,写作亦如此。2018年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我有幸参加“鲁迅文学院首届煤矿作家高研班”学习,期间聆听了《十月》杂志副主编宁肯先生的

文学对话课,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宁肯先生的文学对话课没有高深的文学理论,很是接地气。宁肯着重谈的是关于写作技巧方面的问题。就“如何获得技巧”,宁肯先生直言:“一定要细读作品,尤其是要读自己喜欢的、特别契合自己的经典作品,从各个角度把一部好的作品吃透。读经典作品也不需要太多,有5到10部自己喜欢的就足够了,每部作品至少要读5到10遍,要掰开了、揉碎了读,成为作品的研究者,直至化成自己的东西,这才是学习技巧”。我边听边对照自己,虽热爱文学,喜欢读书,也读了一些书,但大都是泛泛而读,甚至读过后,不几天就忘记了,更谈不上掰开了、揉碎了地读。这是自己阅读上的虚弱部分,深度阅读、精读我还极为欠缺。

有了这次学习经历,加之《攀枝花文学》老师们对我的鼓励和鞭策,激发了我创作的灵感,也让我敢于正视自己的不足:虽然这么多年,自己一直未搁笔,一直在坚持写作,但写的是什么呢?写的多是些快餐式的文章,压根儿登不上大雅之堂。有时还追求速成,只满足于写短小的豆腐块,只要见报率高即可,只要我的名字和文章能变成铅字即大功告成。正是由于虚荣心作祟,而自己还沾沾自喜、浑然不觉,以至于多年来,并没有什么像样的让自己满意的作品。这是多么可怕又可悲的事情,如今想来,幸亏当时幡然醒悟。

这次培训结束后,煤矿作协要求每位参加培训的学员在一个月内提供一篇文学作品,《阳光》杂志将出一期学员专刊。我静下心来,认真思考该如何选题。我并没有像过去那样,提起笔就写,写完至多修改一两遍,然后鼠标一点,稿件就飞向了编辑部的邮箱。这次,我在经过慎重选题后,才有了本文开篇黄薇老师点评的那篇五千多字的散文《捡煤记》。

《捡煤记》是我从事写作以来投入感情最多,最勇于直面内心、揭开伤疤的一篇文章,写到动情处,往事真就如同放电影般一幕幕在眼前呈现,我自己也是几度眼泪模糊。文章中有

很多细节、对话描写,而这些,原以为随着岁月的流淌,早已消失在记忆中,却不料,当我直面内心,这些过往原来都在心灵深处最隐秘的角落。文章有几段是这样写的:“有一年,我到井下采访,第一次近距离与矿工接触,他们的眼神里透出一种谦卑、真诚、善良和渴望,除了牙齿是白色的,浑身上下都是黑的。不知怎的,看到他们,就想到当初自己捡煤时的情形,泪水不自觉地眼眶中流出……”

《捡煤记》后来被《阳光》《西南作家》《攀枝花文学》《蜀本》等文学刊物采用。

## 五

就在写这篇文章时,我接到一个电话,对方称是《作家文摘》的编辑,说我的散文《灵动小七孔》已被《作家文摘》采用,7月28日见报,还说编辑部邮箱每天都被作者的投稿邮件挤爆了,而我的这篇文章在众多的来稿中脱颖而出,说这篇文章语言干净、写法紧凑、文字凝练,把小七孔的精髓写了出来,还让我继续写作,多给《作家文摘》投稿。

这几年,我写作的路子也渐拓宽,每年都有文学作品发表在省市级报刊杂志,每年也都有新的媒体采用我创作的文学作品。除前面提到的文学报刊杂志,这两年,《国防时报》《巴蜀史志》《西南商报》《华西都市报》《晚霞报》《中国应急管理报》《作家文摘》等报刊杂志都相继刊登了我创作的文学作品。细想来,这一切,无不凝结着《攀枝花文学》老师们对我的鼓励、关爱和鞭策。

《攀枝花文学》,似一个苗圃,培育了本土作家群;《攀枝花文学》,为读者建构了一个斑斓多彩且独具魅力的精神家园;《攀枝花文学》,那一篇篇漫溢着花香的文字,给了我温暖和力量,让梦想照进现实。

在通往文学殿堂的荆棘路上,有《攀枝花文学》的激励和陪伴,我会一直走下去。

责任编辑 管夏平

## 我和《攀枝花文学》的那些人那些事

祁绍军

“祁老师，出来拿信。”

从乡邮递员手中拿到《攀枝花文学》编辑部的信封时，我的心突然“怦怦怦”地跳了起来，难道……

我迫不及待地拆开一看，是《攀枝花文学》1991年第6期。我翻开这本还带有墨香的杂志，很快在目录中的“诗苑”栏目看到了我的名字——我的诗歌《祖国回音》排列在第36页。与我在同一栏目刊登诗歌的还有几位作者，理评、习鸣、符斌、杨晖等，后来才知道他们都是当时攀枝花比较有名的诗人。

我如饥似渴地阅读起来，从诗歌到散文，从小说到评论，每一篇文章都让我欣喜不已，仿佛都能给我注入“强心剂”。

第二天，我那掩饰不住的喜悦，让同在米易县白坡山深处的联合彝族乡中心校工作的同事看出了端倪。由是，这天下午放学后，他们带来几瓶江津白酒，打着祝贺我成为“祁诗人”的幌子，到我的小屋聚会。我们一起猜拳、干酒，一起吹牛、撒谎，一起谈情、说爱，大家玩得不亦乐乎。酒过三巡，牛老师叫大家安静，听他朗诵我的诗歌《祖国回音》：倾听你的回音/我激动如潮/鲜嫩的目光深深呼唤/祖国啊/我来自于你滋生于你……还没有等牛老师朗诵完，掌声就想起来了。我知道那几个好酒的同事是没有听懂的，幸好，我的搭档苏小花老师说她听懂了，她说这首诗的诗意很美，很感人，特别是最后那几句：祖国啊/一个彝人深情的爱恋/金秋一样悄悄接近你抚摸你/果实归来兮/果实

归来兮。她还说这首诗表达了我们彝族人是对祖国的热爱，对美好生活的无比向往。

席间，我谈起了自己的创作经过。半年前我到普威乡参加米易县少数民族乡新闻报道通讯员培训会时，认识了一位《攀枝花日报》的记者。他看完我写的几首小诗和一篇散文后，说我写的诗歌和散文都带有很浓的乡土气息，适合投稿。他还叫我把这些稿子重新修改后就及时寄给《攀枝花日报》或《攀枝花文学》，被采用的概率很大。

后来，我根据《攀枝花文学》编辑部的地址给刘成东老师写了一封自荐信，同时还附上了几篇诗歌稿子。大概过了半个多月，我就收到回信了。刘成东老师说，几首诗歌稿子都有民族情怀，希望我利用工作之余，多读书，多学习，坚持写作，不忘初心。但几个月过去了，依然没有消息，没想到，竟然如此这般地给了我一个惊喜。

那个时候，我工作的地方离县城有七八十公里，那里交通不便，信息闭塞，人们的思想观念也比较落后。山区教师的业余生活差不多都是千篇一律的，除了“打扑克、争输赢”外，就是“喝寡酒、吹牛逼”。当然，身处这样的环境，我也不可能为了写作把自己孤立起来。其实，那段时间，我都差点放弃写作了。正当我犹豫不决的时候，又收到刘成东老师寄来的一封信，里面附有一张《文艺之友》和一张《攀枝花工运》——这两张小报纸都刊登了我写的诗歌。有了成东老师的鞭策，我重新审视了自己，学会了为生

活的体验和社会的顿悟；有了成东老师的指导，我学会了诗歌创作的技巧；有了成东老师的引荐，我认识了很多文朋诗友；有了成东老师的推荐，以及我不断地写作，当时的《攀枝花文学》《文艺之友》《攀西开发报》《攀枝花日报》等报刊都刊登过我的诗歌、散文。特别值得一提的是1993年，我的诗歌《我们是中间最闪亮的部分》荣获攀枝花“太平杯”诗歌散文大赛一等奖；1994年，我的诗歌《保险公司》荣获攀枝花“人民保险杯”诗歌大赛二等奖。

对于我这样的普通文学爱好者来说，写作是孤独的，也是清苦的。一年下来，我投寄出去的文稿大都杳无音信，偶尔有一篇（首）作品发表，得来稿费还不够买稿纸和邮票。更何况，一起“玩文学”的朋友几乎都知难而退了，我不知道，我还能坚持多久？

事实上，我当了“逃兵”，找的理由“冠冕堂皇”——男大当婚。成家立业，写作当不了饭吃，要挣钱才能养家糊口，于是我放下了手中的笔，把时间花在了忙忙碌碌的工作之中。

本以为会就此告别曾经的写作，谁知，一个意想不到的电话让我重新拾起了笔，再次开启了与《攀枝花文学》缘分之旅。

2006年劳动节刚过，我突然接到《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吕文秀老师打来的电话。文秀老师说，6月25日是全国土地日，攀枝花市国土局为了纪念宣传这个日子，委托攀枝花市作家协会承办攀枝花市“金鸥广场杯·土地颂”诗歌大赛，他特意打电话邀请我投稿参赛。由此，我又产生了写作的欲望。可是我已经多年没有写作了，还能写出满意的诗歌作品去参赛吗？我有点怀疑自己是否能完成文秀老师安排的这个任务。那天晚上，我失眠了，我想起了十几年前文秀老师打电话到联合彝族乡中心校找我，说下一期《攀枝花文学》要开设赞美“公交人”的诗歌专页，叫我按照要求写几首诗寄给他选用；我

想起了在《攀枝花文学》编辑部文秀老师指导我写作，帮我修改诗稿的语气、动作是何等的亲切、暖心；我想起了在文秀老师家，我和他一起吃鱼肉、喝鱼汤、干老酒的那种快乐；我想起了……当下，我工作顺利，家庭美满，儿女成双，不愁吃喝，不缺穿戴，为何不给自己一次机会——继续“写作”呢？于是，我下定决心，从“明天”起，我要做一个快乐的“写作”人。后来，我的诗歌《享受这方热土》（组诗）荣获攀枝花“金鸥广场杯·土地颂”诗歌大赛三等奖。

一转眼，又过去多少年了，攀枝花市文联、市作协的领导，《攀枝花文学》的编辑都换了一批又一批。但我每次到攀枝花市区办事或者路过，都有去市文联、市作协、《攀枝花文学》编辑部串串门，聊聊天，临走时，总是忘不了带走几本当年的《攀枝花文学》。

所有的付出都是值得的。我不知道这句话是谁说的，也不知道这句话是否正确。但于我而言，在“写作”路上，我的付出都是值得的，至少给我的人生留下了一些闪光的片段：2011年10月，我与他人合作出版诗集《迷易五人诗选》；2015年12月，我得到了县财政资金的扶助，出版诗集《享受这方热土》；2016年11月，受攀枝花市作家协会秘书长黄薇等人的推荐，我加入四川省作家协会；2021年10月，受攀枝花市文联、市作协推荐，我作为攀枝花市作协的少数民族代表，参加了四川省作家协会第九次代表大会。

写作是孤独的，写作的经过是痛苦的，但只要坚持写作，就一定会有意外的收获。作为攀枝花的本土作家，我只有用真挚、温暖的文字去书写感人的故事，才能创作出更多优秀的作品，为攀枝花文学事业的发展贡献自己微薄的力量。

值此《攀枝花文学》创办五十周年之际，我衷心祝愿《攀枝花文学》越办越红火。

责任编辑 管夏平

# 红土红

彭万香

晚秋，峰子驾着越野车，载着我和女儿回乡看父亲。车窗外，大片大片的红土地急速退去，一坝挨着一坝，一埂连着一埂，似大地暗涌的血脉寂静无声地流向天际。

远山如黛，暮色苍茫。远远的山脊上，贴在天幕上的剪影慢慢幻化在我的眼前。一个男人光着膀子吆喝着水牛耕地，犁铧翻起一沟又一沟红色的波浪，空气里弥散着新鲜泥土的芬芳。那是我的父亲，他正在地里扶着犁，夕阳把他的影子拉得老长。天高地阔，四下寂静无声，酥麻麻的晚风轻轻抚摸着父亲厚实的臂膀，他带着早烟味的声音至今还在我的耳畔回响：

“坡坡坡——”

“踩沟——！踩沟呀，你这个小瘟！”

## 1

那年我只有五岁，我的父母有儿有女，小哥是村里最聪明、机敏的男孩子之一。父亲是从部队转业到地方的工人，经济收入尚可。父亲思想豁达开明，母亲虽不识字，却也是远近闻名的漂亮能干妇女。

但是在我五岁那年的秋天，我的聪明的、机敏的、无比宠溺我的小哥意外淹死在大水库里。那天，我记得小哥是去放牛了，他说下午摘石榴回来给我，但是我等来的却

是父亲背回来的小哥被水泡胀了的身体。那两个红艳艳的石榴，小哥摘给我的最后的红石榴，蜷缩在帆布书包里。小哥安静地躺在老油坊废弃的土墙下，我一遍又一遍跟他说我们去捡柴、去采蘑菇、去掰玉米，但他就是不回应我。天空旋转起来。我确信那一刻的天空是旋转的，我还听见了“嘎吱嘎吱”的天轴转动声。它越转越快，卷起一圈圈红泥涡，我知道，那是小哥把它们染成了血红的。

小哥就这样没有了。我家从此没有了安宁的日子。那些好心肠的乡亲隔天就来我家劝慰，尤其是男性长者，他们半闭着眼睛，“吧嗒吧嗒”啮着烟锅，一坐就是半天，反复追溯着祖上哪房无子、晚年如何凄清的家庭史，想方设法劝导父亲抱养一个儿子或再生儿子。最让人厌烦的是无论何种场合，他们都不忘提及我父母无子的事情，看见我们姐妹就会无比惋惜地说：“哦豁，老工人的儿子死了，这一房断姓了！”婶娘们，对，还有那些日常与母亲要好的婶娘，每天都会来我家瞧瞧，挑水、喂猪、劈柴、扫地，能干啥一定帮着干点啥，然后就无休止地与母亲诉衷肠，说些等她老了无人送终、与人发生口角时没有帮手之类的凄凉话语，直惹得我的不识字的母亲哭得肝肠寸断，几次三番窒息晕倒。有好几次，她们刚走，母亲就哭晕在门

槛上，我使出浑身的力气去拖、去拉，但她就是一动不动地歪在那里。“爷爷！”“奶奶！”“大爷！”“大妈！”吓坏了的我四处求救。我家时刻挤满了人，抢救的、帮忙的、劝慰的，哭的哭，嚷的嚷，吓得屋檐下的燕子四处乱飞。

父亲原本就是极严肃少语的人，在这样沉重、纷乱的氛围里，他的心里好似埋了一颗大地雷，却又必须隐忍着不能发作。直到某一个黄昏，父亲领着我赶集归来，在坡头遇见一个牵骡子的黑大汉，他亲热地喊父亲“老表”，自顾自说着“儿子多么好”“丫头续不了香火”之类的话，还提议父亲拿一个丫头跟他换儿子养。我吓得大哭，拼命往父亲身后躲。父亲心中的地雷终于炸了，炭黑的脸喷薄着熊熊烈焰，一脚跺在泥窝里吼：“做你几爷子的黄粱美梦！我的姑娘金不凋银不换！”这一吼，真是地动山摇，红土飞扬，连夕阳都“咣当”一声震掉到山背后去了。

这是我见过的父亲最盛怒的样子，也是他一生中唯一与人发生过的激烈口角。在这之后的几十年里，父亲再不会好好说话，一开口必定是吼的语气，而且他也不准亲戚朋友再喊我们“丫头”了。父亲的“吼”功，一传十十传百，还真发挥了作用，那些好心肠的长者再不敢登门说生儿子顶宗的事情，就连那些聒噪的婶娘见着父亲也老远就绕道走了。

## 2

在经历了这一系列变故之后，母亲常病不起，躺在床上长达半年之久，生活几乎无法自理。时逢秋收，父亲既要上班又要收庄稼，还要小心翼翼看护母亲和我们，真可谓筋疲力竭。他每天凌晨四点起床，带着我到地里掰玉米，玉米树太高，我跳起来也够不着，父亲就将玉米树踩倒在地上让我掰，他则去地中间一篮又一篮地背出来装车。天亮

时，别人家才出工，我们父女俩已掰够满满一板车。父亲在后面扶着车把手，我在前面拉着牛儿拖，可是牛儿不买小姑娘的账，死命蹬着八字脚一动不动，父亲大吼一声，它又放趟儿往前跑，追得我们扑爬筋斗。深夜，所有人都睡了，我们父女还在秧田边趁着月光浇菜。我蹲在水沟边一瓢一瓢舀水装进桶里，父亲挑走后，我又换另一对桶舀水。沟埂又窄又滑，有时我舀着舀着，连人带桶“咣当”滑下沟去，吓得大声叫喊。父亲听见叫声，蹿天磕地跑来，把铁皮桶扔在一边来拉我。这样的惊心动魄几乎夜夜上演，直摔得我家的铁皮桶全都瘪了嘴。

在这样的情形下，父亲每天只能睡两三个小时，干着最沉重繁杂的农活，却要走几十里山路上下班，他的曾经伟岸的身躯渐渐消瘦下来，深陷的眼窝里，两只原本炯炯有神的黝黑眸子变得像深潭里的黑雾，飘移着太多的无奈与忧虑。突然有一天，父亲买回来一套专用理发工具，将我和妹妹的头发剪成了“小伙子头”。母亲不许我们哭，她说我们哭的话会让父亲想起小哥的好，就会嫌女娃儿不好了。我于是把快出口的哭声咽了回去，默默拿起扫把清理满地黑黝黝的长头发。

五六岁的孩子讲不清心灵世界的困苦，只能独自在无人知晓的黑暗世界里游走。于小哥的一切事情，我全都记得，尤其在独处时，它们就会跑出来，挤满我的脑袋。无论白天还是晚上，我不敢闭眼睛，天空始终在旋转，小哥若即若离地在前方走，床前始终站着牵骡子的黑大汉……我时常说胡话，讲着看见的虚幻。母亲吓坏了，整夜点亮煤油灯，连咳嗽时也将我抱得紧紧的。小哥离开三个多月，而我已持续发高烧一整月，村里又正盛行“脑膜炎”的传说。父亲急得浑身发抖，冒着大雨将我背到离家几十公里的区医院。医生说我患的不是脑膜炎，可能是被惊吓到了，又适逢流感，等退烧后回家调养就行了。但是出院回家的当晚，我又发起了



高烧，说着胡话。这场大病不知持续了多久，后来也不知怎么痊愈的，反正父亲寻遍了方圆几十里的医生和民间偏方，他的军用黄胶鞋都磨破了三双。

这场莫名其妙的大病之后，我竟变得有些呆傻了，像个小哑巴一样不言不语，见人就赶紧往楼上躲。婶娘们都说这女娃中邪了，怕是要随她小哥去了。母亲听见后，又是伤心欲绝的哭泣和晕倒。

有一次，父亲将我寄放在祖父家，他拉着牛上山去砍柴。我正在院子里玩耍，突然进来一个买牛的黑大汉，他的黄胶鞋上沾满了泥，踩出一串串的红脚印。我吓坏了，像小猫一样“嗖”地逃上祖父家的小楼。书！祖父家的小楼上堆着好多书！一码挨着一码，积着厚厚的灰尘，散发着浓浓的霉味与油墨香。我飞快地钻进书的缝隙里蜷缩着，翻一本画着仙女的小书盖在眼睛上，不知不觉睡着了。不知过了多久，一双大手揭去了仙女书，黄晕晕的光照着我的眼睛。大爹蹲在光圈里，他说仙女叫女娲，正在补天呢。我问天怎么了？大爹说两条龙打架，把天捅了个窟窿。我问天空会旋转吗？大爹说等仙女补好了就不转了。我又问小哥去哪里了？大爹说帮女娲补天去了。我于是把仙女书紧紧攥在手里。

天黑了，大爹才背我下楼，他告诉父亲心里的病最难医治，要记得把仙女书放在我的枕头下，还嘱咐他以后别再当着我的面大声吼。我的严肃寡言的父亲，在经历了一系列变故之后，真的是一筹莫展了，干脆就将我过房给大爹，让我喊大爹大妈为爹爹妈妈，喊他们自己为爸爸妈妈。大爹家子女多，热闹，我几乎天天赖在他家，渐渐的，在只有家人的屋子里，我又成了喧闹的麻雀子。

大爹是乡中心校的代课老师，他得空时最喜欢读书给我听，给我讲《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里的故事。他还有一本方墩

墩的小厚书——《新华字典》，他通常一手握笔，一手查阅，然后在本子上写下密密麻麻的字。大爹说字典可重要了，读书、识字都得从它开始。我又去小楼上翻找，还真才找到一本蓝色封面的字典，如获至宝，与仙女书一起放在枕头边，天天学着大爹的样子翻阅，居然自己学会拼音识字了。

### 3

六岁多时，父亲送我去了村里的小学。第一天我还比较配合，“1”字也写得工工整整。第二天，我怎么也写不像“2”，老师就敲桌子吼我。我吓坏了，提起书包就跑。第三天，我坚决不上学了，无论父亲怎么哄，我就是抱着门框不松手。

万般无奈之下，父亲决定让祖父带我去放牛。我们祖孙赶着一大群牛羊满山跑，九月的太阳像火一样烤，山坡又陡又滑，每天早出晚归，还要背一个竹篮捡松果。这样的辛劳，哪里是六岁的小姑娘能承受的，才放了两天牛，我的脚底就磨起了大血泡，手背上也被枝丫刮出了血印子。但是倔强的我还是没有答应父亲去上学。

第三天，父亲狠狠心，又让祖父带我去放牛。怎奈天公不作美，晌午时分，暴雨突至，电闪雷鸣，还夹杂着豆大的冰雹，牛羊吓得四散乱跑。祖父让我站在大石头下躲雨，他去赶牛羊，找跑丢的毛驴。我又冷又怕，站在大石头下闭着眼睛嚎啕大哭。“放牛安逸，还是读书安逸？”父亲的声音在风雨里响起。我睁开眼睛，看见父亲穿着雨衣，牵着毛驴站在大石头前。他无可奈何地看着冻得发抖的我，一把将我拽进雨衣下捂紧。“爸爸！我不放牛了，我要读书！”我在雨衣里闷声告诉父亲。父亲“唰”地拉开雨衣，瞪着老大的眼睛看着我。“爸爸！我不放牛了！我要读书！”我脆生生地告诉父亲。父亲仰望着天空，抹了一下又一下眼睛，再次将我的头

藏回雨衣里。

第四天，父亲领着我再次走进校门。我成为了正儿八经的小学生。那时，村小还没有正式老师，由村里稍有文化的年轻人代课，通常三个老师有两个在地里劳动，只留一个人在学校值守。一个老师教不了五个年级的学生，就安排我们读书，从早读到晚，直到把嗓子读哑为止。实在无聊时，老师也安排学生领读，而我就是经常被老师选中的那一个。最记得我教读的童谣“小兔子三板贼”，声音脆亮得像吃了糊辣子。但是我们都没见过兔子，自然不知道“三板贼”是个什么鬼。我就忽悠他们“三板贼”就是“太跳得”，还领着大家满操场学兔子跳。这个搞笑的童谣一直萦绕在脑海，答案却始终无解，直到成年后才恍然大悟——“三板贼”其实是“三瓣嘴”，小兔子的嘴是粉粉的三瓣，我把“bàn”和“bǎn”搞混了。

我就这样懵懵懂懂念完了一二年级。三年级时，我们村终于有了民办老师，是两个年轻姑娘，她们组织我们进行了人生中的第一次听写，全班只有我一个人完全写对声母、韵母；安排我们写了人生中的第一篇作文，我的作文老师不但猜出了主角，还当成范文在全班朗读。我因为出类拔萃的“特别”，被老师选为学习委员。

教我的老师姓王，她长得很好看，穿一件粉色的连衣裙，踩着高跟鞋。我时常在上课时偷瞧她，细数泥地上的高跟鞋印子。她看见了也不生气，反而更加喜欢我。我最喜欢她用甜美的声音教我们唱《童年》《妈妈的吻》《蜗牛与黄鹂鸟》。老师的歌声就像三月里的太阳，温暖、柔和且明媚，我从她的歌声里，似懂非懂地感知到了红土之外不一样的童年和母爱柔情。当我再去地里劳动时，红土地上的万物都与往常不一样了，看见在旱地里爬行的小蜗牛，心中会生出无尽的同情——它那柔软、弱小的身体怎能背起重重的壳？时常去树上寻找黄鹂和蜗牛，想听它

们怎样对话，想问它们树梢的葡萄甜不甜？

#### 4

五年级时，我们的村小撤并了，学生必须到乡中心校寄宿，很多同学因父母不支持或自己怕吃苦而辍学了，尤其女生，连我就只剩下三个人了。

那时，乡村小学的寄宿条件非常艰苦，全校几十个女生挤在一间大教室里，上下铺都得睡两个人；窗户只有木条没有玻璃，吃饭要自己背米交在食堂，洗脸水要到几百米外的小河沟去端。我们三个虽来自不同的村子，以前也并不要好，但在这样的环境里很快就达成共识——要睡在相邻的床上并相互照应。

傍晚，又是刮风又是下雨，我们三个躲在宿舍外面的墙角，一边彼此鼓励一边互诉衷肠，想起母亲唱的“有娘小鸡跟娘走，无娘小鸡蹲墙根”，心里越发觉得凄凉，一个赛一个哭得天崩地裂。半夜里，我饿得肚子咕咕叫，就邀约她俩起来舀豆瓣酱冲水喝，结果招来了老师，挨了一顿狠狠的批评后，溜回到被窝里，“嚶嚶嗯嗯”哭到天亮。

第二天，父亲下班来看我。我揪着他的袖子使劲哭，没完没了，却绝口不提不读书的话。父亲既欣慰又无奈，领我到豆花饭店吃饭，看见小摊上摆着一些旧的连环画和故事书，售价五角钱一本。我走过去翻了又翻，爱不释手。父亲递了五元钱给店家，买了一摞给我。这样，父亲走了，我也不哭了。以后，父亲每周给我的两元生活费，我都会省五角买旧书。每天下午和晚自习，只要不做作业，我就专心读书，读完之后再讲给同学听。父亲也不再剪我的头发，它们渐渐长得浓密乌黑，我请理发店的小姐姐帮我剪了最流行的“杏子头”，齐眉的刘海让我开心不已。老师们也不嫌弃我是来自村小的学生，还让我当学习委员，把我的作文刻印出

来供全校学生阅读。

我渐渐成了学校里的小名人，父亲为此欣喜不已，陆续又给我买了一些书籍。有一次正直栽秧时节，家家户户都在忙着拔秧、犁田，父亲不知从哪里弄回来一大沓《上海电影画报》，熬了一大碗浆糊，在家里的墙上到处贴。母亲看见了，骂他不务正业，若再不做田，被人家关了秧门，就只能背着牛进去了。父亲随她骂，理都懒得理，直到把最后一张画报贴完为止。我对那些画报充满了浓厚的兴趣，只要稍有空闲，端着凳子满屋移动，伸长脖子一张一张看画报，有时大人们都睡了，我还在端着煤油灯畅游。母亲不识字，看我魔怔了般，就跳起脚咒父亲整些不管饱的东西，我要是再变憨了，她就不活了。父亲吼了一句老妇女家懂什么，就又从大挎包里掏出更多的电影画报贴在墙上，连灶房里也没留白一处。这些多姿多彩的电影画报，似仙女手中的魔法棒，只轻轻一晃，就闪亮着将我引向了红土之外的世界。

## 5

转眼我小学毕业了，以189分的成绩考取了初中，但是我的同班同学却大多回家务农了，女同学仅有我一个人了。其中两个女同学跟我一样是“无子家庭”的长女，她们在小学毕业不久就相亲了，而且在我初中未毕业时就已嫁为人妇。

父亲，我的走南闯北一生的父亲，在这一年里，再次遭遇人生坎坷——随着国企日渐衰落，曾经获得无数荣誉的老工人面临着下岗的危机。他最终选择与徒弟们一道去遥远的高原，力图作最后的起死回生的挣扎。临行前，看着疯长个头的我，父亲的眉头又皱起来，他翻出放了许久的理发工具，“咔嚓咔嚓”，再次将我最爱的“杏子头”剪成了“小伙子头”。我躲在被窝里哭了一整宿，等鸡叫二遍时，父亲叫我来关门，他要走

了。我送父亲到门口，他挎着帆布大挎包，回头问我要带什么不？“再买一些小说书吧。”我怯怯地说。父亲愣了一秒，摸着我的头说：“女娃儿在农村太辛苦，你要好好读书考学。人这一辈子就像走路，要朝着有光的方向走。”我使劲点着头。

父亲拧亮手中的电筒，那一束光照亮了门前的红泥路，蜿蜒的，狭窄的，坑洼的红泥路，在手电筒的光里似乎宽敞、平坦了许多，父亲迈开大步沿着它去了遥远而又神秘的高原。

在最初脱离父亲管束的日子，我是快乐的，成天像只麻雀子，叽叽喳喳飞翔在校园里。我的同学大多来自更偏远的山区，他们大都牵着毛驴驮着行李而来，目标瞄准当时最火爆的中专学校，一心要跳农门端铁饭碗。同时，校园里也活跃着一小群周边厂矿的职工子女，他们穿着时髦，唱着流行歌曲，花钱大手大脚，在众多农村孩子中鹤立鸡群。我的“工人姑娘”身份很快受到关注。那些不爱学习的男生，不知从哪里打听到我家的情况，知道了父亲去高原的消息，成天见着我就吊儿郎当吹口哨，肆无忌惮地唱“你的大眼睛明亮又闪烁……你就像那一把火，熊熊火焰温暖了我……”我被吓坏了，老远见着他们就跑，结果我越跑他们就唱得越猛，口哨吹得也越响。

更糟糕的是初一下期，我们班又转来一个被子弟校开除的男生，他时常从拐角处跳出来，怪声怪气地唱“甜蜜蜜，你的笑容笑得甜蜜蜜，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还四处造谣说要去我家当上门女婿。这话传到母亲耳朵里，我的不识字的母亲吓坏了，生怕我受到什么伤害，每个周末都亲自接送我。但是父亲去了高原，家里只有母亲一个劳动力，这样又接又送，耽误了不少活路，母亲就动了让我辍学的念头。

我的小学班主任，一个无比看中我的老师，曾受过父亲的嘱托，听说这件事情后，

将我带回小学语重心长地说：“这些娃娃不学好，你不要搭理他们，好好读书，你爸爸不希望你留在农村。”老师还交给我一个信封，里面是一张小学辍学男同学写的字条，落款日期是六年级时。老师告诉我这是他以前在教室发现的，怕吓到我，所以没有告诉我，但是父亲是知道的。我惊奇得瞪大了眼睛，终于明白父亲为什么要将我的头发剪成“小伙子头”，他宁可自己送我上学也不让我跟年龄大的男生结伴同行。

回学校的路上，我自己去了理发店，请小姐姐将我的头发剪得特别短，远远看去还真像一个小伙子了。好在初二时，学校及时整顿校纪校风，那几个不学无术的职工子弟陆续被学校开除，校园又恢复了和谐、向上的风貌，在初二升初三时我还拿了“三好学生”奖状。

## 6

在苦熬初三的日子，我家的境遇越来越不好，父亲还在高原硬撑，母亲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各种说不清道不明的疾病又缠上了她。

好不容易熬到秋天，父亲从高原回来，他的头发几乎全白，大挎包上已有好几个补丁。那天，下着绵绵细雨，吹着微微的风，父亲从挎包里掏出几个核桃想递给我，手却不停地抖，核桃全部抖落在地上，滚进小水沟里。父亲说他下岗了，一个月只有三十五元的工资了，以后要完全靠种地为生了。他弯腰捡起掉在水沟里的核桃递给我说：“你要更加努力读书才行，单位垮了，顶班无望，你只有读书这一条路了！”我使劲点着头，雨水和泪水混在一起，流到嘴里，咸咸地咽下肚里。

在彻底由工人变成农民的最初日子里，父亲陷入无比辛劳与迷茫中，他的忧虑越来越深，总是一声接着一声地叹息。这叹息声

里蕴含着太多的无奈与纠结。那时，我们村是远近闻名的“烤烟示范村”，劳动力强的人家一年要种十几二十亩，虽然很辛苦，但收入不菲。父亲最终决定加入开荒种烟的队伍，他花大价钱买了一头最壮实的小水牛，没日没夜地拉着牛在红泥坡劳作。正午，太阳火辣辣地炙烤着大地，父亲也舍不得歇一时半刻，他的睫毛上沾着红泥，头发上覆满红泥，汗水滴滴涟涟淌下来，在他的炭黑的脸上流淌出一条条蜿蜒的血红的沟壑。渐渐长大的我，多想变成男娃，多想接过他手中的牛鞭和犁铧，让他到松下歇一歇，抽一支烟。但是我是女娃，除了在他口渴时递上热水、在石头硌得他打趔趄时弯腰捡起之外，我什么也做不了，有心无力的剧痛揪扯着我。为了帮父母多分担一点，每周六放学，我总是一路飞奔回家，吃一碗冷饭就去地里帮父母锄草、采烟、背土豆，有时那些劳力多的人家都睡醒一觉了，我们还在地里劳作，烟油将我们的头发全部粘在一起，把我们的手掌浸润得又黑又黄。返校的下午，也要先帮父母把拣择好的干烟背到烟站卖了，然后才满头大汗跑去学校，踏着铃声走进教室上晚自习。

在这样艰辛的劳作中，母亲的身体更加瘦弱不堪，病痛折磨着她。外公尤为心疼命运多舛的女儿，翻山越岭来到我家，语重心长地跟父亲说：“大女子也大了，初三毕业后，若考不起中专就喊回家来招姑爷吧。”父亲沉默着没有回答，他眼里的忧虑更深了，一声长长的叹息窜出瓦缝，回响在夜空里……

远近村庄的婶娘们闻风而来，她们钻头觅缝在田间地头偶遇母亲，唱着山歌打趣母亲，“你家有凤儿哎，我家有那个有凰额，打个亲家蛮，你当丈母娘额，我呀当个婆婆娘哎……”有的干脆直接凑到母亲近前来，悄咪咪对耳朵，让母亲答应招她的儿子或侄儿做女婿。母亲从来不与她们多说一时半刻，也不回她们的山歌，只在背地里咒她们：生

的时候想生儿子，说媳妇时活像苍蝇子。

初三到了，同学们一个赛一个努力，就算熄灯了，也没有人回宿舍睡觉，点点烛光下，俯着一个个“唰唰唰”挑灯夜战的身影。放寒假了，杀猪饭和酒席都多了起来，邻近我毕业的日子也越来越短，婶娘们更加地肆无忌惮，无论在哪家遇到我，她们都要凑过来开玩笑，说些要当我的婆婆娘、要送儿子来我家上门的胡话。小小的我，任性的我，又羞又恼，经常毫不留情地当面怼人，气得婶娘们跺脚走人。我从此不再去吃酒席，也不去赶集，除了上学和劳动，几乎不出家门半步。

初三下期开学，父亲默默地打开他的红木箱子，翻出一件没有肩章的黄军装给我，母亲也将她的一件黑蓝布衣裳给了我。我于是天天穿着这两件又肥又长的衣服出门，刘海遮住眼睛了也懒得撩起来。父亲多么希望这样难看、奇怪的我，可以让“提亲者”离我们远一些，再远一些，好让我安心学习，全心全意应对迫在眉睫的中考。

那时，初中毕业会考在中考之前，题型偏重基础知识，成绩作为发放初中毕业证和高中录取依据。在这次考试中，我发挥得很好，考了621分，在学校里名列前茅。父亲暗淡的脸上一下子绽放出光芒，从来不迷信的他，硬是让母亲给神龛上供着的祖先牌位点上蜡烛、烧几炷香，说要乞求祖先保佑我中考时超常发挥。学校也组织优秀学生开始了为期一个月的中考补习。老师们像呵护国宝一样守着着我们，只要我们肯学肯问，就算他们已熟睡，听见喊声都会立刻出门来给我们讲题。

在中考前两天，学校包了一辆大巴车，拉着我们进城参加考试。我们这些山里娃大都第一次进城，一路上晕车的晕车，好奇的好奇，迷路的迷路，老师们直忙到人仰马翻才将我们安顿在宾馆住下。在这里，我们第一次睡在了铺着雪白床单的床上，第一次在澡堂子的蓬头下洗热水澡，第一去烈士陵园

瞻仰烈士，第一次看见新华书店里陈列的新书……一切都那么令人新鲜又好奇，我们像刘姥姥进大观园一样，成天四处乱逛，东瞅西看，完全忘记了考试这回事。直到第三天早晨，在老师的带领下，我们走进县城中学宽敞明亮的教室，听着监考老师标准的普通话提示音，才回过神来——人生大考来了。我就这样晕头转向地参加了中考，最终以一分之差落榜，与父亲心心念念的师范校失之交臂。

到学校看成绩的那天，在几家欢喜几家愁的氛围里，我胆怯了，我想起了外公跟父亲说的话，想起了婶娘们唱的山歌、开的玩笑……天空又旋转起来，“嘎吱嘎吱”乱响，漩涡风卷起漫天红土，迷了我的眼，催生出一颗又一颗的泪滴……我决定要逃了，但是除了村子和外婆家，我没有去过别的地方，也没有地方可以去。我的好同学走过来，她和我一样落榜了，邀约我去她家玩几天。我二话没说就答应了。她很惊讶，“咋这么爽快？你可是从来没去谁家串过门！”我抹了把眼睛，什么也没说就催她赶快走。我就这样逃了，逃到离家几十公里的外乡同学家。

这是我第一次没有经得父亲同意离开家，因为我真的怕了，怕父亲让我像那两个小学同学一样早早成家。哦，是了，早上我还看见她们背着娃儿来赶集了。我必须要逃了，我深知我接受不了过那样的日子。

## 7

同学家有三兄妹，大哥是中专生，已毕业参加工作；二姐已经考取了大学，正在等录取通知书。我们每天跟二姐去放牛、栽红苕秧子，跟她聊山里娃的知心话。二姐鼓励我俩去读高中，她说：“你们那么高的分，肯定能被一中录取，只要自己努力，一定能考取大学。”二姐的话给予我无尽的信心和希望，我在心里打定主意要去读高中了。

在我逃离的日子，父亲焦急不已，托人

四处打听我的消息，传书带信给我，说他不会让我招姑爷撑门户。我吃了定心丸后，就跟着赶集的人回村了。可是出门容易进门难，这是我干的第一件未经父亲允许的蠢事，而且我还落榜了，让父亲失望了。我不敢回家，就去了我的避难所——大爹家，在大爹和大妈的劝说下，磨到深夜才回家。父亲还在烤烟房里忙碌，他看见我时不发一语，自顾自忙着手里的烤烟，脸黑得像要冒烟。我走过去想要递烟叶给他，他一甩手就把我搡开了。

第二天下午，我们父女俩到河沟里的大地去采烟叶，茂盛的烟沟里，只有“咔嚓咔嚓”的烟柄断裂声和父亲偶尔发出的叹息声。天黑了，烟也采完了，我们将烟叶全部装上板车，雨丝淅淅沥沥，泥巴路很滑，父亲将绳子挎在肩膀上，手扶着车把手在前面拉，我在后面使劲推，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拉到半山腰的平凹。父亲停下车，坐在草地上歇气，他拿出烟和火柴，但是风太大，试了几次也未点着。“哎……”父亲长长地叹息着准备放弃。我走过去蹲在父亲身旁，用双手罩着帮他划燃火柴，点燃了烟卷。父亲深吸一口，在黑茫茫的雨雾里又发出一声悠长的叹息。

“爸爸，我错了！”我把头伏在他的膝上小声说。

“以后不管去哪里，都要告诉我，女娃娃不能乱跑，太危险。”父亲轻拍了一下我的脑袋说。

“我想去读高中。我想考大学。我不想招姑爷……”我很小声地一连串地吐出我的想法。

父亲熄灭了烟头，起身去拉板板车，“好！我供你！”我听见父亲说。“走路要朝有光的地方走。”他又回头看着我说。我使劲点着头，咸咸的泪水混着雨水，滴滴涟涟流进嘴里，滴落在汨汨流淌的红泥巴山水里。

隔天，父亲去卖烤烟，买回来一台缝纫机。每天干完农活后，他都坐在机子前照着

书上剪裁袖套、枕头套、被套，戴着黑边眼镜伏在缝纫机上穿针引线，将脚踏板踩得“嘤嘤嗡嗡”响，等他学会后，又一样一样地教给我。父亲还领我去街上找他的老朋友的妻子——林嬢。林嬢是外地人，因为会缝纫技术，跟着丈夫来到我们这里开店，生意很火爆。父亲说：“要好好学习，技多不咬人，万一将来考不起大学，像你林嬢一样学缝纫，也终归要轻巧些。”我点点头，答应父亲一定好好学，凡是他想让我学的我都学。

临近开学时，我已能自己剪裁、自己缝合被套和围裙了。父亲看着我打出来的成品欣慰不已。他把家里的棉絮全翻出来一床一床比较，最终选中最密实最洁白的两床，决定让我带去学校。他又去街上扯回来一匹红底百合花的绵绸，连夜为我赶制新的被套、枕头套和床单，还一针一线滚上好看的荷叶边。

九月一日，秋雨绵绵，父亲帮我背着行李箱和棉絮，打着大黑伞走在玉米林中间的泥泞小路上。玉米林太茂盛，地埂上的马耳朵草集满了露水，没多一会儿父亲的裤腿就湿了一大半，雨鞋上也覆满了红泥。我们走了一个多小时才到街上，但是因为泥滑路烂，班车没有开下来。我们着急忙慌赶去山顶的垭口，却连班车的影子也没看见，只得蹲在路边碰运气。

大风呼啦啦地吹着，雨淅淅沥沥下着，冷得人直打寒颤。父亲让我到背风处休息，他自己在路边伸长脖子等车。但是山区的车呀，总是那么稀缺，父亲等了几个小时，也没有拦下一辆可以搭人的车。不知不觉天就快黑了，父亲决定带我去附近的厂矿住宿，等第二天早晨又赶班车。我们正艰难地在泥泞的公路上走着，突然一辆矿车远远地开来，父亲喜出望外地挥手。司机居然停了下来，竟然是父亲原单位的车，恰好还可以坐一个人。

车窗外，父亲追着车灯边跑边喊：“要好好学习，钱不够了就写信给我，在城里不要乱跑，危险……”车轮撵起的红泥浆溅落在

父亲的头上、脸上和身上，我的日渐苍老的消瘦的父亲，在后车灯的光圈里渐渐成了一棵开满红泥花的树。我抱紧父亲为我缝制的新被套，哭成了泪人，做梦都想逃离的红土妮儿，终于要独自远行了，心中的胆怯、忐忑和期盼一齐涌上来，雨水和泪水又混在一起，咸咸的溢满腮帮子……

司机叔叔看我一眼说：“要努力学习呀。你爸爸最担心你任性又欠劳力，嫁在农村的话，不晓得要吃多少苦头……”夜晚的车灯将红泥路照得无比明亮，我向着车窗外像小黑点一样退去的父亲大喊：“爸爸，我会努力，我一定会努力的……”

## 8

“说好的不哭，咋又哭呢？”峰子递给我一卷湿纸巾。“你总哭的话，爸爸会不放心的。”哦，是了，我已经几年不哭了，咋又哭呢？

那是我参加工作的第769天，我正在县城参加毕业班复习研讨，突然接到父亲的电话，说他病了，马上就到我住的招待所。我不敢有丝毫的耽搁，当即把父亲送进了医院，但是还没等医生诊断完毕，父亲就吐血了。我吓得浑身颤抖，如梦游般签完病危通知书，又像幽灵般移回到父亲身边。那一夜，雨声滴滴哒哒敲打着玻璃，屋里堆满了潮湿的空气，我傻傻痴痴地守着父亲，听他虚弱地许诺：“若这次能活过去，我领你去河北省石家庄，去看我当兵的地方。”是呀，河北省石家庄，那是父亲最魂牵梦绕的地方，那里有他最热血的青春和战友，有他最爱唱的嘹亮军歌。可是，老天爷心肠太硬了，它要把我们父女分开了……

次日上午10:00，父亲上消化道血管破裂，鲜血喷涌，一袋别人的鲜血汨汨地流进他的身体。深夜23:55分，父亲停止呼吸。我死命地抓着他的手，一个指头一个指头地掰扯，直到它们变僵，变直，再也不能弯曲。

我拿着镰刀和铁锹向父亲的墓走去，小心翼翼清理墓周围的杂草，又将铲起来的肥泥轻轻培在墓身上，很轻很轻，生怕弄疼了父亲。每培一铲土，就像给父亲盖上厚厚的被子。峰子拿着砍刀小心翼翼地砍掉墓跟脚的灌木，再拿羊角叉撬树根，又在树坑里浇上白酒，不让隐藏的根须长进墓心缠绕父亲的身体。

不远处，野茴香花开得正繁茂，一大片一大片在风里飘摇，淡淡的香气，粉粉的怡人。女儿欢天喜地去了，花丛里，小姑娘在采花，在摘花籽，蜂飞蝶舞，父亲该是看见他的孙女了吧？他的内心该也是欢喜的吧？小姑娘将野茴香花一朵挨一朵摆在墓身上，她说要为姥爷缝一床最美的花被。我的泪又欲流出来，轻轻闭一下眼，让它们全都流回眼眶里。

峰子倒了两杯酒，一杯放在墓心，一杯自己端着，他一饮而尽，将另一个杯子的酒轻轻洒在墓前，“爸爸，我敬你！”以前他们爷儿俩也时常这样对饮。女儿也学着她父亲的样子，将一小袋饼干和几颗阿尔卑斯糖放在墓心里，“姥爷，快来吃糖，很甜呢。”

我强忍着眼泪，把带来的新书和奖状摆在墓前，跪在地上与父亲说话，告诉他我的近况，还有生活的喜悦与烦忧……一只大大的黑蝴蝶飞过来，歇在书页上，那是父亲吧？他感知到我们来了么？我没有惊扰他，就让他那样静静地看着我吧。女儿和峰子已走到车前，“妈妈，快点，天快黑了！”我没有回答，依然跪在墓前，伸手想去抚摸那黑蝴蝶，他却扇着翅膀飞走了。

爷儿俩把汽车喇叭摁得脆响，车灯把红泥路照得亮堂无比。“人的一辈子就像走路，要朝着有光的地方走。”耳畔响起父亲嘱咐我的话语。是了，红土妮儿该去追光了，留下父亲独自守候着故土，当我疲累时，心灵才会有皈依的居所。

责任编辑 黄薇

## 流年如兽

王 琴

腊月二十九,晚饭后,我和大哥在偏房里陪母亲烤火聊天。

母亲这些年爱上了抖音,看别人拍的,自己也会拍一些传上去。今天也一样,她和我们聊天时也刷抖音。她说,二哥还在邻县,和几个工友去要工程款了,都到年根儿了,还没有领到工钱,这个年咋个过!母亲的话应该还没有说完,接下来她还会说二哥这些年的种种不易,特别是今年,大半年的没事可做,刚做了几个月还是没钱。

这时,我听到了母亲一声惊呼:“快看!快看!周晓芳他们也在要钱。”听到周晓芳这个名字,我赶紧说,我看看。接过母亲的手机,重新点开视频,只见一间屋子里,一群人围在几张办公桌四周,大声说着什么。我随着镜头看过去,果然,看见了周晓芳。这么多年没见,我还是一眼就认出了她——敦实饱满的大脸,瞪着一双圆溜溜的大眼睛。她的嘴皮也在动,可惜听不见她在说什么。视频的下方有几句话:哎哟,一年忙到头,一分钱都没拿到,现在还在要钱,造孽啊。

没有看到周晓芳的下半身,我想,应该不再是一双光脚板了吧?这么想着,脑子里浮现的是一双没穿鞋的光脚丫,裤脚很短,脚踝突出,那是几十年前周晓芳的脚。那是某一年的盛夏,坡地里的玉米已经长高了,高得冒过了我们的头顶,还长出了好看的淡红色的玉米须,周晓芳站在核桃树下,看着我笑。

在我还没有回过神的当儿,母亲接过来手机。她说,周晓芳硬是倒霉,到过年还没拿到工钱,真的惨得很。我问母亲,周晓芳到底怎么了,前几年听说她过得不错,大儿子也挣钱了,日子一天天的好起来,她算是熬到头了。

母亲常年居住在乡下,和众多的闲着的老太太一样,对村里的人事变迁家长里短知道得很详细,只要有人问就会娓娓道来。

二〇二二年,到处都不好挣钱,周晓芳的丈夫老武去了甘孜,做外墙的粉刷,才做了一个多月,工钱一分没到手,就从架子上摔下来,摔断了尾椎和肋骨,在医院里住了几天被送回家,说是住院没得啥意义,只能在家慢慢休养。

我心里紧了紧,又拿过母亲的手机,点开视频,寻找那张我熟悉的脸,那张没有经过美颜的脸是我熟悉的,那双经过了几十年岁月的磨砺依然看不到丝毫内容的眼睛也是我熟悉的,我儿时的这位伙伴,神情还是当年的模样。

我和周晓芳一年也见不了一面,关于她的消息断断续续的来自母亲或者村里人的讲述。很少有好消息,几乎所有的开头都是那一句:“你晓得周晓芳不?倒霉得很……”好运从她小时候起似乎就和她毫无关联。

我认识周晓芳时,应该是小学三年级,她从很远的地方随再婚的母亲到了我们村,继父是个上了年纪的老光棍,一家子住在保管室一间石头砌的屋里。

我记忆里关于周晓芳的印象都是在夏天,蓝黑色的裤脚贴在小腿肚上,脚踝凸出,一双光脚丫很显眼。村里的孩子打堆玩,不管做什么游戏,周晓芳只站在圈外,不远不近地看,没人喊她加入,她自己也不主动要求加入。她的母亲是个残疾人,左胳膊只有半截,见人一副笑脸,哪怕遇见我这样的小孩,也会露出讨好的笑,殷勤地问,吃饭没有。只有见到站在一边的周晓芳,才会胯下脸大声呵斥,吆喝着催促她快去做家务。



我不知道怎么和周晓芳好上的,应该是看见她赤脚爬树,爬得很高,又转瞬之间溜下树,我对她就很钦佩了,对其他人说起她时,总是带上“人家”两个字。“人家周晓芳好厉害哦,那么高的树一下就上去了”,“人家周晓芳对人好得很,有好吃的都要拿出来……”

现在想起来,她家能有什么好吃的呢?无非就是几个荞面馍馍,棕褐色硬邦邦的,偏偏我嚼得很有滋味。而我最开心的事,还是和她一起在夏天的蝉鸣中跑到玉米地里,偷吃核桃。

盛夏,稻谷长势喜人,水田里一片碧绿,坡地上的玉米地也不过是早晚除草,一年四季只有这样的时候,劳作的人们才可以踏踏实实地睡个午觉。

正是暑假,少了书本的约束,少了父母、长辈的管教,村里的角角落落成了孩子们的天堂。有去河坝里游泳摸鱼的,有躲在无人处打烟盒的,我跟着周晓芳偷偷跑去了后山。玉米地里的核桃已经长成了鸡蛋大,父母绝不允许吃,说是核桃仁还是一包水,吃了拉肚子。可这恰恰又是最诱人的时候,爬树、摘核桃、砸核桃,再一点点地抠出核桃仁,捻起送到嘴里,苦涩的清香顿时在口腔里漫延开来,这样的滋味总是令我们对玉米地里的核桃树念念不忘。

我们背了背篋,那是一种掩护,扯猪草是女孩子最常见的劳作。周晓芳的背篋很大,我走在后面看见背篋底部在她的小腿弯处晃来晃去。那是朱家的玉米地,那棵粗大的核桃树每年都结了密密麻麻的核桃,宽大的树冠下没有长玉米苗,树根下是一圈沙地。周晓芳放下背篋,朝手心里吐了几口口水,手掌合在一起摩擦了几下,双手攀住核桃树干,光脚板迅速移动,眨眼之间就上了树。

我站在树底下,抬眼热切地望着树上的女孩,告诉她哪里的核桃大,哪里的核桃多。周晓芳在树枝间跳来跳去,选了大的核桃摘了扔在树下,又快速地溜下树,在距离地面不高的地方张开双手直接跳下来,天神下凡一样威武。我们捡了石块使劲砸核桃,青色的核桃壳碎

了,褐色的汁液涂满了手指。我和周晓芳高兴地吃还没成熟的核桃仁。吃完,核桃壳埋在玉米地里,又跑到河边,捡了细小的石子使劲磨手指,磨掉浸入手指的核桃汁。那是一条小河沟,水很浅,敏捷的细条鱼儿在水里游来游去,笨拙的小螃蟹在水底大摇大摆地横着走。

那是我童年最美好的时光,我们在后山有一个隐秘乐园,河边吹来的风穿过玉米秆的空隙,吹在核桃树叶上,也吹在我们淌着汗水的脸上,四周一片轻柔的沙沙声。

很多个夏日,我和周晓芳就是这样度过的。当我们的背篋里装着一些猪草再大摇大摆地走回家,迎来路人“这两个女子真懂事”的赞誉时,我们总是相视一笑,心中的欢乐像小河水一样流淌。

可是,周晓芳在村里却是笑话一样的存在。大人戏耍男孩子时,总少不了那一句,“长大了把周晓芳嫁给你,”随之就会听到男孩子口中对于这个外来女孩的各种不屑。我母亲也这样威胁过二哥,她恶狠狠地说:“你再这么匪,以后就让周晓芳当你老婆。”二哥鄙夷地说:“我可不要她,又黑又胖,猴子一样。”我当即反驳:“你爬树也没有人家周晓芳厉害,还说人家猴子,再说人家也不胖。”年少的二哥肯定没想到,多年以后,他同他口中的那个猴子一样的女子,临近大年三十还未回家,而是守在某处,等待辛苦挣来的票子。

我的女儿馨儿在村里跟着母亲生活了好几年,她也有一个叫“秀儿”的闺蜜。俩人好得像一个人似的,秀儿只要起床必定就是跑到我家,小大人一样喊:“馨儿,还不起床,太阳都照到屁股上了。”母亲说,这俩孩子要是一直这么好下去就不简单了。怎么可能呢,馨儿到了读书的年纪就跟着我到了县城,秀儿在乡下小学读了几年后随打工的父母去了遥远的南方,这两个姑娘再见时也不过是微微一笑,再没有多余的话。

我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生活中就再也没有了周晓芳。记不起确切的时间,究竟是从哪一个暑假,我开始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只盯着书本和习题,周晓芳就这样隐没在我的生

活之外,一年、两年、十年、二十年……

一年中,我总有几次回去,会和母亲在村里转一圈,转到周晓芳的继父家,遇到过她的母亲,她在断臂上绑了锄头或者扫帚,熟练地干活,每次我都会问,周晓芳呢。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回答,周晓芳在学粉刷,周晓芳在县城耍上了也是做粉刷的男朋友,周晓芳结婚了,周晓芳生了个儿子,周晓芳又生了个儿子。

村子很小,而我们,却在彼此的视线之外。

县城只有那么大,可这么多年,我只碰见过周晓芳两次。

第一次,我下班乘公交车回家。车上人很多,没座了,我背靠车座伸手拉着吊环。下一个站点,司机朝着后面嚷,前面的往后面动一下,再上几个人。车门外,是几个拿着铁锹提着塑料桶的工人,其中一个人上车将铁锹贴着乘客双脚的空隙放下,嘴里说着不好意思,一屁股就坐在引擎盖上。有人小声抱怨着碰到脚了,我的两只脚也挨着长长的铁锹柄。坐在引擎盖上的那个人给司机报着要下车的站名,她坐正后,我看到了那张汗津津的麦黄色的圆脸,几缕头发紧紧地贴在额前,是周晓芳。我一眼就认出了她,这么多年过去了,她脸上的神色还如当年一样,平和安静,有着讨好众人的微笑。她的眼睛看过来,脸上露出小心的微笑,仿佛在为那柄磕着碰着别人脚的铁锹道歉。她肯定看到我了,也认出我了,我的眼里有惊喜,嘴唇一动,刚想喊她的名字,却见她快速地转过头,伸手去捋耳边的头发。我欲言又止,看着她的后脑勺,那一大把的黑发,简单地辮了垂在后背,那些没有扎住的短发就如荒芜的杂草随着车窗外吹进来的风轻轻地晃动。曾经,这把长发我握过,也辮过,现在我们中间隔了几个人,也隔了很长的时光,似乎再也无法触及。

直到下车,周晓芳的脸也没有转过来,我看到的还是她的背影。这和我想象中的情景不一样,碰见了,我以为彼此应该是欢喜的,聊起过往,也互道问候。

我告诉母亲,在县城遇到周晓芳了,她看

起来还不错。母亲却说,这个女子这几年遇到大事了,她的老二得了血液病,她在拼命挣钱治病,也不知道是不是和她的工作环境有关,他们粉刷墙,也给家具上漆。

我一时无言,脑子里浮现的还是周晓芳年少时的模样。她坐在核桃树的枝丫上,被轻轻摇晃的绿叶包围。她伸手摘核桃,笑着,露出一口整齐的牙齿,那么快乐。

第二次见到周晓芳,是在我的家里。那年临近春节,家里换沙发。家在四楼,没有电梯,送货的师父只能一趟趟地楼上楼下跑。旧沙发还好,扔了又舍不得,我小心地问家具店的师父需不需要。师父说,他也不需要,但是可以帮我问问。几个电话打完,他说,一会儿有人来拿,是他在旧纸厂的另一位租户。不到半个小时,我就见到了周晓芳,穿了件蓝色的长罩衣,还是垂在脑后的独辮子,红润的圆盘脸,笑嘻嘻的表情。看到我,她明显地愣了下,打了个哈哈,说:“原来是你家的沙发啊。”

那一次,我们倒聊了一会儿,聊留在村里的父母,也聊各自的孩子。周晓芳的大儿子技校毕业后去了外地的建筑工地当监理,二儿子病情稳定了,边治疗边上学。我们都没有提到过去,我不知道,那些一起偷核桃的时光,她是彻底忘了,还是留在了被杂芜的生活所掩盖的内心深处。

我没有在周晓芳的话语里听到一丝哀怨,她很平静,说到最后,爆了句粗话,管他妈的,走到那里黑就在那里歇。说完,又笑着说,你莫见怪,我们在外面粗野惯了,比不得你们文化人。

我心里说,说点粗话算什么呢,只要你过得好,怎么说都可以。

一组双人沙发,我和周晓芳一起往下搬,楼梯太窄了,到了楼下,一身汗。那个单人沙发,她说什么也不再让我搬了,一个人扛在肩上,一步步慢慢地往下走。

告别时,我们相互留了联系电话号码,都说有事了招呼下。又过了这些年,我们彼此没有打过一个电话。

有时候,我觉得时间就是一个猛兽,吞噬

掉一个又一个流年,子鼠、丑牛、寅虎,转眼又是卯兔。

明天就是除夕了,每一年这个时候,用母亲的话说,她都过得紧张兮兮的,生怕她的三个子女中哪一个不能回来,年三十的团圆饭就要少几个人的位子。今天,二哥来电话说,他还不一定能赶回来。他承包的房屋装修款,按照合同约定年底应该到账百分之六十,到现在还差一半。跟着他干活的十几个工人拿不到钱就不回家,他也没法回家。母亲抱怨说,年后换个事做,每一年要钱都这么恼火。大哥说,换哪样事干不恼火,干哪样都一样。母亲说,也是哦,周晓芳在本地做事,一样不好拿钱,年根了还在守钱,一个女人家,不容易。

母亲担心着二哥,总是不住地叹气。看看时间还早,我拉上她出门走走。村里的大路边装上了太阳能的路灯,天一黑,那些路灯就亮了,透着很微弱的橘黄色的光。我们朝着保管室的方向走,路过一户户门前挂着灯笼的人家,都一样,年轻人常年出门在外,年末又千里迢迢地往回赶。

我和母亲慢慢走着,路灯不太明亮,黑漆漆的天幕下,那一盏盏通红的灯笼倒是分外显眼。假如我是一个外乡人,走在这样宁静的乡村道路上,心情一定是惬意的,心里也一定会涌现出一些美好的句子。而现在,我的心情有一些沉重,为这些和我息息相关的人,我的亲人,我的少年伙伴。

保管室是大集体时村里人聚会的地方,门前有一个平展的大坝子,围绕大坝子的是一圈低矮的平房,粉刷过的墙壁上还留下了当年的毛笔大字,很激昂的标语。周晓芳的家就在保管室的左侧,几间石头垒的矮房子,离我家也不过百米远。新年临近了,她家的屋檐下也挂起了一对红灯笼,只是没有听到屋内的动静。周晓芳残疾的母亲走了几年了,继父脑梗后勉强能慢慢挪动,屋里又多了一个骨折的病人,这个年不好过。

我问母亲周晓芳大儿子的境况,家里出了

这些事他也该有些担待了。母亲说,小伙子人倒是长得清秀,听说谈了一个女朋友。说到婚嫁,女方家长提了一个硬性条件,那就是在县城得有套商品房。我叹了口气,哪里那么容易,年轻人在城里买房大多啃老,周晓芳这个家能啃什么呢?

小时候,村里来了放映队,就在保管室的坝子里拉起屏幕,大人小孩们面对着白色的帷幕坐在小板凳上,乌泱泱的一大片。我的小板凳是周晓芳家里的,她总是帮我占了最靠前的位置。有一次,我们看的是越剧版的《红楼梦》,戏文里的“老太太”在演员口中成了“老他他”,我和周晓芳笑得前仰后合。

这一切往事我都还记得,不知道还在等工钱的周晓芳还记得吗?可能她没有闲工夫去想这些吧。

我和母亲边走边聊,脑子里总是冒出一些旧事。我想去周晓芳家里看看,母亲有顾虑,她说,新年兆头的,家里还有病人,哪里有空手去人家屋里的道理。再说,周晓芳没在家,你去了找哪个,说什么?

是啊,我去了,即使周晓芳在家里,我又能说些什么?祝她新年快乐吗,还是祝她来年万事顺遂?这样的话,在一个家里有病人,年关还在讨工钱的女人那里,太漂浮了。

公路两边是平展的水田,如果是从前,家家户户的田里都该是绿油油的麦苗和青碧色的油菜苗,现在租给了外地人,有的种蔬菜,有的种菌子,种菌子的盖起了黑色大棚,种蔬菜的还是一片荒田,闻不到粮食的气息。村里人在村里的土地上挣不到钱,只好在外面的工地上讨生活,就如我的二哥,就如周晓芳。

村里的狗少了很多,走了这么一大段路,没有听到一声狗叫。母亲催着我往回走,她说,冷起来了。我又看了一眼周晓芳的家,门还是关着。

母亲说回去要给二哥打个电话,不管能不能拿到钱,明天都要回来,我们等他吃年夜饭。但愿,这样的电话周晓芳也能接到。

责任编辑:黄薇

## 阎婆婆

子 蓉

天有点儿闷热。

下班后刚走到楼下旁边的石梯,就看见平时在楼下闲聊、打牌的几个家属站在树下聚成一堆。邓姐边说边挥舞着胖胖的胳膊:“听说前两天摔了一跤,脸上还是青的……晓得的时候身上还是温的,才抬走,好可怜哦……”

晚上爬山回来家人对我说,阎婆婆走了,死在屋里,都没人知道!

原来下午楼下家属们议论的就是阎婆婆了!

其实我住的地方和她住的地方也就二十来米远,每天从楼下走过一抬头就可以看到她的阳台。后来搬家到她楼上,她住三楼我住四楼,每天上上下下,都要从她门前经过。

阎婆婆一年四季喜欢把门敞开,只留一扇黑黑的纱窗门,屋里也没有灯,从外面看进去黑乎乎的,隐约有个人坐在门前的小桌边,见了我便要打招呼:“小郭,出去呀?小郭,上班啊?”

孤寂的老人,似乎很想和别人交流交流,说说话。

阎婆婆的老伴阎爷爷不管春夏秋冬,都穿一身绿色迷彩服,勾着身子,拄着拐棍,瘦瘦的像只老龙虾。有时还背了一只黄布挎包,包上掉一块牌子,上写“祖传秘方、专治疑难杂症”等字样,走路时在屁股后一下一下地拍,很滑稽的样子。

有一天,阎婆婆似乎专等我下班,见了我,倏地打开门,吓了我一跳。回头见是她,她已先喊了起来:“小郭啊,老头子不像话啊,昨晚他打麻将输了,找我给钱,我不给,就拿棒子打我啊!”

边说边捋了胳膊给我看,果然见到青紫的一大块,很是触目惊心,心下顿时涌起了一阵寒意。

其实,阎婆婆给我说那些话,也只是想找人说说而已,我又能帮她些什么呢?

学校门口有个小茶馆,里面经常有些闲荡的青年。阎爷爷每月发了工资便迫不及待的去找那几个人打麻将。三个年轻人合伙打他一个七十多岁的老人,当然是手到擒来,豪不费力的事。要不了两天,钱就输完了。输了就回来找阎婆婆要,不给就打。

阎爷爷打老婆,在他看来是夫妻间的小事。他以前是部队上的一个排长之类的人物,带过兵,老了还时时以管人者自居。

一个周末我带了儿子午休,楼下吵架声把我吵醒了。是阎爷爷的声音。我趴在阳台上往下看,见一个高高大大的中年男子,双手叉腰站在树下和阎爷爷对骂。阎爷爷一手拿个草帽,一手拄了拐棍,骂人时,脖子往前一伸,腰一挺,一蹶一蹶的。看热闹的邻居,也没人来劝。

阎婆婆跌跌撞撞地从楼上下来,拉了老头的手央求道:“老头子吧,老头啊,算了吧!”

一个男教师看不下去了,对那中年男子说:“算了吧,走了呢!”

阎爷爷爱管闲事,惹得邻居们对他很不满,也牵连得阎婆婆遭人冷眼。

当然,阎爷爷也是很有正义感的人。一天傍晚,对面楼的一位老师和婆婆妈吵架,骂得婆婆妈直淌眼泪,这位老师仍不依不饶地追着骂,动手抓扯,用拖鞋底板打婆婆妈,大家都知道这老师是有名的“惹不起”,也没人去劝。突然,传来一声巨吼:“你想干啥子,你是老师,哪有这样对老人的?”边说边用拐棍在地上敲得梆梆直响。

吼人的是阎爷爷。阎爷爷的一声怒吼还真起了作用,这个老师嘟哝着讪讪的走了。第二天,学校门口、教学楼家属楼的墙上贴了好几

张用毛笔写的红色大字报：“保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全社会都来尊重老人！”

我们所在的生活小区没有物业，门前楼梯是自家打扫，我每周打扫时从四楼一直扫到二楼，把婆婆家的门前也给打扫了。阎婆婆有高血压，扫那几步楼梯于她来说是一项浩繁的工程。儿子三岁多时，我就专门给他买一个小扫把，让他打扫楼梯，从门前一直扫到底楼。阎婆婆见着了便一个劲儿地夸他。一天路过阎婆婆门前，见阎婆婆在纱窗后面守着，像是已站了好久似的，她手里提着一串粽子，喊住我后使劲往我手里塞：“我女儿给我拿来的，我吃不了那么多，给你该该（儿子小名）拿点吃……”以后，我煮了银耳汤，绿豆汤之类的便不忘给她也端一碗下去，阎婆婆对我也就越发亲热了。

阎婆婆爱花。经常看到她颤颤巍巍，气喘吁吁地买菜回来，一只手里还拿着一枝花儿！有时是玫瑰，有时是一枝康乃馨，鲜艳夺目。楼下楼梯口旁边，被阎婆婆用一些破竹席围成一小块花圃，里面放的一些破烂的花盆都种上了花。一年四季倒也花花绿绿，郁郁葱葱。里面还种了一盆香葱，时常看到她在那里勾着胖胖的身子，费力而细心的摆弄那些花儿。

阎婆婆爱孩子。儿子小时候胖胖的，一笑一个酒窝，很逗人爱。我带他到楼下玩，阎婆婆似早有准备。看到我牵了儿子下来，定会从口袋里掏些花生呀、糖啊，老远便“该也该也”地唤我们。儿子有一段时间似乎已习惯了从她那里拿零嘴吃，桔子、香蕉什么的，有时吃完了，还围着她要，甚至去翻她的口袋，阎婆婆便说：“乖，没有了呀，没有了哟！”

我的卧室在阎婆婆卧室正上面，有段时间晚上失眠，半夜三更的还听到很响的电视声音。有时男男女女咿咿呀呀生旦净末丑悉数登场；有时又炮火连天，打打杀杀很是热闹。那声音顺了窗户冲到床上，好似就在头顶。即使关严了窗户，拉了两层窗帘，无奈多年的老房子，还是挡不住。在寂静的夜里，一个失眠人的心里，喧闹的电视声响是很不入耳的，后来，给阎

婆婆说了，果然以后晚上清静多了。但老人睡醒醒，漫漫长夜，电视是她的一个伴呢，似乎是我夺去了她的伴儿，心下倒有些歉然。

有好一段时间没有看到阎婆婆了。因为我搬了新房，虽然和原来的房子紧邻着，但不再从她门前过，也不知她身体怎样了。一天，我午休后下楼晒太阳，正好遇见阎婆婆。那些石凳已被打麻将的人占了，阎婆婆自己端了个方凳，垫个百衲垫无言地靠在栏杆上。她穿得很臃肿，在热闹的人群里显得尤其孤单。人明显瘦了，半边脸成了触目惊心的青紫色。我忙问她，你这是怎么了？阎婆婆有气无力、断断续续地和我说话，高血压犯了好久，从楼上摔下来，假牙都摔掉完了。

天还不太冷，然而阎婆婆已穿齐了棉衣裤，棉衣外面还加了件棉背心，已显出末世的光景来。她还关心地问我：“你怎么瘦了？你看你这单薄的身子哟！”后来我扶她上楼时，她还一个劲地谢我。听邓姐说，那老太婆真是命大啊，摔了那么一跤，那么长的楼梯。当时嘴里好多血，以为她不行了，没想到这一阵子又能下楼来了。

后来也只见过阎婆婆两三次，然而阎婆婆每次看到我都是行色匆匆，期待的眼神里燃起的光亮瞬间又暗淡了下去。

听说阎婆婆离去的前两天还到过楼下，大约是下午走的，也不知是什么时候。她孙子来，看到她躺在床上，已喊不答应，手尚有余温。阎爷爷还在外面玩，没过两小时，医院就来车拉了去。

阎婆婆近八十岁的人，离开也算是高寿了。有时感觉她只是出远门，我和她还会在楼下不期而遇。她生前的点点滴滴时常浮现在眼前。仿佛我下班后还会见到她慈祥的面容，她苍老柔软的声音还在唤我似的。不知阎婆婆在另一个世界还好吗？那里可有她喜欢的花儿相伴？可没有了病痛的折磨，没有了老头子追着她要钱的打骂声？那里可是一个安宁祥和的世界？她是否还记得在夜间回来照看她那小小的花圃，花儿盛开时可是她如菊的笑脸？

责任编辑：黄薇

## 《黄河文集》研讨会综述

管夏平 整理



2023年6月9日，攀枝花市作家协会、攀枝花市评论家协会组织召开黄文进小说集《黄河文集》研讨会。

攀枝花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王猛，市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市作家协会主席李吉顺出席并讲话。

攀枝花文学院院长、市作协副主席、市文艺评论家协会主席、《攀枝花文学》主编周强主持研讨会。

作家黄文进回顾了《黄河文集》的创作、出版过程。黄文进认为，小说作者的取材范围不能仅限于自身的经历，作家应该有直面现实的勇气，用手中的笔表达对时代、对社会的态度。黄文进表示，无论是上世纪70年代末，对初涉文坛的他给予莫大鼓励的《攀枝花文艺》，还是为他的文学创作积累经验、拓宽视野的笔会，市文联、市作协在他的创作生涯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在研讨发言环节，与会者畅所欲言，从语言、人物、情节等各个角度全方位地对

《黄河文集》所收录作品进行点评。

攀枝花文学院院长、市作协副主席、市文艺评论家协会主席、《攀枝花文学》主编周强：一部文学作品只有在读者参与阅读后，才能转化为现实的审美的存在。在自媒体泛滥的今天，文学活动最稀缺的资源是读者，我们要把有限的资源赋予本土优秀作者、作品，这正是本次研讨会的意义。

“知人论世”是中国古典文论的优秀传统，黄文进人生阅历丰富，这引发我们对作者生平与作家作品联系思考。黄文进曾经是攀枝花文学院的两届签约作家，他的长篇小说《东方寓言》获得第九届攀枝花市文学艺术奖，这部小说采用了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手法，挣脱了既定范式的局限，借小说的主要人物抒发了作者“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的抱负。这既是他在艺术上的自我突破，也带给同为创作者的我们以启发。今天我们所研讨的《黄河文集》，是一本以严肃的现实题材为主的中短篇

小说集，展现了形形色色底层小人物的生存境况，对弱者的注视体现出作家的人文关怀。古稀之年的黄文进仍笔耕不辍，始终肩负着文学创作的责任，坚守着文学创作的初心，这一精神值得我们学习。

**作家召唤：**《黑娃》这篇小说以篮球为线索串联起小人物黑娃悲苦、不甘且具有传奇色彩的一生。《遥远的马帮》从艺术层面上讲是一篇完美的小说，让人想到作家彭见明1983年发表的短篇小说《那山 那人 那狗》。《遥远的马帮》的语言尤为精彩，“隔山跑死马”“条条蛇都咬人”等地方俗语的运用灵活、恰当，使小说语言更加精炼、生动。“山呀，山上的树呀；天呀，天上的云呀，一下子都旋转起来”等叠句的写作为小说整体气场增添朦胧之美。正如海明威的冰山理论所主张的：“冰山运动之所以雄伟壮观，是因为他只有八分之一在水面上。”短篇小说一定不能写得太实，而是要追求一种混沌、空灵之美，让读者感觉到是在“雾里看花”。希望《遥远的马帮》能给在座作家的创作带来启发。

**作家廖辉刚：**自上世纪八十年代起，黄文进就是《攀钢文艺》的骨干作者，那时候他的创作明显受到先锋文学的影响，多采用象征、隐喻、意识流等创作手法，追求荒诞的、抽象的艺术效果，以表现自己的反传统立场。

《黄河文集》中的小说为形形色色的底层人物作传，体现出作者对于现实的关切。但是黄文进并没有止步于表现这些小人物的灰色人生，没有被人物命运的坎坷、绝望所局限，而是更多展现了这些他们灵魂中的闪光之处，我想这与作者本人豁达的性格不无关联。《黄河文集》中的小说语言生动有趣，引人入胜，场景描写极具画面感，其中《希波克拉底誓言》这篇小说让我看到了影视化改编的可能，而小说影视化正是当下文学发展的一大趋势。

**《攀枝花文学》编辑沙梦成：**《黑娃》这篇小说，表达了个体在命运起伏下的心境变迁以及群体与环境对个体的无意识偏见，继而导致个体的淘汰。作为时代的产物，我们身边一直有着与马帮群体相关的故事与传说，小说《遥远的马帮》借助阿十妹、罗虎和姜蛮蛮三个年轻人的爱恨纠葛，讲述了一个遥远又传奇的浪漫故事。而作者也用一个充满想象的结尾结束了故事，他没有明说阿十妹最后与谁喜结连理，而是罗虎不见了，姜蛮蛮也下走缅甸，阿十妹消失了又出现，消失期间的情况却又不得而知。在全文的细节暗示下，读者既感觉结局是这样，又感觉结局是那样，这一设置为文本刻画出恰如其分的留白，也为读者提供了足够的想象空间。

**《攀枝花文学》编辑管夏平：**小说《唐古拉风景》在语言上，作者有意识地采用了“陌生化”的手法，拉长读者停留在文本上的时间。例如作者没有直接写扎西把到架在豆豆儿脖子上，而是从豆豆儿的感受出发，先是还未站稳“便觉得脖子后跟上猛地一凉”到“脖子上那凉浸浸的物件仍很不亲热地紧贴那儿”。这种写法使读者同豆豆儿的感受趋于一致，回到一种原初的情境中体验人物的恐慌和震惊。

小说《麻风村》让人想到鲁迅笔下的麻木、冷漠的看客，想到萧红《呼兰河传》中，众人给小团圆媳妇治病的场景。巧合的是，《麻风村》的故事背景也设置在近代，作为一个当代写作者，黄文进将怎样理解，并表现这一主题？小说开头以拯救者姿态出场的外国神父，会是正面人物吗？随着情节的推进，我的阅读期待逐渐被打破。

**作家马尚平：**写小说其实就是写语言，《黑娃》的语言简洁、亲切，体现出鲜明的人物性格，让人感到扑面而来的生活气息。人物是小说的核心，黑娃这一人物被作者塑造得很有立体感，写出了特殊年代个体无法把握自身命运的无奈，引起了我的共鸣和强烈

的阅读兴趣。《黑娃》这篇小说做到了语言、人物、故事三者的有机融合。

**作家张良：**一篇小说从构思、行文、修改到最后的发表是对写作者心力和体力的挑战。通过不断练笔，我深刻体会到，写作的秘诀只有一个字：写。要有在九百篇废稿中选出一篇的决心。在创作中也要注意把握节奏，做到劳逸结合，以平和、坦然的心态将作品一点点向前推进。

**东区作协主席鄯平：**小说《黑娃》虽然篇幅不长，但在较短的篇幅中展现出人物曲折的一生。作者没有在场描写、心理描写等层面过多着墨，但依然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可见作者构思之巧妙。“黑娃”应该不是主人公的本名，也不是小名，我想应该是身边人给他起的绰号。黑娃一开始并不黑，如同他的内心一样是阳光的、踏实的。但是特定的年代，特殊的出身，迫使黑娃只能选择打篮球这一条人生道路，由此晒得皮肤黝黑。作者的行文冷静、克制，用隐喻的方式倾注对人物的同情。

**盐边县作协主席张荣国：**黄文进丰富的人生阅历给他带来丰富的小说选题。不论是时代沉浮中的小人物还是过去的马帮，《黄河文集》展现了形形色色的人物和他们的故事。《黄河文集》中的题材贴近现实，用艺术的手法表现芸芸众生的悲欢离合，引发了读者的共鸣和同情。

**仁和区作协主席张龙：**黄文进的语言富有个性，让人很容易产生阅读快感，继而关心小说主人公的命运，比如说《黑娃》里黑娃的命运，《麻风村》里小女孩草草儿的命运。小说题材具有很强的时代烙印，反映了不同时代底层人物的生活现状。特别是《麻风村》《遥远的马帮》等，这在仁和文史资料里也有叙述，作者以小说的形式来再现，使读者耳目一新。

**作家芦长福：**《黑娃》和《遥远的马帮》两篇小说给我留下了较为深刻的印象，从这

两篇作品可以看到作者黄文进较为丰富的人生经历，这也为他的创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由于创作时代的不同，文集所收录的每篇小说的创作手法、风格也各有不同，犹如一面多棱镜反映了丰富多彩的生活，读之让人亲切。黄文进的创作文笔优美，叙事娓娓道来，描画出的山川风景使读者仿佛在欣赏一幅清秀、脱俗的山水画。在处理故事方面，黄文进的手法耐人寻味，所要讲述的道理朴素而实在，我为这部文集感动。

**市作协副主席、《攀枝花文学》副主编黄薇：**《黄河文集》中，小说背景地大多设置在自己成长的富顺乡村小镇，以小镇丰富的社会生活为题材，聚焦小镇的历史变迁和现实百态，对不同阶层的人均着墨，予以刻画。作者力图通过小镇各式各样人物的命运，表现更广泛的社会画面和更普通的人生问题。

黄河的小说很有质感，作者善于写故乡美好景物与风土人情，小说语言艺术具有一股青莽之气，乡野之气，有较高的辨识度。我最喜欢的是《人生散板》这篇小说，它不仅写出了温暖和坚忍，更呈现了一种极端境遇之下的人性经验及呈现出的力量，人物都是非常顽强地活着，字里行间既有些淡淡忧伤，又有令人荡气回肠的渲染。文集中的作品都具有宽厚、温润和敦厚的品性，这令那些悲伤的故事有着精神“复活”的可能，与此同时，那些穿行于小说的鲜活的语言不断在印证着每一位主人公蓬勃的生命力。《梦着成真》中的牟和平，《向你倾诉》中的刘江、叶芸芬等等，作者有意识地要给这些弱者身上增添以一种不平凡的光彩。

**市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李吉顺：**《黄河文集》从计划出版到正式面世十分不易，黄文进是攀枝花本土的老作家，今天的研讨会既是对老作家的致敬，也是向文学致敬。我认为，我们作协的工作不应分远近亲疏，作协是为大多数会员服务，而不是为某些特定



会员服务，只要是值得大家关注的作品，市作协都会投之以目光。这是召开今天的研讨会的目的之一。

《黄河文集》是黄文进多年创作心血的结晶。文集所收录的13篇作品题材广泛、立意特别，人物形象立体感强，有代表性和典型性，有生活气息，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理念，具有一定的艺术价值和社会价值。

黄文进先生给我的印象是静心创作、淡泊名利、低调谦逊，具有豁达的胸襟。这是我们文学前辈的优秀品德，值得我们后来者传承发扬。同时，耄耋之年的廖辉刚老师能出席今天的研讨会令我感动，希望各位向两位老作家学习、致敬。

**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王猛：**市作协上半年文学创作硕果累累、新作不断，可见这是一个非常活跃的、有精气神的群体。

文学虽然有小说、诗歌、散文、长报告等不同的表现形式，但是文脉是共通的。我是做新闻工作出身，同为文字工作者，我深知坚持文学创作的不易，不仅有文字层面的打磨，还要将创作前期深入基层的体验，与基层群众交流的收获，创作者自身的心路历程等内容融入到作品中，以引发读者的共鸣共情。

作家协会往往汇聚了一个时期最优秀的作家，历史上，文学的力量是非常强大的，足以影响一个时代的思想、思潮。我在攀枝花作协群体身上看到了厚积薄发、龙翔九天的无限潜力。

首先，文学创作要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文艺工作的系列指示精神落实到文学创作实践中去，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弘扬时代正能量。

其次，创作要静得下心、沉得下去。浮

躁是创作之大忌，耐得住寂寞是创作的基础，创作者要沉得到实践中去、沉得到社会中去、沉得到人民群众中去，倾听老百姓的心声，感知老百姓的喜好。

第三，创作要走得出来。止步不前的思想格局、单一的思维模式，会给创作者带来很大负面影响，要善于博采众长，敏于捕捉外界的变化，勇于打破既定思维模式，做一个推陈出新、与时俱进的创作者。

第四，创作要贴近受众、贴近市场。一方面，要把握受众喜好，创作出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作品，体现出社会发展的总体趋势；另一方面，要在抒发性情、张扬文字的基础上主动拥抱日新月异的文学作品表现形式，转变思想、放眼市场，使作品有所收益，为创作提供持续的动力。

第五，要具备批评的能力和接受批评的胸襟。今天参与研讨发言的各位老师对《黄河文集》除了正面的评价外，也对作品提出了相关的建议，我认为这样很好。文无定法，水无常形，不同的人有不用的创作思维，创作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意味着不同文艺思想的碰撞，研讨会这一形式有助于文学从业者相互交流、借鉴、批判，而以批判的眼光参与研讨，正是研讨会的核心要义之所在，有助于创作者开拓思路，激发研讨会最大的价值。

最后，要培养文学新人。今天的研讨会让我看到，攀枝花的老、中、青三代文学从业者都愿意在文学创作这块园地里艰辛耕耘，这是一件非常好的事情。在培养文学新人时，老作者要向年轻作者传授创作技法、创作经验、为文之道，理解和接受年轻一代新锐的文学思想和表现形式，形成“以老带新、以新促老”的良性循环，共赴文字之美、文学之美，共促攀枝花文学事业繁荣发展。

## 抒情与忆境

### ——不安边界叙述中的《县联社》

沙梦成

记忆是有边界的，当我们尝试着触摸那些远去的生活时就会发觉。这些时而模糊、时而清晰的边界有意将其串联便成了一方私人的隐秘世界，然而大部分记忆会在时间的河流中孕育出不确定性特色，这种不确定性造就了叙述的不安以及不安下的抒情补偿。黄薇的长篇散文《县联社》以自己童年时期与青春时期的记忆（以及承载这记忆的西南边地小县）为载体，在经验自我和叙述自我的视角轮换中流露真情，于可靠叙述和不可靠叙述间塑造记忆，这贯穿全文的真情流露和记忆塑造，既是对过往的一再审视，亦是在审视中归真返璞。直面逝去的光阴，用抒情在忆境中归还自我是对消逝感的恐惧的具象刻画，却也为那飘忽的自我心灵砌下了一座漂亮坚实的房屋。

显然，我们对自身记忆的刻画描述，不仅仅在于简单的记录保存或者给自己一个完成任务式的交代，在回溯中往往交织着强烈的情感以及幽深的思虑，对于一个作者来说，这并不能以个人意志为转移。本文意在对《县联社》的深入阅读中企图对其剖析一二。想来，记忆似一面镜子照见的不只是私

人领地，要是经过它面前就会映射出这世间的形形色色。

#### 一、情从心间流

对于散文来说，抒情性的特质往往绕不开，而对于抒情这般人本位的输出方式，由于人的缘故，也就有了各异的气质。以惯用且常见的“触景生情”来表述抒情背后的运行逻辑似乎显得更合理，此“景”理所应当包括身外万物的客观之景以及内心生发的主观之景。在这样的框定下，“触景生情”巧妙低调地回答了抒情的动因、抒情的方式和抒情的对象。就《县联社》而言，所思所感、所爱所恨来自于对个人记忆的再现和凝视，即内心生发的千万景所触发的文本组织和叙事发展。

泰戈尔说，“天空没有翅膀的痕迹，而我已飞过。”尽管大多数的个人最终都无法在人类的天空中留下浓墨重彩的痕迹，在个人内心的天空里“我来过”的痕迹却是无法磨灭的，于多数人来说这也许可以当做一种庆幸。《县联社》基于个人的往事记忆而创作，而由此生发的真情流露则成了个人心灵上亦真亦幻的多样痕迹。一个个往事片段由情感

在人与物之间地缜密连接而生发，从开头“一辆开往渡口的大货车”到结尾彭晓丹“开着一辆大货车到我所在的城市”，在安宁河谷北段的坝子里，随着不同的人生轨迹，那些坝子上的人最终都风流云散。这是一支长情的歌，而在哀婉的旋律里一段段情都成了一个熠熠生辉的音符。当我们随着作者的眼光凝望那逝去的岁月，真情是无处不在的，而这真情则往往杂糅着隐隐的痛苦和深刻的洞察。

摆在黑暗中桌子上的晚香玉，拥有无垠的白色，想起在无数个夜晚将自己神奇的想法倾注在朴素瓦罐里的无垠白色时，作者无不哀伤得长叹到，“那是多么纯洁而漫长的创伤”。在漫漫黑暗笼罩下孤寂绽放的晚香玉，在床头上翻来覆去的小女孩，人与物在某个时刻发生关联时，人似懂物语，物似人自怜，世界便活络起来。在作者将日后对世事的体验代入童年时的行为时，那种夜晚的黑与晚香玉的白就更加撕裂开来，而在这撕裂的口子里，诗人与诗歌、天空与繁星、不安与痛苦以及遗憾与难过等，万事汨汨流淌。人与物的对白则将成长的秘密一遍遍刻在那普通却永远在重复着的场景里，在这样的切身体验下，帕斯捷尔纳克的诗歌：“我饮下晚香玉的苦酒，秋日天庭的苦酒，其中有你的背离酿出的急切的水流，我饮下黄昏、夜晚和熙攘的人群的苦酒，嚎啕诗行中那粗劣的苦酒我也饮一个够。”便成了作者与童年的自己迎面相遇那一刻最真实的心理写照。犹如作者有晚香玉，而不同的人也都拥有不一样的“晚香玉”，在世间的来来往往中那是心灵的港湾，也许也是最后一片真情的寄宿之地。

记忆就像流浪汉，流浪到哪里，哪里就是记忆的寄身之所，然而真情常有，稳定的居所不常有，个人的精神园地也就难以捉摸起来。“我永远也不能够触及我的童年所经历的生活内部。它的核心部分深埋在一个人一生的全部成长的细节之中。”在县联社，在

东、南、西、北街，在阿普罗，在北山坝，在触手可及却又貌似遥不可及的南河桥和气象站，作者的童年和青春记忆都曾在那里盘桓，这些地方是真情的寄宿之地吗，是成长的细节吗？显然，作者包括读者在内，我们似乎可以伸手就能轻轻抚慰它，而又不得不承认这已经是永远逝去的一部分了。以当下的“我”回头再望去，对那曾经咽下的食物、看见的美景、遇到的各色人物的感怀，这种心底溢淌的抒情才是真真切切，抒情则与那逝去的往事早已在不觉中深深嵌入彼此之中。因此记忆的模糊给个体带来恐惧感时，经过真情镶边的上学之路、北山坝的野餐、背诗的场景等等片段，它们将延迟恐惧的到来。因为这些回忆都是在真情流露的加持下深化了的过往。

由于记忆具有随着时光变得模糊的性质，对自我的认知在某种程度上会存在难以捉摸的意味来，在这样的情况下，以当下真情修饰、加工、保存记忆就变得重要。《县联社》里情与忆的连结俯首皆是，当年所背诵的诗歌大多早已忘却，但背的第一首诗以及那背诗的场景却是难忘，“我”用怀念的思绪再去回想那段时光，这不仅是我对父亲的思念，更是对记忆的抒情加工，在这一过程中，儿时的“我”对父亲的想念与当下的“我”对父亲的思念便交融在一起。这一情感逻辑背后展现着不露山水的情、忆连结，自我创造记忆，记忆塑造自我，“情”则扮演了强化两者关系的某种纽带角色。一首《静夜思》拉近的不只作者与她记忆的距离，读者在这一阅读体验过程中，个人遥远的记忆也会跟随作者的情感而被激活。《赠汪伦》《悯农》《东方红》《太行春感》《〈火焰诗〉之五》……背诵诗歌的场景一面是作者个人记忆，一面是时代记忆，使得个人与时代融合，抒情记忆也就有了一定的共性特色。情从心间流，流出的不应只是私人世界的小小一隅，而应看作构成时代洪流的一部分。关

照个体既是对处于不安自我时的补偿，也是一种人文关怀的体现，继而巩固和充实集体的记忆。

## 二、人自境中来

情从何起，为谁抒情，在这样的问题导向下，除了考虑抒情因素在各种事与物身上的表现外，更注重的想来应该是人本身，且不说事与物往往和人相关联。以人的维度来看，《县联社》可以说是在和一个个鲜活的人打交道的过程中将抒情特质撒在文本的各个角落里。

在个性鲜明的一众人物当中，我想刘江北是独占鳌头的，他不仅在作者的童年时期留下了深刻印象，直到几十年过去后，甚至已经成了作者记忆里的一种情感表征。刘江北一个“游手好闲”的人，却是早早拥有一方自我世界，独立个性的人，也是他身上的这种“早熟”，给孩子们带去了新的认识和不一样的体验，包括作者在内。而“我”对刘江北的关注，似乎却是冥冥之中注定，刘江北和他的鹁子，“我”和“我”床头深夜独自绽放的晚香玉。他们跟其他人一样还是孩子，却又不是，在喧嚣世界之外，“我”和刘江北的孤独是一致的。这隐秘的孤独，刘江北朝着野性的精神世界越走越远，而“我”在哀婉惆怅中时常想起“我”在他身上看到的极具个性的孤独。在《刘江北的鹁子》一篇中，可以感受到刘江北的个性与特立独行，既是另一个“我”的远走他乡，也是对“我”自身特质再次佐证。刘江北、“我”以及每一个不一样的人构成了一次遥远的记忆，人们从忆境里鱼贯而出，这些人是作者存在的一部分，更是那个边地县城的历史要素，他们互相支撑，遥相呼应，而在这历史里，刘江北的出走留下了一份别具特色的礼物。

有些人在生命里出现是狂野的，犹如刘江北的出现，有的人出现则是幽深的，他们轻轻来又一声不响就溜走了，在记忆里独特

的幽深与安静是可以使人印象深刻的。脸色犹如白纸般苍白的林浅秋就像一枚石子投进了作者的童年世界里，童年的“我”和这名男子的相遇，经历了从忐忑到愉悦，再到怅惘的心境变迁，在这情绪变化中他的形象已成为一类人扎根在了作者记忆里。脸色苍白、俊美的阴柔、斯文体面、患有重病，作为一种文本互文性，这一形象很快便使人联想到沈从文笔下的三三和那个城里来养病的男子。不得不承认这样的联想在某种程度上使我们感觉到，阅读手中的散文时貌似在捧起一部诗小说在咀嚼、品味，这是文本的独特调性，也是其个性之处。对于作者个人而言，这个在自己人生记忆里活着的人，他是安静的却又是无法忽略的，他关联自己童年的某一时段，还有那开满梨花的院子以及院子里生活过的、来过的每一个人。想来这一英俊病态美的男子走过作者的世界时，便会荡起一个诗人的世界，一次记忆的再生。

记忆再生，往往伴随着别有一番滋味的情绪，情绪的来源便是抒情的缘起。于作者而言，记忆复活下，对吴的回想充满了青涩，也是在尝试寻找童年跨入青春时期的自己的精神寄托。吴作为一个在那艰难时段里令“我”不由自主关注的男孩儿，我们以隐秘的方式注意着彼此的一举一动，由此产生的由青涩的感受所裹挟的萌动情愫，对“我”来说注定意义非凡，同时记忆犹新。在和吴的来来往往中，“我”所体验到的不只是一段记忆的馈赠，更多的是囊括了“我”成长过程中所带来的部分美好、痛苦以及物是人非的遗憾。在这样的一段情愫中，吴努力过、尝试过，但是终归“我们”走上两条路，他最终成为一名年轻的父亲，而“我”也离开了这座边地小城，去向“我”的世界，他在“我”的记忆里则成为一个代表青春酸苦的符号。犹如刘江北的离去，“我”也离开了这个地方，去找寻自己的路。最后，该离去的都已离去，该留下的永远留下，记

忆像一扇大门，连接着现在的“我”和过去的“我”，所有重要的人在这扇门里进进出出。

### 三、往事几多愁

离去和留下一直都是一个惆怅的问题，而在这惆怅的情绪中不安的情绪也总是偏偏掩饰不住。孤立、偏见，甚至暴力和邪恶滋生时，对于一颗年幼的心来说，影响固然是不可估量的，直到后来随着慢慢成长，在一个有爱的家庭呵护下，那些受伤的、不安的心灵才能抽离事件本身，以旁观者的视角重新一步步治愈自我。将怅惘剥离，把得到原谅后的自己留下，在长歌抒情之中，作者记录下一个坝子里一代人的童年，以当下自我的眼观不断审视过去，深情刻画了一个边地县城同时也创造了自我。将自我边界打开，需要勇气和诚意，而这正是抒情能否贴近实际，继而是否动人的基础。

就以作者为每个文本片段所取的标题来看，《麦穗辫儿和白月亮》《后山浮动而来的薄暮》《一枚石子投入了深潭》等，便可窥见其抒情韵味与倾向。标题背后藏着的是生动的故事，故事里的情绪则在标题上缓缓而出，这般“触景生情”式的创作方式，一方面粘连着现实与抒情，一方面一步步疏通作者自身的不安情绪，由此造就了忆境里不安的边界叙述。边界的往往与私人的相联系，一个人的边界感造就了独特的个人世界，或

不安、或狂野、或悲戚、或幽静……《县联社》作者以童年的自我为载体，在这个载体上将经验自我与叙述自我的体验相融汇，展现了形色各异的事与物对自我成长的影响。在个体与个体的交互与驱逐中产生的世界俨然一个编织的世界，而弥漫在交互与驱逐、编织与破坏结构中的个人情绪构成了绚丽多彩的人间画图。

往事悠悠，自懵懵懂懂中走来，逐渐划出一块私人的记忆领地，犹如不竭的潺潺溪流叙述了一个孩子成长中所体悟到的和所认识的爱恨情仇、悲欢离合。散文在众多的个性鲜明的人物和独具特色的事物中编织了一座边地县城的历史的网，岁月中远去的人物、空中飞翔的鹞鹰、原野上绽放的花朵、山顶袭来的暴雨、街上陈列的吃食……在每一件事，每一个场景背后作者都付诸了真情，尽抒过往云烟，将独特风物与深情倾诉结合，想来应是一件成功的事情。青涩懵懂虽已逝去，留给我们的却是天空中那一道抹不去的无形的痕迹，是人生的礼物，也是对茫茫历史河流的深情一瞥。这一瞥包含了作者对个人生活的所有爱怜、顿悟以及释然，其内在精神恰如散文开头所用纳博科夫言：

“我明白了，这世界并非是一串残酷的争斗，而是熠熠闪亮的欢乐，使人愉悦的柔浪，来为我们珍惜的礼品。”

责任编辑 管夏平

· 诗人频道 ·

## 沦陷，或者后来（组诗）

陈才锋

---

### 尘世终于起了大雾

换下孤独症  
理解成了心头的一瞬间  
偏偏马不停蹄  
来不及被扩大的言论  
你我坐在对面  
习惯性忽视对方  
拿许多比较的事情一一比对  
最后起身  
尘世换了一种身份  
看不清，亦是看清  
阳光照耀的地方  
万物皆有缝隙

### 我不知道还需要多少借口

无法挽留的事件  
不用委屈成一意孤行  
他们遗忘在知与不知之间  
释放轮回  
悄然避让表达的卑微  
卸下一声驼铃，桀骜的沉默  
请原谅相依为命的事物  
我不知道还需要多少借口  
才能点亮  
人间烟火，岁月好像遗忘了什么  
时近时远交错  
涟漪虽阔则是路远

### 我憎恨旧事物的原因

换了剧情，没有线索的叙述  
大雨来临的时候  
会唱歌得掏心掏肺  
他们站在尘世的边缘，习惯性续费  
无限地被缠绕  
我憎恨旧事物的原因  
胆大般夜长梦多  
倾心半部线装书的执迷  
事实不是肉眼看到的  
不安和好奇，请打好行装  
用删减法填满记忆  
或者伪装一见钟情

### 他们囫圇吞枣地叙述

许上  
承诺便可以堂而皇之  
又驾驭不了欲望，不停地长大  
将默许的内心  
搬出许多不可言语的话题  
他们囫圇吞枣地叙述  
最后在监控中  
博得失望的刻骨铭心  
于是，擦肩而过  
那是多远的事呀？遗漏的笑  
一下子就掀开最苦的一页  
满满的

故事有了重量

## 所有事实都是被迫完成

根据内心  
 扩展想象的视野  
 不该呀！被放大的私欲  
 忽然养大了冲动与慌张  
 我马不停蹄于城市  
 给向往上一副手铐，固执地  
 延误前世磕破头的向往  
 所以故意开始了作妖  
 将情节的篇幅一再篡改  
 只剩下莫名地询问  
 云高天阔

## 用旧的青春

唤起某些根源  
 作用没有想要的效应  
 在一切掩饰的内幕  
 一个人并未惶恐些什么  
 只是言语的方向，我不嫉妒完美的前嫌  
 现在故作欲飞的姿势  
 用旧的青春，岁月安于囚笼  
 一些残余的纠结  
 飞扬跋扈，万物春深秋阔  
 追词遣字般  
 取舍轻描淡写的片段  
 以及蔓延的真相

## 我们把叙述方式含蓄地展开

曾经只是向往  
 没有情绪的发生，单纯地  
 为心生一念  
 一意孤行，或者剑走偏锋  
 完成被撑高的少年  
 我们把叙述方式含蓄地展开

拥有无法读懂的留白  
 分岔的故事去向不明  
 不明的还有编剧人  
 至今都缺席，淡淡的尘世  
 仿佛又环复  
 流出不解不辩的秉性

## 一件没有完整的事情

被孤立的仰望  
 不是季节换取的怜悯  
 用心驱动的内容  
 又束手束脚  
 一件没有完成的事情  
 反而更有效应，困惑了好多年  
 努力地包裹  
 只是内心的伪装  
 任意挥霍的方式，发烫的欲望  
 却又自我净化  
 反反复复，互相矛盾  
 可还记得那些曾经伤筋动骨的怒放

## 人间一些事

控制想象的线索  
 将梦做一次停留  
 释怀是愈合之后的淡淡一笑  
 你不懂  
 双眼涟漪开之后的忧伤  
 我选择  
 这是多么沉重的波涛，翻江闹海  
 人间一些事  
 穿过故事最高潮情节之后，及时回避  
 卸下半生的疲惫  
 感化与刺痛  
 温度与激情  
 怎还那么笨拙般落叶归根

责任编辑：沙梦成

## 故土之上（组诗）

陈 杰

---

### 证据

大山，梯田，小溪流，白果树  
那些叫不出名字的野花  
那些已分不清季节的草  
年复一年地更迭着生命的活力  
蓬勃的绿色毫无保留地  
掩饰着昨天的萧条和匆匆的过往

院户，老屋，磨坊，古井  
成为那里曾经人丁兴旺最有力的证据  
不知在何时，我们像一群被山风惊动  
的鸟  
四散飞开，再也不可能  
一只不少地飞回到这里

### 有些陈旧的事物，依然在生长

故土之上的事物，是我一生  
无法卸下的铠甲，不能移动的支柱  
它让我无法抹去的记忆  
与时间在相向奔跑。每一个季节  
它都与现实在深情地角力  
像乡下野性的植物，葳蕤地生长

而我的内心中，也有那么一棵树  
在夜深人静时，我感觉到它在肆意地  
生长。  
它的旁边，是陪伴祖父二十多年的大  
黄狗  
一听到家人的呼唤，它就是故乡  
田野上一道呼啸而来的闪电  
那头一生只与犁头为伴，与泥土结缘的  
水牛  
一直都是田地里一道黑色的风暴  
繁荣着故土

### 想念会让人看到生命的奇迹

风是使者，一直传递着故土  
兴荣的讯息。水有着自己的理想  
总能将一方山水的秘密，送达到远方

我的身体总能通过风，听到记忆中谙熟  
的声音  
通过水，看到故乡里的源远流长  
我的精神一直在生活的波浪中沉浮不定  
在昨夜孤独的酒杯里  
我似乎再也无法通过那条弯曲的山路



与年少的时光，重修 旧好

又起风了，这次没有带来任何消息  
它“呼唤”地刮着  
掀翻了城市中一些不牢靠的事物。  
我在室内，却安然无恙  
突然觉得：想念有时会让人看到生命的  
奇迹

### 验证美好

很多时候，我们不应该等到天亮  
睡醒了就好，路早已在脚下延伸  
直到与某片土地相连

那里每一场葬礼，都会复活整个村庄里  
的记忆  
每一场婚礼，都会让大山与河流惊现奔  
腾的波浪

我们之间，有过无数次的离开与相聚，  
其实，现实与梦境也就是现实与梦境  
而已  
不过永别，一直在等待，也会到来

我对待这个世界的态度  
决定了世界给我铺就什么样的道路让我  
去走  
年少时，挖野菜，摸鸟蛋，想象未来

今天，我奔波穿梭在城市的每个缝隙  
之中  
验证当年的美好与现实风景  
是不是有千差万别  
只是那时的清风明月，渐渐在城市上空  
褪了色

### 回望

没有什么不会流走，就像那些闪烁其词  
的时间  
在我渴望永生时，我才真正认识到爱  
而生活，总有一些事与愿违  
比如总想走到某条田埂上，踩着旧时无  
虑的脚印  
总想远离一些人，或一些事  
想遁空自己。总是不认同某种行为  
在自责中，我看到故土，便生长出无忧

雨下着，洗去山野尘土  
河水一直流着，它回旋，团出水花  
我努力过无数次，却依然在迷迷糊糊中  
把握不住时间快速奔跑的节奏

我疲于奔波，成为自己生活的旁观者  
已偏离当年在故土上生出的小小初衷  
唯有回望，我又依稀找到，久违的亲切

责任编辑：沙梦成

· 诗海拾贝 ·

## 花开（外四诗）

苏文权

---

在属于花的城市里，等待花开  
已变成一种常态。每天坚持给花写信  
从一朵到另外一朵；从一种到另外一种  
爱天空有花瓣在飞舞的日子，片片是沾  
满口红的

信件。看书、写字或者散步，能偷听到  
字词的脚步声

顺着光，看见遥不可及的诺言，在花  
丛里

### 夜景

在机场路，在盛开的攀枝花树下  
探访灯光勾勒的金沙江畔，像一个熟睡  
的男人

窥探梦中一片花瓣的重量。在这里，柔  
软的不仅有山  
银光色的腰带执着于生长，每一滴露珠  
的形成都与爱相会

爱人啊！我可能会和你以失败结尾。  
但，攀枝花  
我可能会孤独前往，丈量展露者的真实  
之深

### 彼此

现在，只有风留在屋外

它嘶吼，它狂奔，它跌倒  
黑夜里，没了白天的轻柔  
我使劲往梦的深处钻，酒后  
我也嘶吼，狂奔，跌倒  
甚至流泪

### 抉择

你应该站在我心房里  
清楚的看见你被镌刻的模样  
以及被粉刷过的一颦一笑  
那些利用网兜，在地上撒包谷的人们  
在这个春天只会收获自投罗网的鸟

### 日子

我们都知道的，转瞬即逝的步履，需要  
高分辨率的延时摄影描成像。是一滴泪  
水般在眼角  
绽放的柔美。文本的内外能观测新的故  
事体  
日子里，我们还在一起。只是几公里的  
距离，或者  
近在咫尺，起床、睡觉、学习，以及  
喝酒  
吃饭、散步、喝茶，都不在一起

## 一个人的地理（组诗）

王 珏

### 化湖夜

浆声被吸入湖底  
月光被吸入湖底  
湖面只剩下无尽的黑

水面仅有的浮力  
只托举我沉缓的足音  
静夜里，有《天问》和《九歌》自远空而来  
时不时勾起我的追忆

### 化湖艾

湖面什么都没有了  
二千三百年前那位长衫行吟者  
早已不见了身影  
倒是湖边艾草丛生  
雪白的羊还留着它当年的发髻  
留着上好的艾草  
等候疗伤的生灵

### 化湖水

多干净的水呀  
机动船一船一船  
把心生欲念的人们  
运进来，反复濯洗  
一些人被留在了湖底

更多的人，没心没肺又活了回来

### 印象通江

还是这座小城  
许多人因太过熟悉而陌生  
夜幕笼罩的过往  
酒醉梦醒时  
许多人又因全然陌生而熟悉  
分合离聚，缘来缘去  
春夏秋冬

只是这些浮雕石墙  
这些五色霓楼  
这些气势如虹的廊桥水榭  
近隔咫尺  
而永不相识  
千百年，鰥寡而居

### 方山金菊

如果今夜风起，那片被我冷落在方山的菊园  
天亮后应该是落叶满地  
我曾为随意而开的层层黄蕊而暗恨丛生  
我想着无数赏花的人向你倾注骨子里透  
彻的心结  
繁花锦簇的意境  
一旦和凄厉的北风为伍  
如霜的秋月里微凉的记忆将被再次冻结

曾贮存我所有希冀的这满园的菊啊  
在我又一次的注目  
复归尘土，凋落如泥

## 夜宿望江楼

所谓南山  
临风于华山之阳  
不过是书生打马，与娘子相遇  
葳蕤簇拥曲径通幽

所谓桃林  
寄居于涂山苍霜之野  
不过是倦鸟归林，与红尘擦肩  
一片树叶掩饰了另一片树叶

所谓在水一方  
就是一头解甲的公牛白费了一天的蒲草  
望着重庆南岸的海棠烟雨  
悠闲地枕着头倒嚼

责任编辑：沙梦成

## 毛乌素（外两诗）

霍竹山

毛乌素是陕西、内蒙、宁夏交界处的一个  
大沙漠，蒙语，意为有苦水的地方。

### ——题记

我的童年曾迷失在它的一次游戏  
它不懂捉迷藏的游戏规则  
不喊开始或者约定暗号  
就让我 and 伙伴们谁也无法找谁了  
我张不开口的哭喊  
我的草筐以及半天的辛勤  
硬被它旋涡的大嘴巴吞食  
(它可以咬动一切的大嘴巴  
至今在我童年的某处疼着)

我的母亲一生都为此祈祷  
祈祷我的惊吓永远过去  
就像我再不回家的草筐  
母亲一生都守着一盏马灯祈祷

祈祷我一生再不受惊吓  
我却未能如母亲祈愿的那样平安  
它在我童年的另一次路过  
是一个春天的早晨  
它先给太阳蒙上巨大的耻辱布  
再让蓝天从我们课本里失踪  
家家户户不得不按它的无理要求点灯  
接着指使一只不知名的大鸟扑入窗户  
使我瞪大眼睛不敢离开炕角  
它天马行空踩着屋檐怪叫  
它居心叵测攥紧白天的脖子不肯放松  
它一脚踢翻母亲整个冬天的风调雨顺  
最后贪婪地拐进我家正茁壮吐穗的玉米地

我目睹了母亲抢救收成的全过程  
面对毛乌素这只饕餮蹂躏得只露叶片儿的玉米  
母亲说——  
还好没有连根拔去

然后坐在沙地上用双手一把一把地刨挖  
玉米们走出沉重的快乐  
玉米们舒枝展叶的轻松  
像被孩子捧在掌中的一朵朵浪花  
回到嬉戏追逐的小河  
我看见母亲脸上阳光灿烂  
我看见母亲结满老茧的双手渗出的血影

我曾骑着一匹乖顺的马儿走进毛乌素  
我想知道它随心所欲的本来面目  
除偶尔墨绿的沙蒿多情外  
褐驼似的沙丘无遮无拦涌向苍茫  
寂静使耳膜尖锐地隐痛  
辽阔让眼眶一阵阵酸涩  
我看见它裸露着漩涡的大嘴巴了  
梦里熟悉的恐惧不约而至  
我开始盼望一只鸟翅划过的优美弧线  
我开始倾听一声虫鸣打开的沉沉死寂  
一匹狼从电视屏幕上逃了出来  
贼亮贼亮的绿眼在沙丘后边闪动  
此时，我像发现美洲大陆发现了一缕炊烟  
一个植树者无比高大的身影  
在落日下让我泪流满面

我后来写过一首很长很长的诗  
一首十年时间的长诗  
诗的主人公如我所遇的植树者  
她飘在毛乌素的红头巾  
是我终生复仇的火焰

## 植树者

将孤寂与荒凉踩在脚下  
迎着不知疲倦的风沙  
你像移动在沙漠的箭靶子  
任沙子冰冷或者灼热的射击

大半辈子只知道植树  
村人说你最亲的情人是节气

要是有一场饱满雨  
你柳树皮的脸一夜便舒展开了  
那时九头牛也拉不回  
你磨亮的锹影

(你常抱怨  
雨声怎不像家里养的母鸡  
喂进去粮食就能下蛋)  
在你的林地  
在你铁锹的弧光划破的空间  
沉郁的歌唱廉价到不值一个掌声  
咸涩的汗珠却梦里雨水一样多  
只有绿叶的闪电赏心悦目  
只有鸟儿的欢鸣珍贵无比

我说你是跟后羿同样可敬的射手  
只不过后羿射着来自神话天空的灾难  
你射的是大漠掩埋生命的风暴  
是一个个没有灵魂坟墓的沙丘  
(你黑瘦的身躯其实就是一张硬弓)

一场大雪在你发际浮动的时候  
我看见可恶的狩猎者了  
他们持着配有夜视镜的枪  
正瞄准什么

## 海子

一万只鸟飞来梳洗季节  
一千只鸟飞来梳洗季节  
一百只鸟飞来梳洗季节  
一只鸟也不见飞来了

唱晚的渔舟泊在老人的回忆  
枯树的倒影静止不动  
只有沙子学着水纹的样子漫向远方  
海子啊，是谁的最后一滴泪

责任编辑：沙梦成

## 《盛夏》过后

重庆枫叶国际学校 11 年级 刘雨菡

这个夏天，木苏里的小说《盛夏》（北京燕山出版社 2022 年 3 月出版）都在陪伴我。《盛夏》讲述了江添和盛望两个少年双向救赎的故事。因家庭重组，两个少年相遇，他们从陌生到熟悉到被迫分开，最后通过双方的努力再度重逢。

读完《盛夏》，我的脑海中闪出一个词语：青春。

“那年的蝉鸣声比哪一年都聒噪，教室外枝丫疯长却总挡不住烈日……”我眼中的青春在这本书里几乎是完美地体现了出来，一个段落、一句短语、一个词汇，都能与心共振。学生时代的生活就应该就是这样不受拘束且野蛮生长的，如同教室外的枝丫一样。高中的校园生活无疑是紧张枯燥的，但作者木苏里把少年的张扬肆意描写得淋漓尽致。木苏里塑造的人物永远都是生动形象的，让读者恍惚觉得两个主角就存在于我们身边。

在家庭重组之前，江添的妈妈因为工作原因一直都不怎么管他，每当他没有地方去的时候，他就会问隔壁邻居丁老头：“爷爷，我能看看猫吗？”丁老头人很善良，当然应允。时有丁爷爷和猫相伴，江添的童年也不算太糟糕，但妈妈的冷淡和爸爸的抛弃让他的性格变得孤僻。他的行李箱随时都是收拾好的，因为要做好随时奔波的准备，他大概认为自己一辈子都会活在阴影之中吧。

可是人生总是多有惊喜，高二那年，转学而来的盛望像太阳一样强行闯进他的世界，拉着他走进人群，把光芒带到了他的身边。

盛望年幼丧母，看似性格活泼，但从不与人深交，他认为再熟悉的人总会有离开的一天。盛望的童年在一次次转学和搬家中悄然溜走，他认定相聚的意义就是离别。偶然的际遇，盛望鬼使神差地叫了路灯下独自站在白马弄堂院里的江添一声，当江添看到盛望喝醉酒坐在出租车里隐藏不住的落寞时，两个灵魂相撞了——盛望就像永远不会泯灭的阳光一样，靠着重组家庭这层连接，每天陪伴在江添身边，乐此不疲地分享自己的生活。起初，江添很排斥外人的靠近，后来慢慢敞开心扉，两个少年成为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

但这样来之不易的、美好的青春终有幻灭的一天。他们的十八岁充斥着兵荒马乱，家庭强行把他们分开。江添被送去了国外，失去了盛望这道他贫瘠无趣的生活中唯一的光影。那个永驻于青春里，热烈无拘无束的少年，终究成了江添无法诉之于口的某某。读到此处，我真的很难不与他们共情。

他们分开了整整六年，盛望在国内孤独地拥抱着热闹和繁华，远在国外的江添养了一只猫，叫望仔。文中有一个片段令我刻骨铭心：

有一年 12 月初，江添跟着教授去参加一场科研会，返程的时候在瑞典呆了两天。那里的冬天漫长难熬，下午三点天就开始黑了。

附近的商店关了门，唯一亮着灯的那家只有酒。教授邀请江添一起喝点热热血。江添喝了几杯便窝去了角落，坐在窗边的扶手椅里，看着太阳早早沉没在地平线，忽然点

进了手机相册，翻出很久以前的一段视频。视频里，一个穿着校服的男生在路灯下直直走了几步，忽然转头看向他，问道：“拍得清吗？”

江添弓身垂眼，拇指不断地在进度条上抹着，每每放到头就又拖拽回起点，明明很清醒，却像一个固执又笨拙的醉鬼。

教授跟朋友聊完天，走到这边来，新奇地瞄了一眼手机，也没看清具体内容便笑着问：“你在看什么？”

江添把手机屏幕摁熄：“没什么，我的猫。”

“噢。”教授知道他有一只猫，精心养了很久。他理解地点了点头：“我见过照片，很漂亮。它叫什么？我总是念不好那个名字。”

江添手指拨转着手机，目光落在虚空中的某一处，似乎有点出神。他沉默了几秒才答道：“望仔。”

读到这里，我泪如雨下。古人善于用月亮寄托对家人的思念，而江添把所有封缄于心的回忆与期望都寄托在了猫咪身上。

江添走后，盛望也变得不爱说话，明亮张扬的少年一层一层给自己裹上壳，把那些和煦的、柔软的、炽烈的东西都封到了最里面。他隔绝了外界的喧嚣，昼夜不停地学习，甚至在大学修了双学位。盛望总想着，如果和江添学同一个专业，会不会某一天碰巧就遇见了？盛望拼了命地活成了江添的样子，逼着自己走到了这么高的位置。

也许久别重逢的戏码很俗套，但看到他们终于再次相见时，木苏里的文字依然深深地触动了我。

周遭人来人往，话语不断，唯独他们两个站在一条僵直寂静的线上，愕然地看着对方，眉眼明明还是熟悉的样子，却有些不敢认了。那些曾经充斥着冲撞和焦灼的流年就这样从身旁缓缓滚过，像是上辈子的事。他们明明站在原地，却被撞得面目全非。

盛望垂在身侧的手指蜷了一下又松开，喉咙干涩发紧。他说：“哥。”

《盛夏》给我们带来的是美好的校园时光，班里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都会勾起你青春的回忆。我也是单亲家庭长大的孩子，以前总会认为我和别人不一样，也很少去打听别人的家庭和生活，但看完这本书后，我发现每个人的青春都是带着伤痕的，一点一滴都是经历。也许提起这些往事并不是揭伤疤，而是直视自己青春的样子。

读这本书的时候，我无数次为江添和盛望的感情泪流满面——我也会有无助的时候啊！但我发现江添和盛望永远是发着光的，很开心能够遇见正值青春的他们。如果一定要问我领悟到了什么，那就是永远坚持自己的心之所向，只做自己的心中所想。希望现实世界的江添和盛望比常人更幸福。

之所向来，明将所往……《盛夏》过后，我们拥抱的自然是殷实深秋。

#### 点评：

十七岁的雨季少女突然有了心事，内心装着对这个世界的疑问，以至于情绪也经常不安定。她们也许会难以诉说的愁绪深埋心底，也许会寄希望于从文艺作品中寻求寄托、寻找答案。刘雨菡同学这篇读后感让我看到了她内心充沛的、丰盈的情感，通过与文学作品共情，写出了这一阶段的少女心事应有的状态：青涩，却美好。

这篇读后感的选题也潜隐着少女对于未来人生的向往，修双学位、参加学术会议等，都是这个年纪的孩子对人生高光时刻非常正向的想象。“永远坚持自己的心之所向，只做自己的心中所想。”这是《盛夏》这个故事带给刘雨菡同学的感悟，也是刚从青春期的不安记忆中挣脱的笔者对所有女孩的期待。

事实上，刘雨菡同学的英文写作也用词准确，行文流畅，期待未来的她能成为一名出色的双语写作者。

（攀枝花文学院创作员 管夏平）

责任编辑 管夏平

## 我的自画像

攀枝花第二小学炳草岗校区四年级六班 申国湘

我是一个小小的男子汉，马上十岁了，在攀枝花市二小四年级六班读书。往镜前叉腰一站，帅气中带点强壮。我有快一米六的身高，一头乌黑又浓密的头发，弯弯的眉毛，高高的鼻梁，大而明亮的眼睛，长而卷翘的睫毛，像个洋娃娃。本帅哥圆圆的肤如凝脂的脸上肉嘟嘟的，还经常红彤彤的，好像红苹果一样，一笑起来，两颊就会出现一对小酒窝，这样又为我增添了几分魅力。因为太能吃的原因，我的肚子总是圆鼓鼓的，走起路来昂首挺胸、玉树临风，颇有领导风度。因为我的鼻梁太高，眼窝有点深，睫毛比较长，经常有人问我是不是来自新疆的小孩，其实我老家是河南的。我有时看书看到很晚，三更半夜还不睡，所以成为了一只长着黑眼圈的“大熊猫”。

我很爱读书，因此妈妈给我买了四个书架，四个房间的书架上堆满了书。在我还不到三岁的时候，妈妈就给我办了老约翰绘本馆和第二书房的借阅卡。妈妈经常借回绘本给我看，有时看完书，我们还会进行情景模拟表演。我常常会捧起一本好书，津津有味地读起来，因为沉浸其中，我忽略了餐桌上的美食，冷淡了有趣的动画片，忘却了精彩的游戏机。阅读让我忘记了时间，忘记了烦恼，忘记了愁闷，在书中，我增长了见识，

找到了乐趣，真是“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啊！

我还很喜欢运动，比如游泳、跑步、打羽毛球等，其中我最喜欢的是游泳。一到暑假，我就吵着让爸爸帮我办一张游泳卡。我的蛙泳技术不错，还擅长潜水。有一次，我和朋友去游泳，比赛谁最先游到对面。我们两个都潜了下去，我的朋友潜下去3秒就上来了；而我呢，8秒了才浮上来，还差一点就游到终点了。我还喜欢趴在水面上憋气吓妈妈，每次妈妈看到我半天不动，吓得赶紧喊教练时，我再马上浮起来，冲妈妈做鬼脸。

我还是个热爱慈善事业、人帅心善的好孩子。因为妈妈经常参加援助贫困学生的公益活动，所以她经常带我深入贫困山区，送乐高积木、书籍、篮球等物品给当地的贫困学子，我也交往了不少好朋友。她也经常组织活动到市儿童福利院和市社会福利院，送尿不湿、牛奶、水果等物品给那些孤儿和老年人，每次都会把我带上，我跟他们一起玩耍，还给他们唱歌，给他们送去了欢声笑语。受妈妈的影响，每次下雨，遇到没带雨伞的人，我都会主动帮他们打伞；每次遇到学校门口卖米酒的婆婆推车上坡时，我都会马上跑过去，帮她推车，把她送回家；每次



遇到需要帮扶的残疾人，我都会把零花钱送给他们……

我的优点很多，缺点也不少，比如丢三落四、粗心大意。在这一学期，我就先后丢了四支钢笔、十几块橡皮。早晨上学时，我总是记不住老师让带的口风琴、鞋套等物品，匆匆忙忙就去学校了，到学校后发现没带，又给妈妈打电话，让她赶快送到学校去。我不仅丢三落四，还粗心。有一次数学考试，我连附加题都迎刃而解，游刃有余，本来就要100分了，关键时刻计算题却错了一分，得了99分。唉，类似的情形数不胜数，不胜枚举，看来这些坏毛病得一一改掉呀！

我很挑食。像胡萝卜、青菜、水果，我都要提出抗议。菜里有胡萝卜，拿走拿走。桌子上全是青菜，快跑快跑。总之，让我吃进去这些？想都别想。但是，只要我看见了肉，就会两眼放光，口水直流。妈妈如果做了一盘糖醋排骨，不用担心吃不完，我一个人分分钟就能搞定，直到一点儿也吃不下去了，我才肯停。我特别能吃，每天晚上在晚托机构吃过晚饭、写完作业，回家后还是觉

得饿，我就要妈妈带我去肯德基买鸡腿堡或者让她给我煮抄手吃。所以我长得又高又胖，才九岁多就一百多斤了，同学们都喊我小胖墩。看来我必须节食了，也必须加强锻炼了，我要把难听的绰号去掉。

这就是我，一个爱看书、爱游泳、乐于助人，但又丢三落四、粗心大意、挑食能吃的我，一个不完美的我，你们喜欢我吗？

#### 点评：

“往镜前叉腰一站，帅气中带点强壮”一开篇，一个阳光自信的小男孩形象便跃然纸上，爱读书、热心公益，童言童语间满是生动活泼。故意憋气吓妈妈，丢三落四忘带东西，不吃青菜只吃肉，这些“缺点”当被正处于该阶段的儿童写下，读者只觉得坦诚可爱，唤醒了彼此共同的童年记忆。

作者是四年级的小学生，刚接受作文训练不到两年，但已能做到每段围绕一个主题展开，且段段体量相当，内容丰富，语言极具个性，可见小作者平日在写作上所下苦功。

（攀枝花文学院创作员 管夏平）

责任编辑 管夏平

## 诗四首

### 立 秋 (外一首)

杨家康

酷暑渐消时立秋，清凉日爽盼长酬。  
闲云万里悠悠过，野鸟群飞处处投。  
垂柳当阶摇影碎，高粱夹道带香流。  
神州满眼风光美，五谷丰登醉两眸。

### 秋 景

时至初秋五谷香，果丰瓜硕醉华堂。  
夹堤丛柳犹分翠，满道高粱半吐黄。  
生态田园描画卷，绿茵草木著诗章。  
惠风吹拂三农喜，恩雨滋来国运昌。

### 大暑品茗 (外一首)

王树生

烈日当空汗水淋，荷花怒放意情深。  
蝉鸣蛙鼓难消暑，慢品茶清可静心。

### 处 暑

秋来处暑夜凉生，草木渐黄溪水清。  
野果光鲜莲子壮，山蔬色正石榴盈。  
篱边桂树香迎客，岭上枫枝风送情。  
又见田间禾黍熟，村民喜笑好收成。

责任编辑 管夏平



**陈辉** 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中国新闻摄影学会会员，国家二级摄影师，攀枝花市摄影家协会顾问。作品在亚洲及全国各级大赛中多次入围获奖，并多次荣获攀枝花市文学艺术贡献奖及创作奖



拼搏 摄影 / 陈辉

《敬花文学》——

追求“纯粹·典雅·超拔”的文学品质

描摹百态 观照万象 荟萃精品



到站 64 75×110cm / 罗帅